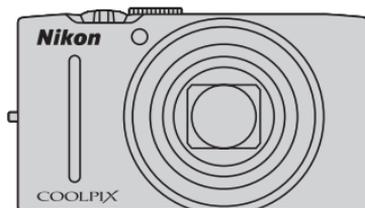


**Nikon**

數碼相機

# COOLPIX S8200

參考說明書



Ch

## 商標資訊

- 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 / 或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Macintosh、Mac OS 和 QuickTime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iFrame 標誌和 iFrame 符號是 Apple Inc. 的商標。
- Adobe 和 Acrobat 是 Adobe Systems Inc. 的註冊商標。
- SDXC、SDHC 和 SD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
- PictBridge 是商標。
- HDMI，**HDMI** 標誌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為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在本說明書或隨尼康產品提供的其他文件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分別為其相應所有者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注意：鐵氧體磁心

USB 訊號線，AV 訊號線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上之 DC 電源輸出線上的鐵氧體磁心為抑制電磁波干擾之用，請勿任意拆卸。

##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產品遵守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供使用者用於個人及非商業用途的以下操作，(i) 按照 AVC 標準編碼視頻（「AVC 視頻」）和 / 或 (ii) 解碼使用者編碼的用於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 AVC 視頻和 / 或從獲授權提供 AVC 視頻的視頻提供者處獲取的 AVC 視頻。不得授權或用作其他用途。更多資訊可從 MPEG LA, L.L.C. 處獲取。

請參閱 <http://www.mpegla.com>。

簡介

相機組件和基本操作

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拍攝功能

重播功能

記錄和重播短片

一般相機設定

參考章節

技術注釋和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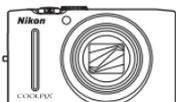
## 請先閱讀本說明書

感謝您購買尼康COOLPIX S8200數碼相機。使用相機前，請閱讀“安全須知”（ vi）中的資訊並了解本說明書內的資訊。閱讀後，請將本說明書保管在容易取閱的地方，幫助您盡情享受新相機操作的樂趣。

簡介

### 確認包裝內容

如果缺少任何物品，請向購買相機的商店聯絡。



COOLPIX S8200  
數碼相機



相機帶



鋰離子充電電池EN-EL12  
（帶有終端蓋）



AC變壓充電器  
EH-69P\*



USB 線 UC-E6



音頻視頻線EG-CP16



ViewNX 2 Installer CD  
（ViewNX 2安裝程式光碟）



Reference Manual CD  
（參考說明書光碟）

#### • 保修卡

\* 如果在需要轉接插頭的國家或地區購買相機，會隨機提供轉接插頭。轉接插頭的形狀視購買相機的國家或地區而異。

**注意：**本相機未隨機提供記憶卡。

## 關於本說明書

若要立即開始使用相機，請參閱“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13）。  
若要認識相機組件和基本操作，請參閱“相機組件和基本操作”（ 1）。

## 其他資訊

### • 圖示和慣例

為方便您查找資訊，本說明書使用了以下圖示和慣例：

圖示	說明
	該圖示表示應在使用相機前閱讀的警告事項和資訊。
	該圖示表示應在使用相機前閱讀的注意事項和資訊。
  	這些圖示表示其他頁面包含相關資訊；  ：“參考章節”、  ：“技術注釋和索引”。

- 在本說明書中，SD、SDHC和SDXC記憶卡簡稱為“記憶卡”。
- 購買時的設定被稱為“預設定”。
- 顯示在相機螢幕上的選單項目名稱以及顯示在電腦螢幕上的按鍵名稱或訊息以粗體形式表示。
- 在本說明書中，有時候會將影像從螢幕顯示範例中省略，以便更清楚地顯示螢幕指示。
- 本說明書中的插圖和螢幕內容可能與實際產品有所不同。

## 資訊和使用須知

### 終身學習

作為尼康“終身學習”保證的一部分，以下網站將持續提供最新的線上產品支援、教育及不斷更新的各類資訊：

- 美國用戶：<http://www.nikonusa.com/>
- 歐洲與非洲的用戶：<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亞洲、大洋洲及中東的用戶：<http://www.nikon-asia.com/>

瀏覽這些網站，可持續獲得最新產品資訊、提示、常見問題回答（FAQ）以及有關數碼影像和攝影的常規建議。其他資訊則可從當地尼康代理商處獲取。有關聯絡資訊，請瀏覽以下網站：

<http://imaging.nikon.com/>

### 僅限使用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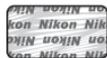
尼康 COOLPIX 相機按照最高標準進行設計、並具有複雜的電子電路。只有使用尼康專為本尼康數碼相機設計製造並驗證合格的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包括電池充電器、電池、AC 變壓充電器和 AC 變壓器）才能夠符合其電子電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電子配件可能損壞相機並可能使您失去尼康的保修權利。

使用無尼康全息圖的第三方鋰離子充電電池可能會影響相機的正常操作，或是導致電池過熱、燃燒、破裂或漏液。

有關尼康品牌配件的詳細資訊，請聯絡當地的尼康授權經銷商。

**全息圖：**此設計為尼康產品的防偽標誌。



### 拍攝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之前（如婚禮或在旅遊中使用相機之前），應先進行試拍，以確保相機操作正常。對於本產品故障所導致的損壞或利潤損失，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

### 關於本使用說明書

- 未經尼康的事先書面許可，對本產品所附的相關使用說明書之任何內容，不得以任何方式進行複製、傳播、轉錄或儲存在可檢索系統內，或者翻譯成其他語言。
- 尼康保留不必事先通知即可隨時更改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軟件及硬體規格的權利。
- 尼康對因使用本產品而引起的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
- 本公司已竭盡全力確保這些使用說明書中所述資訊的準確性和完善性。如果您發現任何錯誤或遺漏，請向您居住地區的尼康代理商（地址另附）反映，對此我們深表感謝。

## 有關拷貝或複製限制的注意事項

請注意：只要持有掃描器、數碼相機或其他設備進行數碼拷貝或複製的相關資料，也可能會受到法律制裁。

### • 法律禁止拷貝或複製的項目

請勿拷貝或複製紙幣、硬幣、有價證券、政府公債或當地政府債券，即使在這類拷貝或複製品上印有“樣本”印記亦屬違法。禁止拷貝或複製在國外流通的紙幣、硬幣或有價證券。除非事先獲得政府許可，否則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尚未使用的郵票或明信片。

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發行的郵票以及法律規定的證明文件。

### • 關於特定拷貝或複製的警告

政府公佈了關於對私營公司發行的有價證券（股票、票據、支票、禮券等）、月票或優惠券進行拷貝或複製的警告，只有供公司商用所必需的極少量的拷貝可以除外。另外，禁止拷貝或複製政府發行的護照、公共機構及私人團體發行的許可證、身份證以及諸如通行證和餐券等票據。

### • 關於遵守著作權法的注意事項

對具有著作權的創造性作品，如書籍、音樂、繪畫、木雕、地圖、圖紙、電影及照片的拷貝或複製，均受到國內及國際著作權法的保護。禁止將本產品用於進行非法拷貝、或違反版權法的任何行爲。

## 資料儲存設備的廢棄處置

請注意，刪除影像或格式化記憶卡或相機內置記憶體等資料存儲設備並不能徹底刪除原始影像資料。有時可以用市售軟件對從丟棄的儲存設備中刪除的檔案進行恢復，從而可能會導致對私人影像資料的惡意使用。確保此類資料的保密性是用戶的責任。

在丟棄資料儲存設備或將所有權轉移給他人時，請用商業刪除軟件刪除所有資料，或者對設備進行格式化，然後用不含私人資訊的影像（如，天空圖片）將其填滿。另外，請務必更換被選定為歡迎畫面設定（□□ 94）中選擇一張影像選項的任何圖片。對資料儲存設備進行毀壞時，注意不要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 安全須知

為防止損壞您的尼康產品，或為避免您或他人受傷，在使用本設備前請閱讀完以下安全須知。請將這些安全指示放於所有本產品使用者可隨時參閱的地方。

圖



此圖示表示警告，提醒您在使用此尼康產品前閱讀這些資訊，以防止可能發生的人員受傷。

## 警告

### ▲ 發生故障時立刻關閉電源

當您發現相機或 AC 變壓充電器冒煙或發出異味時，應立即拔出 AC 變壓充電器並移除電池，同時小心不要被灼傷。若在此情形下繼續使用可能導致受傷。請在取下或斷開電源之後，將設備送到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處進行檢查。

### ▲ 請勿分拆相機

觸摸相機內部零件或 AC 變壓充電器可能會造成人身傷害。只有合格的技術人員才可進行修理。萬一由於掉落或其他意外事故引起相機或 AC 變壓充電器裂開，請拔下產品插頭和/或移除電池，然後將產品送至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處進行檢查。

### ▲ 請勿在有易燃氣體存在時使用相機或 AC 變壓充電器

請勿在有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電子設備，以避免發生爆炸或火災。

### ▲ 小心使用相機帶

切勿將相機帶纏繞在嬰兒或兒童的頸部。

### ▲ 請勿將本產品放在兒童可拿到的地方

請特別注意防止嬰兒將電池或其他小部件放入口中。

### ▲ 切勿長時間持續接觸開啓或使用中的相機、電池充電器或 AC 變壓器

由於裝置的某些部位會變熱，皮膚長時間直接接觸裝置可能導致低溫灼傷。

### ▲ 使用電池時的注意事項

使用不當可能導致電池漏液、過熱或爆裂。使用本產品的電池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更換電池之前，請關閉相機電源。如果您正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AC 變壓器，請確保已拔除插頭。
- 僅使用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隨機提供）。使用支援電池充電的相機或電池充電器 MH-65（另行選購）對電池充電。若要對相機內的電池充電，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 EH-69P（隨機提供）或**透過電腦充電**功能。
- 裝入電池時，切勿將電池裝反或裝倒。
- 請勿使電池短路或拆卸電池，或者試圖取下或破壞電池絕緣層或外殼。
- 請勿使電池接觸明火或高熱。
- 切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接觸到水。
- 攜帶電池前請蓋上電池終端蓋。切勿與金屬物品，如項鍊、髮夾等，一起運輸或儲存。
- 當電量用盡後，電池很容易漏液。為避免相機受損，請在電池電量用盡時移除電池。
- 一旦發現電池有異常（如變色或變形），請立即停止使用。
- 如果受損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衣物或皮膚，請立即用充分的清水沖洗。

### ▲ 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時請注意下列事項

- 保持乾燥。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插頭金屬部分或其附近的灰塵應用乾布擦拭乾淨。繼續使用可能導致火災。
- 切勿在雷暴雨天氣使用插頭或靠近 AC 變壓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切勿損壞、修改、強行拉扯或折曲 USB 線，勿將重物壓在上面，亦勿使其受熱或被火燒到。如果絕緣層破損致使電線裸露在外，請將其送到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處進行檢查。未能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火災或觸電。
- 勿用濕手接觸插頭或 AC 變壓充電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觸電。
- 請勿使用旅行變壓器、設計為轉換電壓的變壓器，或直流轉交流轉流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損壞產品或導致過熱或火災。

**▲ 使用適當的接線**

當接線連接到輸入和輸出插孔時，只能使用尼康提供或出售的接線，以保持符合產品規格。

**▲ 謹慎操作可移動部件**

請小心，不要使手指或其他物體被鏡頭蓋或其他可移動部件夾住。

**▲ CD-ROMs**

不可用音頻光碟設備重播隨本設備提供的 CD-ROM。在音頻光碟播放機上播放 CD-ROM 可能會導致聽覺損傷或設備損壞。

**▲ 使用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將閃光燈貼近主體的眼睛可能會造成短暫視覺受損。請特別注意，在給嬰幼兒拍照時，閃光燈距主體的距離不得少於 1 m。

**▲ 請勿在閃光燈接觸到人或物體時使用閃光燈**

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會造成灼傷或火災。

**▲ 避免接觸液晶體**

如果螢幕破裂，請注意碎玻璃，避免受傷，並要防止螢幕裏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者進入眼睛及口中。

**▲ 在機艙或醫院內使用時，請關閉相機電源**

飛機起飛或著陸時，請在機艙內關閉相機電源。在醫院內使用時，請謹遵醫院指示。本相機發出的電磁波可能會干擾飛機電子系統或醫院內的儀器。

# 目錄

簡介 .....	ii
請先閱讀本說明書 .....	ii
確認包裝內容 .....	ii
關於本說明書 .....	iii
資訊和使用須知 .....	iv
安全須知 .....	vi
警告 .....	vi
相機組件和基本操作 .....	1
相機組件 .....	2
相機機身 .....	2
在拍攝模式中使用的控制器 .....	4
在重播模式中使用的控制器 .....	5
螢幕 .....	6
基本操作 .....	9
在拍攝模式和重播模式之間切換 .....	9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10
使用選單 (MENU 按鍵) .....	11
安裝相機帶 .....	12
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	13
準備 1 插入電池 .....	14
準備 2 對電池充電 .....	16
準備 3 插入記憶卡 .....	18
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 .....	19
經認可的記憶卡 .....	19
步驟 1 開啓相機 .....	20
開啓和關閉相機 .....	21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	22
步驟 2 選擇拍攝模式 .....	24
可用的拍攝模式 .....	25
步驟 3 構圖 .....	26
使用變焦 .....	27
步驟 4 對焦和拍攝 .....	28
步驟 5 重播影像 .....	30
更改影像的顯示方式 .....	31
步驟 6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	32

拍攝功能 .....	35
📷 (自動) 模式 .....	36
變更 📷 (自動) 模式設定 .....	36
自動拍攝選單中可用的選項 .....	37
場景模式 (適合場景的拍攝) .....	39
變更場景模式設定 .....	40
各個場景的特性 .....	40
連續拍攝模式 (單次連拍) .....	50
變更連續拍攝模式設定 .....	51
連續拍攝選單中可用的選項 .....	52
特殊效果模式 (拍攝時套用效果) .....	53
變更特殊效果模式設定 .....	54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	55
可用的功能 .....	55
使用閃光燈 (閃光模式) .....	56
使用自拍 .....	59
使用笑容定時、笑容定時連拍 .....	61
使用近拍模式 .....	64
調整亮度 (曝光補償)、鮮豔度及色相 (創意型滑桿) .....	65
調整亮度 (曝光補償) .....	68
預設設定 .....	69
變更影像大小 (影像模式) .....	71
影像模式設定 (影像大小和品質) .....	71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	73
使用臉部偵測 .....	76
使用柔化肌膚 .....	77
對焦鎖定 .....	78

重播功能 .....	79
在重播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重播選單） .....	80
連接相機到電視、電腦或印表機 .....	81
使用 ViewNX 2 .....	82
安裝 ViewNX 2 .....	82
傳輸影像到電腦 .....	84
查看照片 .....	85
修飾相片 .....	86
編輯短片 .....	86
列印照片 .....	86
記錄和重播短片 .....	87
記錄短片 .....	88
更改短片記錄設定（短片選單） .....	91
重播短片 .....	92
一般相機設定 .....	93
設定選單 .....	94

參考章節	01
使用簡易全景（拍攝和重播）	02
使用簡易全景拍攝	02
重播使用簡易全景的影像（捲動重播）	04
使用全景輔助	05
重播和刪除連續拍攝的影像（序列）	07
重播序列	07
可刪除序列中的影像	09
編輯靜態影像	10
編輯功能	10
 快速修飾：增強對比度和飽和度	12
 D-Lighting：增強亮度和對比度	13
 柔化肌膚：柔化膚色	14
 濾鏡效果：套用數碼濾鏡效果	16
 小照片：縮小影像大小	18
 裁剪：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19
連接相機到電視（在電視上查看影像）	21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直接列印）	23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24
列印單張影像	26
列印多張影像	27
拍攝選單（  （自動）模式，連續拍攝模式）	30
白平衡（調整色相）	30
測光	33
ISO 感光度	34
連續拍攝	35
AF 區域模式	37
自動對焦模式	42

重播選單.....	0043
列印指令 (建立 DPOF 列印指令).....	0043
幻燈播放.....	0046
保護.....	0047
旋轉影像.....	0049
語音留言.....	0050
複製 (在記憶卡和內置記憶體之間複製).....	0052
序列顯示選項.....	0054
選擇主要照片.....	0054
短片選單.....	0055
短片選項.....	0055
自動對焦模式.....	0059
設定選單.....	0060
歡迎畫面.....	0060
時區和日期.....	0061
螢幕設定.....	0064
列印日期 (加印日期和時間).....	0066
減震.....	0067
動作偵測.....	0068
AF 輔助.....	0069
數碼變焦.....	0070
聲音設定.....	0071
自動關閉.....	0072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 格式化記憶卡.....	0073
語言 / Language.....	0074
電視設定.....	0074
透過電腦充電.....	0075
眨眼警告.....	0077
底片顯示窗格.....	0079
全部重設.....	0080
韌體版本.....	0083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0084
另購配件.....	0085
錯誤訊息.....	0086

技術注釋和索引.....	1
愛護相機.....	2
相機.....	2
電池.....	4
AC 變壓充電器.....	5
記憶卡.....	5
清潔與儲存.....	6
清潔.....	6
儲存.....	6
故障診斷.....	7
規格.....	15
支援的標準.....	19
索引.....	20

# 相機組件和基本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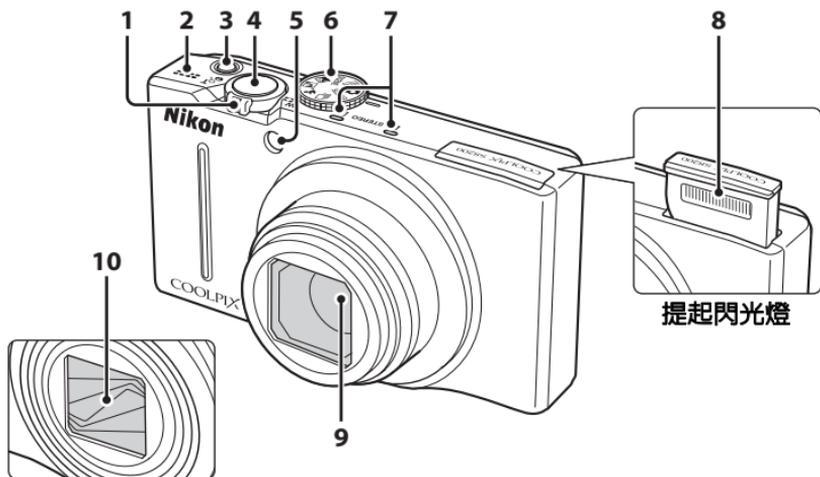
本章介紹相機組件，並說明如何使用基本相機功能。

<b>相機組件</b> .....	<b>2</b>
相機機身 .....	2
在拍攝模式中使用的控制器 .....	4
在重播模式中使用的控制器 .....	5
螢幕 .....	6
<b>基本操作</b> .....	<b>9</b>
在拍攝模式和重播模式之間切換 .....	9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	10
使用選單（MENU 按鍵） .....	11
安裝相機帶 .....	12

➡ 若要立即開始使用相機，請參閱“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 13)。

# 相機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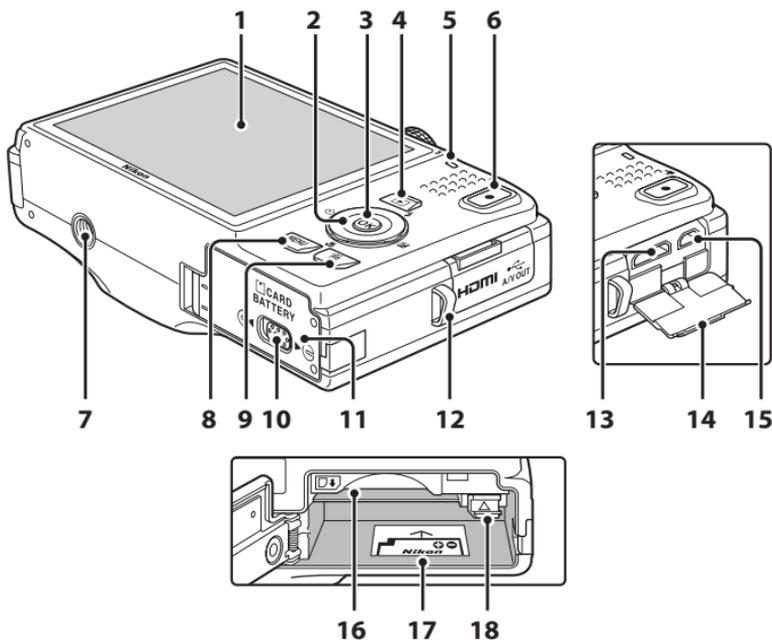
## 相機機身



鏡頭蓋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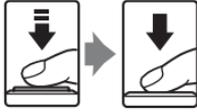
提起閃光燈

<b>1</b>	變焦控制.....4、5、27	<b>5</b>	自拍指示燈.....59		
	<b>W</b> : 廣角.....4、27		AF輔助照明燈.....95		
	<b>T</b> : 遠攝.....4、27		<b>6</b>	模式撥盤.....4、5、9、24	
	: 縮圖重播.....5、31			<b>7</b>	收音器 (立體聲).....80、88
	: 重播縮放.....5、31				<b>8</b>
: 說明.....39	<b>9</b>	鏡頭			
<b>2</b>		揚聲器.....80、92	<b>10</b>	鏡頭蓋	
	<b>3</b>	電源開關/電源指示燈.....20			
<b>4</b>		快門釋放按鈕.....4、5、28			



1	螢幕.....	6、24	9	☒ (刪除) 按鍵.....	4、5、32、80
2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多重選擇器).....	10	10	蓋插鎖.....	14、18
3	OK (套用選擇) 按鍵.....	5、10	11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14、15
4	▶ (重播) 按鍵 .....	4、5、9、30、80	12	相機帶孔.....	12
5	充電指示燈.....	17、76	13	HDMI 小型連接器 (C型).....	81
	閃光指示燈.....	56	14	連接器蓋.....	16、81
6	● (短片記錄) 按鍵.....	4、5、88	15	USB/音頻/視頻輸出連接器.....	16、81
7	三腳架插孔.....	17	16	記憶卡插槽.....	18
8	MENU 按鍵.....	4、5、11、37、80、91、94	17	電池室.....	14
			18	電池插鎖.....	14

## 在拍攝模式中使用的控制器

控制	名稱	主要功能	
	模式撥盤	切換到其他拍攝模式。	24
	變焦控制	放大和縮小。旋轉至 <b>T</b> (Q) 放大，使主體變大；旋轉至 <b>W</b> (R) 縮小並查看廣角區域。	27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請參閱“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10, 11
	MENU 按鍵	顯示與隱藏選單。	11, 37, 91, 94
	快門釋放按鍵	半按時（在感覺到阻力時停止）：設定對焦和曝光。 完全按下時：釋放快門。	28
	短片記錄按鍵	開始和停止短片記錄。	88
	重播按鍵	重播影像。	9, 30, 92
	刪除按鍵	刪除最後儲存的1張影像。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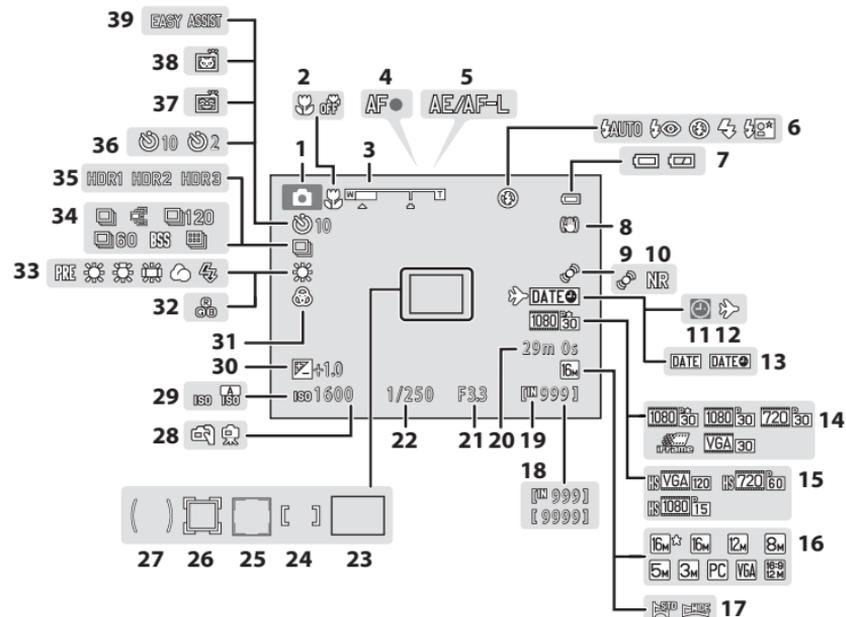
## 在重播模式中使用的控制器

控制	名稱	主要功能	
	重播按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相機關閉時，按住此按鍵便可開啓相機並變為重播模式。</li> <li>返回至拍攝。</li> </ul>	21, 30 9
	變焦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旋轉至 <b>T</b> (Q) 時：放大影像。</li> <li>旋轉至 <b>W</b> (R) 時：顯示縮圖或日曆。</li> <li>調整重播語音備忘和短片時的音量</li> </ul>	31 31 80, 92,  50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請參閱“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10, 11
	套用選擇按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顯示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li> <li>從影像縮圖或縮放的影像顯示切換至全螢幕顯示。</li> <li>重播短片。</li> </ul>	30 31 92
	<b>MENU</b> 按鍵	顯示與隱藏選單。	11, 80, 94
	刪除按鍵	刪除影像。	32
	模式撥盤		-
	快門釋放按鍵	返回至拍攝。	-
	短片記錄按鍵		-

## 螢幕

- 在拍攝和重播期間顯示在螢幕上的資訊因相機設定和使用狀態而異。根據預設設定，開啓相機並操作時，將顯示資訊，並在數秒後消失（螢幕設定（[📖 94](#)）→ 相片資訊設定爲自動資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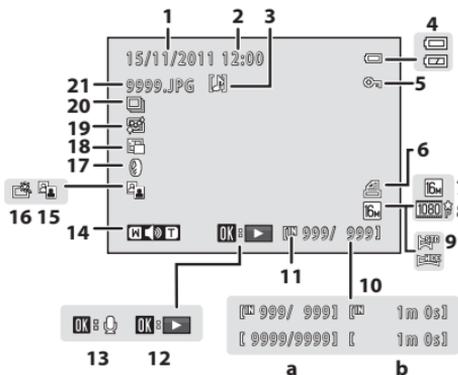
## 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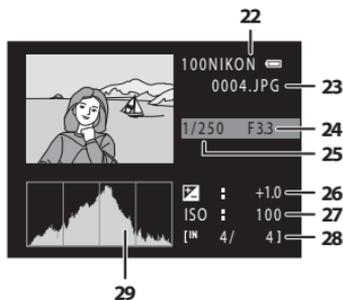
<b>1</b>	拍攝模式.....	24、25	<b>21</b>	光圈值.....	28
<b>2</b>	近拍模式.....	64	<b>22</b>	快門速度.....	28
<b>3</b>	變焦指示器.....	27、64	<b>23</b>	對焦區域（自動、目標尋找AF） .....	28、37
<b>4</b>	對焦指示器.....	28	<b>24</b>	對焦區域（手動或中央）.....	37
<b>5</b>	AE/AF-L 指示器.....	 5	<b>25</b>	對焦區域（臉部偵測、 寵物偵測）.....	37、43、61
<b>6</b>	閃光模式.....	56	<b>26</b>	對焦區域（主體追蹤）.....	37
<b>7</b>	電池電量指示器.....	20	<b>27</b>	偏重中央測光區域.....	37
<b>8</b>	減震圖示.....	94	<b>28</b>	手持拍攝/三腳架拍攝.....	41、45
<b>9</b>	動作偵測圖示.....	95	<b>29</b>	ISO感光度.....	37
<b>10</b>	雜訊消除單次連拍.....	44	<b>30</b>	曝光補償值.....	67、68
<b>11</b>	“日期未設定”指示器 .....	23、94、  86	<b>31</b>	鮮艷度.....	67
<b>12</b>	旅行目的地圖示.....	94	<b>32</b>	色相.....	67
<b>13</b>	列印日期.....	94	<b>33</b>	白平衡.....	37
<b>14</b>	短片選項（標準速度短片） .....	91	<b>34</b>	連續拍攝模式.....	43、50
<b>15</b>	短片選項（高速短片）.....	91	<b>35</b>	逆光（HDR）.....	42
<b>16</b>	影像模式.....	71	<b>36</b>	自拍.....	59
<b>17</b>	簡易全景.....	49	<b>37</b>	笑容定時、笑容定時連拍.....	61
<b>18</b>	剩餘曝光次數 （靜態影像）.....	20	<b>38</b>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43
<b>19</b>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20	<b>39</b>	全景.....	49
<b>20</b>	短片長度.....	88			

## 重播模式

全螢幕顯示 ( 30 )



拍攝資訊 ( 30 )



<b>1</b>	記錄日期.....	22	<b>14</b>	音量指示器.....	80、92、	50	
<b>2</b>	記錄時間.....	22	<b>15</b>	D-Lighting 圖示.....		80	
<b>3</b>	語音備忘指示器.....	80、	50	<b>16</b>	快速修飾圖示.....	80	
<b>4</b>	電池電量指示器.....		20	<b>17</b>	濾鏡效果圖示.....	80	
<b>5</b>	保護圖示.....		80	<b>18</b>	小照片圖示.....	80	
<b>6</b>	列印指令圖示.....		80	<b>19</b>	柔化肌膚圖示.....	80	
<b>7</b>	影像模式.....		71	<b>20</b>	序列圖示.....	51	
<b>8</b>	短片選項.....		91	<b>21</b>	檔案編號和類型.....		84
<b>9</b>	簡易全景.....		49	<b>22</b>	檔案夾名稱.....		84
<b>10</b>	(a) 目前影像張數/影像總數.....	30	<b>23</b>	檔案編號和類型.....		84	
	(b) 短片長度.....	92	<b>24</b>	光圈值.....		28	
<b>11</b>	內置記憶體指示器.....		30	<b>25</b>	快門速度.....		28
	簡易全景重播指南.....	49、	4	<b>26</b>	曝光補償值.....		65, 68
<b>12</b>	序列重播指南.....		51、	7	<b>27</b>	ISO感光度.....	37
	短片重播指南.....		92	<b>28</b>	目前影像張數/ 影像總數.....		30
	語音備忘重播指南.....		80、	50	<b>29</b>	色階分佈圖*	
<b>13</b>	語音備忘記錄指南.....		80、	50			

\* 色階分佈圖是顯示影像中色相分佈的圖。水平軸表示像素亮度，左邊為暗色調，右邊為亮色調。垂直軸表示像素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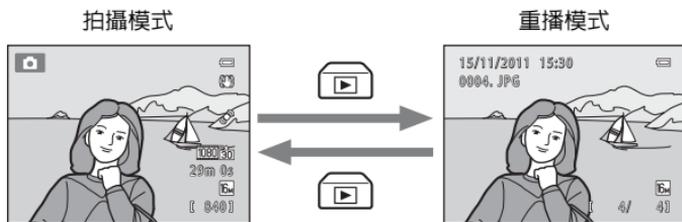
## 基本操作

### 在拍攝模式和重播模式之間切換

相機有兩種操作模式：拍攝模式用來拍照，重播模式用來查看照片。

若要在重播模式與拍攝模式之間切換，按 （重播）按鍵。

- 使用重播模式時，亦可透過按快門釋放按鍵或 （短片記錄）按鍵切換到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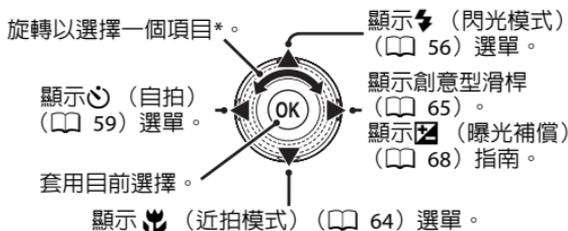
- 轉動模式撥盤並將圖示與標誌對齊，可選擇拍攝模式（ 24-25）。

## 使用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按其表面的上（▲）、下（▼）、左（◀）、右（▶）邊緣或按OK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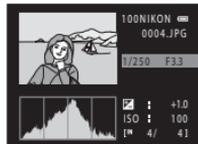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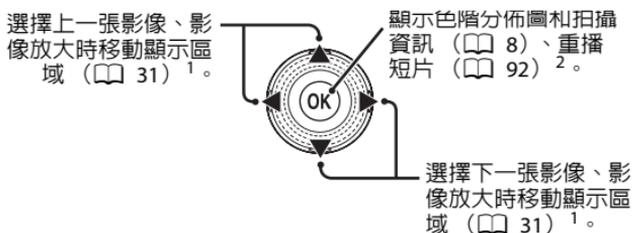
- 在本說明書中，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有時簡稱為“多重選擇器”。

### 在拍攝模式中



\* 也可向上或向下按來選擇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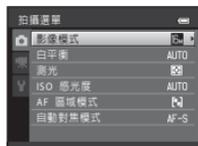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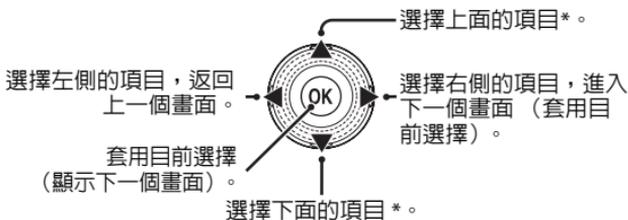
### 在重播模式中



<sup>1</sup> 也可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選擇上幾張或下幾張影像。

<sup>2</sup> 顯示影像縮圖或放大影像時，按此按鍵可將相機切換至全螢幕顯示。

### 顯示選單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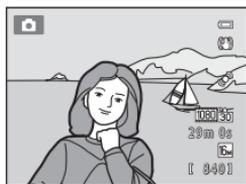


\* 也可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器來選擇項目。

## 使用選單 (MENU 按鍵)

若在顯示拍攝畫面或重播畫面時按MENU按鍵，將顯示目前模式的選單。顯示選單時，可以變更多個設定。

拍攝模式



MENU



**📷 標籤：**  
顯示目前拍攝模式可變更的設定 (□ 24)。視目前拍攝模式而定，顯示的標籤圖示將有所不同。

**📹 標籤：**  
顯示短片記錄設定。

**⚙️ 標籤：**  
顯示設定選單，可以變更多個一般設定。

重播模式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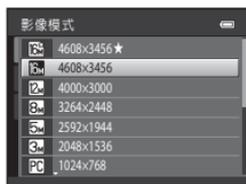


**▶ 標籤：**  
顯示重播模式可變更的設定 (□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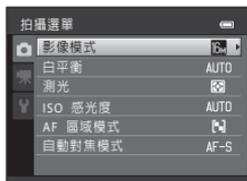
**⚙️ 標籤：**  
顯示設定選單，可以變更多個一般設定。

### 🔑 如果沒有顯示標籤

如果按MENU按鍵後顯示可變更影像模式的螢幕，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可顯示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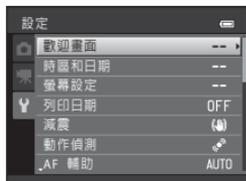
## 在標籤之間進行切換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反白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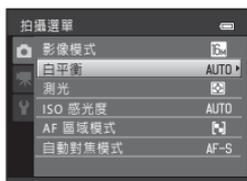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或▼選擇標籤，然後按  
OK按鍵或▶。



顯示選擇的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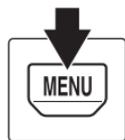
## 選擇選單項目



按旋轉式多重選擇器▲或▼  
選擇一個項目，然後按▶或  
OK按鍵。  
也可轉動旋轉式多重選擇  
器來選擇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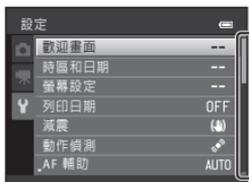


按▲或▼選擇一個項  
目，然後按OK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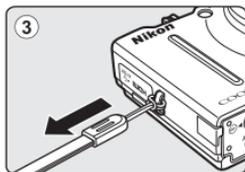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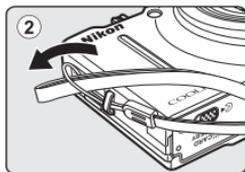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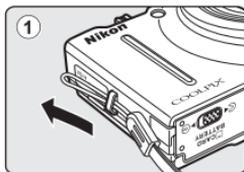
完成更改設定後，按  
MENU按鍵可退出選  
單。

## 當選單多達2頁或以上時



顯示指示頁面位置的指示。

## 安裝相機帶



# 拍攝和重播的基本操作

## 準備

準備 1 插入電池 .....	14
準備 2 對電池充電.....	16
準備 3 插入記憶卡.....	18



## 拍攝

步驟 1 開啓相機 .....	20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購買後初次使用）.....	22
步驟 2 選擇拍攝模式.....	24
步驟 3 構圖.....	26
步驟 4 對焦和拍攝.....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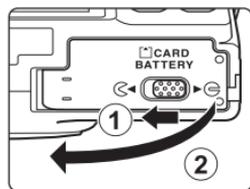


## 重播

步驟 5 重播影像 .....	30
步驟 6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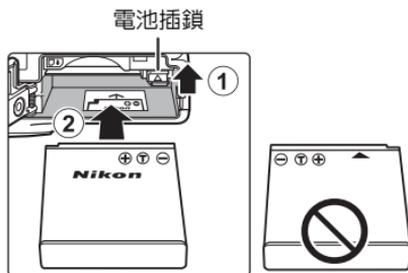
## 準備 1 插入電池

- 1 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2 裝入隨機提供的EN-EL12電池（鋰離子充電電池）。

- 利用電池將橙色電池插鎖向箭頭（①）所示方向向上推，並完全插入電池（②）。
- 當電池正確插入後，電池插鎖會將電池鎖定在原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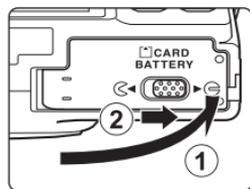


### ✓ 正確插入電池

**將電池反轉或倒轉插入可能會損壞相機。**務必確認電池的插入方向正確。

- 3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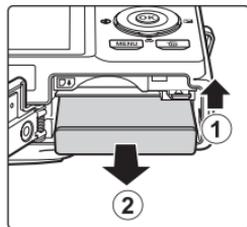
- 初次使用之前或當電池電量較低時，請對電池充電（☑ 16）。
- 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時，無法開啓相機。此外，無法對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



## 移除電池

關閉相機，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前，先確認電源指示燈以及螢幕是否關閉。

若要彈出電池，先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再將橙色電池插鎖按照箭頭所示方向向上滑動（①）。然後可用手移除電池（②）。切勿傾斜拉扯。



### 高溫警告

使用相機後，相機、電池與記憶卡可能會立即變熱。移除電池或記憶卡時請格外小心。

### 關於電池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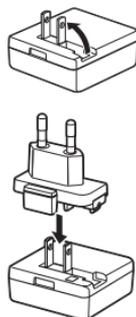
在使用之前，請務必閱讀並遵照第vii頁和“電池”（4）中有關電池的警告。

## 準備 2 對電池充電

### 1 準備隨機提供的AC變壓充電器EH-69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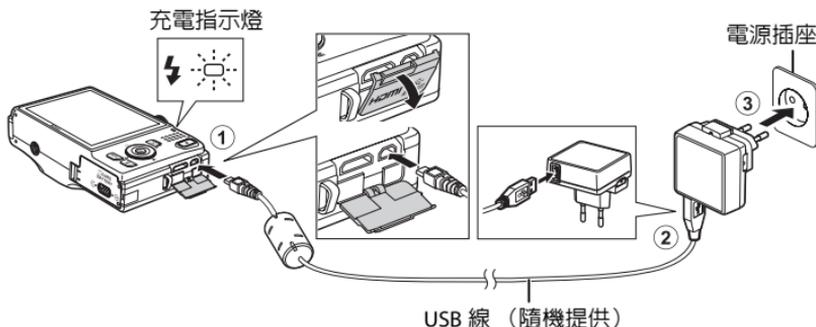
如果相機包含轉接插頭\*，將轉接插頭安裝到AC變壓充電器的插頭上。將轉接插頭穩固地推入，直到插緊到位。兩者連接好後，嘗試強行拔下轉接插頭可能會損壞產品。

\* 轉接插頭的形狀視購買相機的國家或地區而異。  
阿根廷、巴西和韓國的AC變壓充電器附帶轉接插頭。



### 2 確認相機已插入電池，然後按照①到③的順序將相機連接至AC變壓充電器。

- 將相機保持關閉。
- 連接接線時，請確保插頭的方向正確。將接線連接到相機時請勿過度用力。斷開接線的連接時，切勿傾斜拉扯插頭。
-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充電指示燈緩慢閃爍綠色，表示電池正在充電。
- 對電量完全耗盡的電池充電約需要4小時。
- 電池已充滿電後，充電指示燈熄滅。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充電指示燈”（ 17）。

### 3 從電源插座上斷開AC變壓充電器，然後斷開USB線的連接。

- 使用AC變壓充電器將相機連接到電源插座時，無法打開相機。

## 充電指示燈

狀態	說明
緩慢閃爍（綠色）	電池正在充電。
關閉	電池沒有在充電。充電完成時，充電指示燈停止閃爍綠色，並已熄滅。
快速閃爍（綠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室溫不適合充電。請在 5 °C 至 35 °C 的室溫中對電池充電。</li> <li>USB 線或 AC 變壓充電器未正確連接，或電池發生問題。斷開 USB 線的連接，或拔下 AC 變壓充電器再重新正確插入，或更換電池。</li> </ul>

### 關於AC變壓充電器的注意事項

在使用之前，請務必閱讀並遵照第vii頁和“AC變壓充電器”（5）中有關AC變壓充電器EH-69P的警告。

### 使用電腦或電池充電器充電

- 亦可透過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對鋰離子充電電池EN-EL12充電（ 81、75）。
- EN-EL12也可使用電池充電器MH-65（另行選購；85）進行充電，無需使用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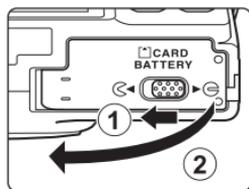
### 關於AC電源的注意事項

- 可以使用AC變壓器EH-62F（另行選購；85）從電源插座對相機供電，以拍攝照片和重播影像。
- 切勿在任何情況下使用除EH-62F以外的其他品牌或型號的AC變壓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 準備 3 插入記憶卡

- 1** 確認電源指示燈已經熄滅及螢幕已經關閉，之後再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務必關閉相機，之後再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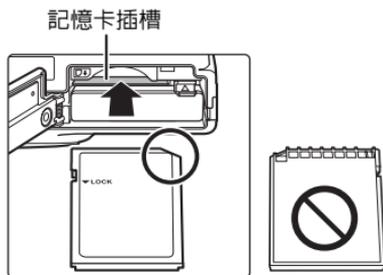


- 2** 插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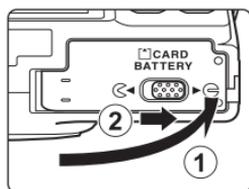
- 向內滑動記憶卡直到發出卡嗒聲示意到位。

### ✓ 插入記憶卡

**將電池反轉或倒轉插入可能會損壞相機或記憶卡。**務必確認記憶卡的插入方向正確。



- 3** 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 格式化記憶卡

- 將在其他設備上使用過的記憶卡首次插入相機時，請務必使用此相機將其格式化。
- 格式化記憶卡時，將永久刪除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務必在格式化之前將重要影像傳輸到電腦並儲存。
- 若要格式化記憶卡，將記憶卡插入相機，按MENU按鍵，然後選擇設定選單（ 94）中的**格式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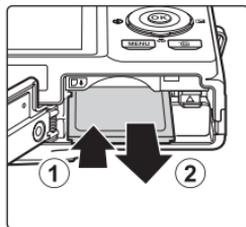
### ✓ 關於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記憶卡”（ 5）和隨記憶卡提供的文件。

## 移除記憶卡

關閉相機，在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前，先確認電源指示燈以及螢幕是否關閉。

將記憶卡向相機輕輕推入 (1) 使其稍稍彈出，然後移除記憶卡 (2)。切勿傾斜拉扯。



### ☑ 高溫警告

使用相機後，相機、電池與記憶卡可能會立即變熱。移除電池或記憶卡時請格外小心。

## 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

相機資料，包括影像和短片可儲存在相機的內置記憶體（約89 MB）或記憶卡中。若要使用相機的內置記憶體以拍攝或重播，請先移除記憶卡。

## 經認可的記憶卡

以下Secure Digital（SD）記憶卡已經過測試並經認可用於本相機。

- 記錄短片時，建議使用SD速度等級為6或更快速的記憶卡。若使用速度等級級別較低的記憶卡，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

	SD 記憶卡	SDHC 記憶卡 <sup>2</sup>	SDXC 記憶卡 <sup>3</sup>
SanDisk	2 GB <sup>1</sup>	4 GB, 8 GB, 16 GB, 32 GB	64 GB
TOSHIBA	2 GB <sup>1</sup>	4 GB, 8 GB, 16 GB, 32 GB	64 GB
Panasonic	2 GB <sup>1</sup>	4 GB, 8 GB, 12 GB, 16 GB, 32 GB	48 GB, 64 GB
Lexar	–	4 GB, 8 GB, 16 GB, 32 GB	–

<sup>1</sup>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認該設備是否支援 2 GB 卡。

<sup>2</sup> 支援 SDHC。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認該設備是否支援 SDHC。

<sup>3</sup> 支援 SDXC。

若要使用讀卡器或者類似設備讀取記憶卡，確認該設備是否支援 SDX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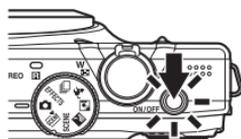
- 有關上述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聯絡製造商。使用其他製造商生產的記憶卡時，我們不能保證相機性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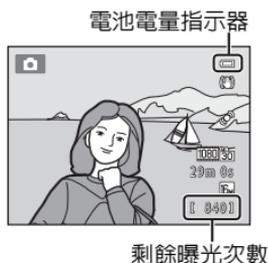
# 步驟 1 開啓相機

## 1 按電源開關開啓相機。

- 若初次開啓相機，請參閱“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22）。
- 鏡頭會伸出，同時螢幕會開啓。



## 2 查看電池電量指示器和剩餘曝光次數。



### 電池電量指示器

顯示	說明
	電池充滿電。
	電池電量不足。準備對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
 電池電量已耗盡。	相機無法拍照。對電池充電，或更換充滿電的電池。

### 剩餘曝光次數

將顯示可以拍攝的照片數量。

- 相機中沒有插入記憶卡時，會顯示，且影像會儲存於內置記憶體中（約89 MB）。
- 剩餘曝光次數因使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的可用記憶體容量、影像品質及影像大小（由影像模式設定決定； 72）而異。
- 本說明書中的插圖所示的剩餘曝光次數僅供範例說明。

## 開啓和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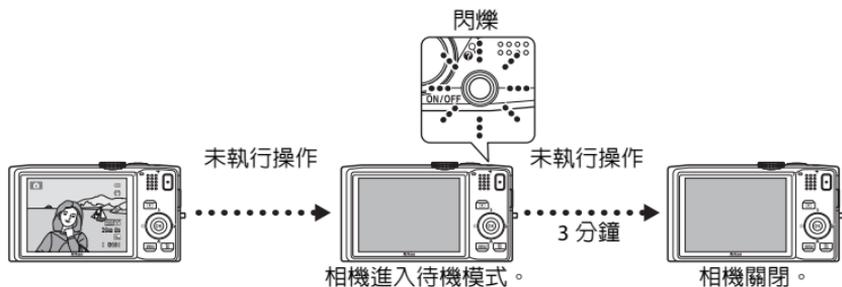
- 電源指示燈將短暫亮起綠色，熄滅後螢幕會開啓。
- 若要關閉相機，按電源開關。當相機關閉時，電源指示燈和螢幕都將關閉。
- 若要開啓相機並切換到重播模式，按住 （重播）按鍵。鏡頭不會伸出。

### 節能功能（自動關閉）

如果一段時間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螢幕將關閉，相機會進入待機模式，電源指示燈將閃爍。如果再過3分鐘仍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自動關閉。

當相機處於待機模式時，執行以下任何操作可重新開啓螢幕：

- 按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重播）按鍵、或 （記錄短片）按鍵。
- 旋轉模式撥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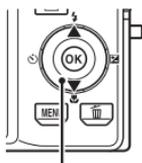


- 可以使用設定選單（ 94）中的**自動關閉**設定更改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
- 根據預設設定，使用拍攝模式或重播模式時，約1分鐘後相機會進入待機模式。
- 如果使用另購的AC變壓器EH-62F，約30分鐘後相機會進入待機模式。

## 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購買後初次開啟相機時，將顯示語言選擇畫面與相機時鐘的日期和時間設定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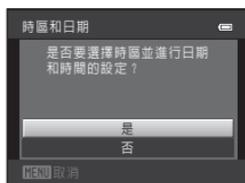
- 1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需要的語言，然後按OK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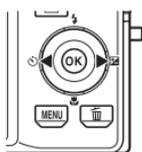
多重選擇器



- 2 按▲或▼選擇是，然後按OK按鍵。  
• 若要取消而不更改設定，選擇否。



- 3 按◀或▶選擇您的本地時區，然後按OK按鍵。  
• 有關夏令時間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夏令時間”（[23](#)）。



- 4 按▲或▼選擇日期格式，然後按OK按鍵或▶。



- 5 按▲、▼、◀或▶設定日期和時間，然後按OK按鍵。  
• 選擇一個項目：按▶或◀（在日、月、年、小時、分鐘之間更改）。  
• 編輯反白的項目：轉動多重選擇器或是按▲或▼。  
• 套用設定：選擇分鐘設定，然後按OK按鍵或▶。  
• 完成設定時，鏡頭會伸出，相機切換至拍攝模式。



## 夏令時間

如果正在實行夏令時間，請在步驟3設定地區時按多重選擇器▲啓用夏令時間功能。啓用夏令時間功能時，☀️將會顯示在螢幕頂部。

按▼可停用夏令時間功能。



## ✎ 變更語言設定、日期和時間設定

- 您可以使用▼設定選單（📖 94）中的**語言/Language**和**時區和日期**設定更改這些設定。
-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時區和日期**，然後選擇**時區**，可以啓用或停用夏令時間功能。啓用時，時鐘會前進1個小時；停用時，時鐘會後退1個小時。選擇旅行目的地（➡️）時，將自動計算旅行目的地與本地時區（🏠）之間的時差，並在拍攝時儲存所選地區的日期和時間。
- 如果退出而不設定時區和日期，顯示拍攝畫面時，📷將閃爍。使用設定選單中的**時區和日期**設定以設定日期和時間（📖 94）。

## ✎ 時鐘電池

- 相機時鐘由獨立於相機主要電池的備用電池供電。
- 相機內插入主電池或連接另購的AC變壓器時，備用電池將進行充電，充電約10小時後可提供數天的備用電能。
- 如果相機的備用電池電量耗盡，開啓相機時將顯示日期和時間設定畫面。重新設定日期和時間。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設定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 22）步驟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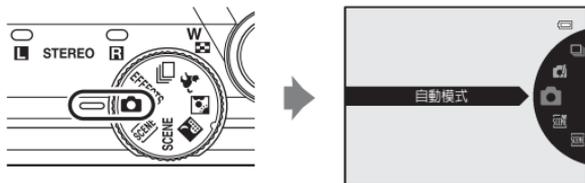
## ✎ 在列印的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

- 拍攝前，設定日期和時間。
- 在設定選單（📖 94）中設定**列印日期**，可在拍攝影像時永久加印拍攝日期。
- 若要列印拍攝日期而不使用**列印日期**設定，可使用ViewNX 2軟件（📖 82）。

## 步驟 2 選擇拍攝模式

旋轉模式撥盤可選擇拍攝模式。

- 在此範例中使用 （自動）模式。將模式撥盤旋轉至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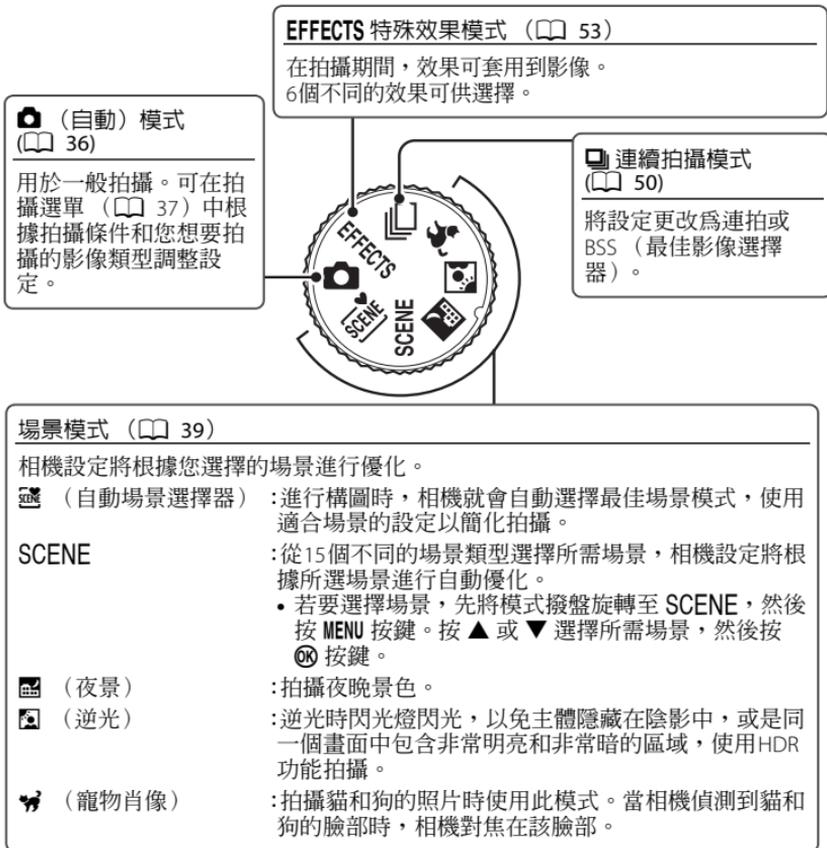


- 相機切換到 （自動）模式，並顯示  圖示。



- 有關拍攝模式螢幕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螢幕”中“拍攝模式”（ 6）。

## 可用的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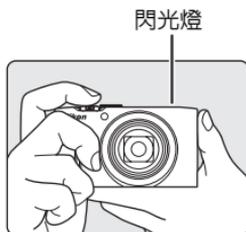
### 拍攝模式中可用的功能

- 可以使用多重選擇器 ▲ (⚡)、▼ (👤)、◀ (🕒) 和 ▶ (📷) 設定對應的功能。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55)。
- 按 MENU 按鍵可顯示所選拍攝模式的選單。有關目前拍攝模式中選單的可用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拍攝功能”(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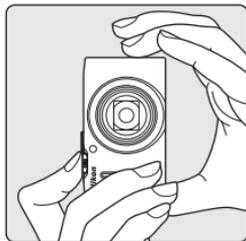
## 步驟 3 構圖

### 1 握穩相機。

- 手指、頭髮、相機帶和其他物件應遠離鏡頭、閃光燈、AF輔助照明燈、收音器和揚聲器。



- 拍攝人像（豎直）方向的照片時，請轉動相機使閃光燈位於鏡頭上方。



### 2 進行構圖。

- 將相機對著要拍攝照片的物體（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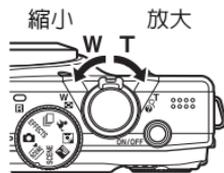
### 使用三腳架時

- 在以下情況下，建議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
  - 在光線暗且閃光模式（ 57）設定為 （關閉）的地方拍攝時
  - 放大主體時
- 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設定選單（ 94）中的減震設定為關閉。

## 使用變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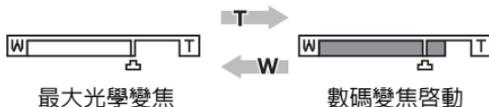
使用變焦控制啓動光學變焦。

- 若要放大主體，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遠攝）。
- 若要縮小至廣角區域，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廣角）。開啓相機時，變焦移動至最廣角位置。
- 將變焦控制快速朝一個方向旋轉，可以快速調整變焦，輕微旋轉則可以緩慢調整變焦（記錄短片時除外）。
- 旋轉變焦控制後，螢幕上端會顯示變焦指示器。



## 數碼變焦

當相機放大至最大光學變焦位置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啓動數碼變焦。數碼變焦最多可將主體放大至光學變焦倍數的 2 倍左右。



- 使用數碼變焦時，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而不顯示對焦區域。

## 數碼變焦和插值

與光學變焦不同，根據影像模式（[☞ 71](#)）和數碼變焦倍數，數碼變焦使用被稱為插值的數碼影像處理方式來放大影像，結果只會輕微降低照片品質。

拍攝靜態照片時，插值套用於超過  的變焦位置。

當變焦增加到超過  位置時，插值將啓動且變焦指示器將變為黃色，表示正套用插值。

隨著影像大小變小， 的位置會向右移動，以確認目前影像模式設定可以在無插值下拍攝的變焦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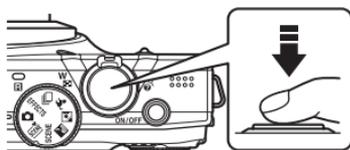


- 可以從設定選單（[☞ 94](#)）中的 **數碼變焦** 選項停用數碼變焦。

## 步驟 4 對焦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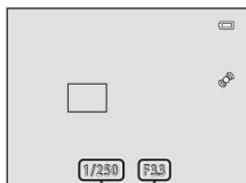
### 1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輕輕按下按鍵，感覺到有阻力時停止）。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便會設定對焦和曝光（快門速度及光圈值）。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會鎖定對焦及曝光。
- 當相機偵測到首要主體時，會對焦於該主體。當主體清晰對焦時，對焦區域（最多12個區域）呈綠色。



快門速度 光圈值

- 相機具有9個對焦區域，如果未偵測到首要主體，相機可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當主體清晰對焦時，對準的對焦區域（最多9個區域）呈綠色。



快門速度 光圈值

- 使用數碼變焦時，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而不顯示對焦區域。相機對焦後，對焦指示器（ 6）呈綠色。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可能會閃爍紅色。這表示相機無法對焦。更改構圖並再次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如果主體光線不足，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AF輔助照明燈（ 95）可能會亮起，且閃光燈（ 2、58）可能會彈出。

### 2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即，完全按下按鍵。

- 快門釋放，影像即被儲存到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中。
- 如果太用力按快門釋放按鍵，相機可能會震動，造成影像模糊。輕輕按下按鍵。



## ✓ 關於儲存影像的注意事項

- 在儲存影像時，剩餘曝光次數（ 20）將會閃爍。在儲存影像時，**切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此時移除電池或記憶卡可能會導致資料丟失或者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視目前設定或拍攝條件而定，可能需要一些時間來儲存影像（ 12）。

## ✓ 自動對焦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對焦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在少數情況下，無論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是否呈綠色，主體不一定都能夠清晰對焦。

- 主體相當暗
- 場景中包含亮度相差太大的物體（例如：主體以太陽為背景，顯得非常暗）
- 主體與背景之間無對比差異（例如：人像主體，身著白衫，站立在白色的牆壁前）
- 多個物體距離相機的遠近不同（例如：主體在一個籠子裡）
- 圖案重複的主體（百葉窗、多排類似形狀窗戶的建築物等）
- 主體迅速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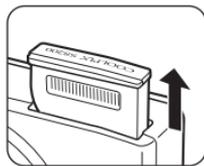
在上述情況下，請嘗試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重新進行幾次對焦，或者對焦在與相機的距離和實際拍攝主體相同的其他主體上，並使用對焦鎖定（ 78）。

## ✍ 當主體靠近相機時

如果相機無法對焦，請嘗試以近拍模式（ 64）或近拍場景模式（ 47）拍攝。

## ✍ 閃光燈

- 如果主體光線不足，當閃光模式設定為  AUTO（自動；預設設定）時，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閃光燈會自動彈出。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閃光燈將閃光。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閃光燈（閃光模式）”（ 56）。
- 若要降下閃光燈，請關閉相機。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升起和降下閃光燈”（ 58）。



## ✍ 確保不錯過拍攝

如果您擔心可能會錯過拍攝，則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而不先半按按鈕。

## 步驟 5 重播影像

### 1 按 (重播) 按鍵。

- 從拍攝模式切換到重播模式時，最後儲存的1張影像將以全螢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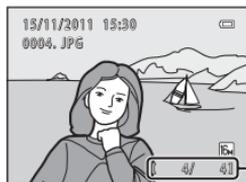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要顯示的影像。

- 若要顯示上一張影像：按  或 。
- 若要顯示下一張影像：按  或 。
- 也可旋轉多重選擇器來捲動影像。

顯示上一張影像



顯示下一張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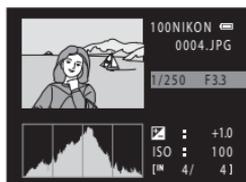


目前影像張數/影像總數

- 從相機取出記憶卡，以重播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在目前影像張數/影像總數顯示附近顯示 。
- 要返回至拍攝模式，按  按鍵、快門釋放按鍵或  (短片記錄) 按鍵。

### 顯示拍攝資訊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按  按鍵，顯示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 ( 8)。再次按  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查看影像

- 從記憶卡或內置記憶體中讀取影像時可能會以低解像度短暫顯示照片。
-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顯示拍攝時識別到人物 ( 76) 或寵物 ( 43) 臉部的影像時，可能會根據偵測到臉部的方向自動旋轉影像，以便重播顯示 (不包括查看一系列影像中的影像時)。
- 可以使用重播選單 ( 80) 中的 **旋轉影像** 更改影像的方向。

###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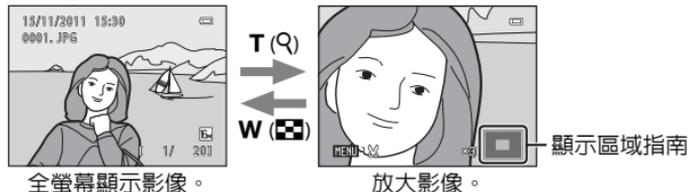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在重播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 (重播選單)” ( 80)。

## 更改影像的顯示方式

使用重播模式時，可以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 和 **T** (  ) 以更改影像的顯示方式。



### 重播縮放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 和 **T** (  ) 可以更改變焦率。影像可放大至 10× 倍。
- 若要查看不同的影像區域，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 如果查看使用臉部偵測 (  76 ) 或寵物偵測 (  43 ) 拍攝的影像，相機機會放大拍攝時偵測到的臉部 (不包括查看一系列影像中的一張影像時)。如果拍攝影像時偵測到多個臉部，按 、、 或  可顯示不同的臉部。若要放大沒有臉部的影像區域，調整放大比例，然後按 、、 或 。
- 按 **MENU** 按鍵可裁剪影像，然後將影像的顯示區域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按  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縮圖顯示、日曆顯示



- 可以在 1 個畫面上查看多個影像，方便您查找想要的影像。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 和 **T** (  ) 可以更改顯示的縮圖數量。
- 旋轉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選擇影像，然後按  按鍵全螢幕顯示該影像。
- 顯示 72 張縮圖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 以切換到日曆顯示。
- 使用日曆顯示模式時，旋轉多重選擇器，或是按 、、 或  選擇日期，然後按  按鍵顯示在該日期拍攝的第 1 張影像。

## 步驟 6 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 1 按  按鍵刪除目前顯示在螢幕中的影像。



- 2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需要的刪除方式，然後按  按鍵。

- **目前影像：**刪除目前顯示的影像。如果選擇了序列的主要照片（ 51），將刪除序列中的所有影像。
- **刪除已選影像：**可選擇並刪除多張影像。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操作刪除已選影像畫面”（ 33）。
- **所有影像：**所有影像被刪除。
- 要退出而不刪除影像，按 MENU 按鍵。



- 3 按 ▲ 或 ▼ 選擇是，然後按  按鍵。

- 已刪除的影像將無法恢復。
- 若要取消，按 ▲ 或 ▼ 選擇否，然後按  按鍵。



### 關於刪除的注意事項

- 已刪除的影像將無法恢復。請在相機中刪除之前先將重要的影像複製到電腦。
- 無法刪除受保護的影像（ 80）。

### 刪除使用連續拍攝功能拍攝的影像

- 每次連續拍攝影像時，形成被稱作序列的影像群組，根據預設設定，僅顯示序列的第一張影像（被稱作“主要照片”）以代表序列（ 7）。
- 在主要照片重播期間按 MENU 按鍵時，可刪除主要照片序列中的所有影像（ 9）。
- 若要刪除序列中的單張影像，按  按鍵，然後按  按鍵，分別顯示序列中的所有影像。

### 在拍攝模式中刪除最後拍攝的一張影像

在拍攝模式中，按  按鍵可刪除最後儲存的 1 張影像。

## 操作刪除已選影像畫面

-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一張影像，然後按▲顯示✔。
  - 若要復原選擇，按▼移除✔。
  - 將變焦控制（ 2）旋轉至 **T** () 切換回全螢幕重播，或旋轉到 **W** () 顯示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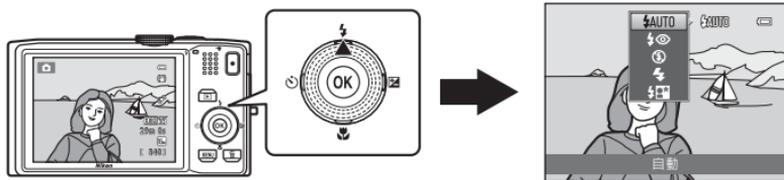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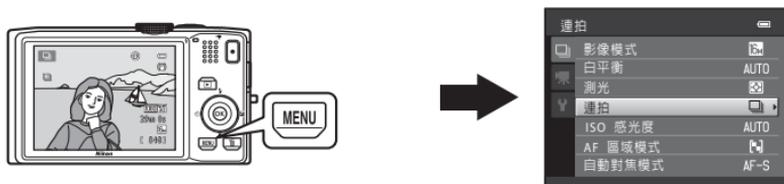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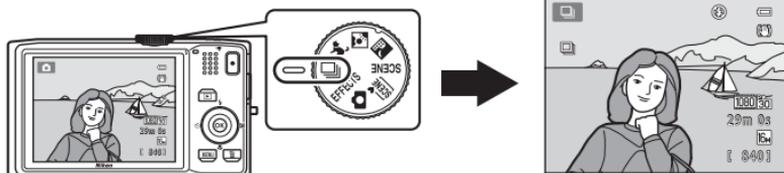
- 在所有需要的影像中新增✔，然後按Ⓚ按鍵確認選擇。
  - 出現確認窗。按照螢幕中顯示的指示操作。



A series of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There are 15 lines in total, starting from the top right and extending to the left edge of the p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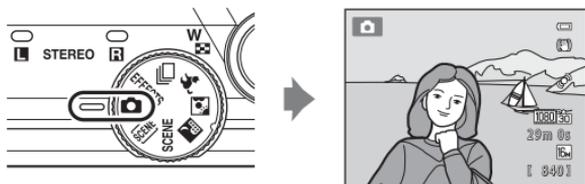
# 拍攝功能

本章介紹相機的拍攝模式和使用各個拍攝模式時可用的功能。  
可以根據拍攝條件和您要拍攝的影像種類選擇拍攝模式並調整設定。



## 📷 (自動) 模式

用於一般拍攝。可在拍攝選單 (📖 37) 中根據拍攝條件和您想要拍攝的影像類型調整設定。



- 按MENU按鍵、選擇📷標籤，然後選擇**AF 區域模式** (📖 37)，可更改相機選擇對焦畫面區域的方式。預設設定為**目標尋找 AF**。當相機偵測到首要主體時，會對焦於該主體。當相機未偵測到首要主體時，會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 (最多9個)。當主體清晰對焦時，對準的對焦區域 (最多9個區域) 呈綠色。

## 變更📷 (自動) 模式設定

-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 55)：閃光模式 (📖 56)、自拍 (📖 59)、笑容定時 (📖 61)、近拍模式 (📖 64)、創意型滑桿 (📷 亮度 (曝光補償)、📷 鮮豔度、📷 色相) (📖 65)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請參閱“自動拍攝選單中可用的選項” (📖 37)。

###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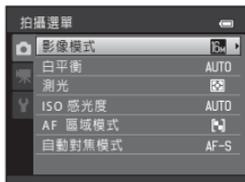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73)。

## 自動拍攝選單中可用的選項

使用 📷 (自動) 模式時，可更改下列設定。

選擇 📷 (自動) 模式 → MENU 按鍵 → 📷 標籤 (📖 11)

- 使用連續拍攝模式 (📖 50) 時可設定相同項目。連續拍攝類型以外的項目共用與連續拍攝模式相同的設定，即使關閉相機之後，這些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選項	說明	📖
影像模式	儲存影像時可選擇要使用的影像大小和影像品質的組合 (📖 71)。此設定也適用於其他拍攝模式。	71
白平衡	可根據眼中看見的色調調整影像色調。雖然 <b>自動</b> (預設設定) 可用於大多數拍攝條件，如果未達到需要的色調，請根據天氣或光源調整白平衡。 • 白平衡設定為 <b>自動</b> 或 <b>閃光</b> 以外的設定時，將閃光模式 (📖 56) 設定為關閉 (🔇)。	📷 30
測光	可選擇相機測量主體亮度的方法。相機根據亮度測量調整曝光 (快門速度和光圈值的組合)。	📷 33
ISO 感光度	ISO感光度越高，可拍攝越暗的主體。即使在光線充足的條件下拍攝時，此功能也能透過增加快門速度減少相機震動和主體移動造成的模糊。ISO感光度設定為 <b>自動</b> (預設設定) 時，相機會自動設定ISO感光度，在ISO感光度增加時拍攝會顯示 <b>ISO</b> 。	📷 34
AF 區域模式	可確定相機如何選擇用於自動對焦的對焦區域；可用的設定是 <b>臉部優先</b> 、 <b>自動</b> 、 <b>手動</b> 、 <b>中央</b> 和 <b>目標尋找 AF</b> (預設設定)。使用 <b>目標尋找 AF</b> 時，如果相機偵測到首要主體，會對焦於該主體。	📷 37

## (自動) 模式

選項	說明	
自動對焦模式	如果選擇 <b>單次 AF</b> （預設設定），只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才會對焦。如果選擇 <b>全時間 AF</b> ，即使沒有半按快門釋放按鈕，相機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42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73）。

## 場景模式（適合場景的拍攝）

在場景選單中或旋轉模式撥盤選擇以下場景之一時，相機設定會根據所選場景進行自動優化。

（自動場景選擇器）  
（ 40）

進行構圖時，相機會自動選擇最佳場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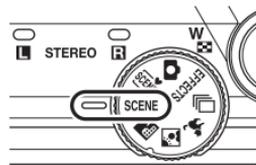
 夜景（ 41）  
 逆光（ 42）  
 寵物肖像（ 43）

將模式撥盤旋轉至、或，然後拍照。

### SCENE

按MENU按鍵顯示場景選單，選擇以下拍攝場景之一。

 人像（預設設定）（  44）	 風景（  44）
 運動（  45）	 夜間人像（  45）
 聚會/室內（  46）	 沙灘（  46）
 雪景（  46）	 日落（  46）
 黃昏/黎明（  46）	 近拍（  47）
 食物（  47）	 博物館（  48）
 煙花匯演（  48）	 黑白副本（  48）
 全景（  49）	



### 查看各個場景的說明（說明顯示）

從場景選單選擇所需場景，將變焦控制（ 2）旋轉至T（），可以查看該場景的說明。若要返回原來的螢幕，請再次將變焦控制轉向T（）。

## 變更場景模式設定

- 視場景而異，可以使用多重選擇器▲（☀️）、▼（🌧️）、◀️（🌅）和▶️（🌃）設定對應的功能。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55）和“預設設定”（📖 69）。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影像模式**（影像大小和影像品質的組合）（📖 71）。
- 使用🌃（夜景）、🌧️（逆光）或🐾（寵物肖像）時，按MENU按鍵可設定**影像模式**或當前模式的拍攝選單中可用的任何選項。

## 各個場景的特性

### 📷 自動場景選擇器

進行構圖時，相機會自動選擇最佳場景模式。

👤：人像、🏞️：風景、🌃：夜間人像、🌃：夜景、🐾：近拍、🌧️：逆光、📷：其他場景

- 當相機選擇場景模式時，拍攝畫面中顯示的拍攝模式圖示會更改為目前啓用的場景模式圖示。
- 相機對焦的畫面區域（AF 區域）視照片構圖而異。相機會偵測並對焦於人物臉部。
- 根據拍攝條件而定，相機可能無法選擇需要的場景模式。此時，請切換到📷（自動）模式（📖 24）或手動選擇需要的場景模式。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 如果在使用自動場景選擇器拍攝時選擇了夜景或夜間人像

- 使用自動場景選擇器時，如果相機切換到🌃（夜景），相機將連續拍攝影像，並將其結合與儲存為一張影像，正如使用🌃（夜景；📖 41）時選擇**手持拍攝**。
- 使用自動場景選擇器時，如果相機切換到🌃（夜間人像），閃光模式將固定為減輕紅眼，並使用閃光燈拍攝人像（不連續拍攝影像），正如使用**夜間人像**（📖 45）時選擇**三腳架拍攝**。

 夜景

拍攝夜晚景色。

按MENU按鍵可將**夜景**設定為**手持拍攝**或**三腳架拍攝**。



- **手持拍攝**（預設設定）：選擇此選項，即使用手握住相機時，也可減少模糊和雜訊拍照。
  - 拍攝畫面中將出現  圖示。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將拍攝一系列的影像，這些影像將結合為單張影像並儲存。
  - 當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握穩相機而不移動，直到顯示靜態影像為止。拍照後，當螢幕切換到拍攝畫面前請勿關閉相機。
  - 儲存的影像中呈現的畫角（畫面中的可視區域）將小於拍攝時螢幕中呈現的畫角。
- **三腳架拍攝**：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或其他方式穩定相機時，請選擇此選項。
  - 拍攝畫面中將出現  圖示。
  - 不論設定選單中的設定如何，**減震**（ 94）都會自動設定為**關閉**。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以慢速快門拍攝 1 張影像。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6）常呈綠色。

### ☀ 逆光

當光線來自主體背後從而造成其特點或細節位於陰影中時使用。  
按MENU按鍵可根據拍攝條件和主體使用HDR設定以設定HDR（高動態範圍）合成。

- 當HDR設定為**關閉**（預設設定）時：閃光燈閃光，以免主體隱藏在陰影中。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拍攝1張影像。



- 當HDR設定為**等級1-等級3**時：要對同一個畫面中包含非常明亮和非常暗的區域拍照時使用。明亮和陰暗的區域之間差異小時選擇等級**等級1**，明亮和陰暗的區域之間差異大時選擇等級**等級3**。
  - 拍攝畫面中將出現HDR圖示。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以高速連續拍攝影像，並儲存以下兩張影像。
    - 非HDR合成影像
    - 減少高光或陰影細節遺失的HDR合成影像
  - 儲存的第2張影像為HDR合成影像。如果記憶體可用空間只能儲存1張影像，則只會儲存1張拍攝時以D-Lighting（ 80）處理的影像（已校正影像的陰暗區域）。
  - 當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握穩相機而不移動，直到顯示靜態影像為止。拍照後，當螢幕切換到拍攝畫面前請勿關閉相機。
  - 儲存的影像中呈現的畫角（畫面中的可視區域）將小於拍攝時螢幕中呈現的畫角。
  - 視拍攝條件而定，明亮主體周圍可能出現陰影，陰暗主體周圍可能出現明亮區域。可降低等級設定進行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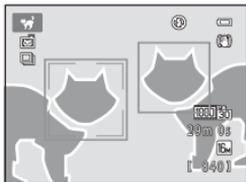


## 🐾 寵物肖像

拍攝貓和狗的照片時使用此模式。當相機偵測到貓和狗的臉部時，相機對焦在該臉部。根據預設設定，當相機對焦後，將自動釋放快門（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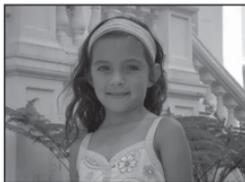
- 按 MENU 按鍵可將**寵物肖像**設定為**單張**或**連拍**。
  - **單張**：逐張拍攝影像。
  - **連拍**（預設設定）：當臉部對焦時，可以連續拍攝 3 張影像（影像模式為 4608x3456 時以 3 fps 左右的速度）。選擇**連拍**時，拍攝畫面中將出現 。
- 當相機偵測到臉部時，臉部周圍會以雙邊框（對焦區域）顯示，當相機對焦時，雙邊框變為綠色。最多可以同時偵測到 5 個寵物的臉部。當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時，螢幕中顯示最大的臉部會以雙邊框顯示，而其他的臉部以單邊框顯示。
- 如果未能偵測到寵物臉部，亦可透過按下快門釋放按鍵釋放快門。
  - 如果未能偵測到寵物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選擇**連拍**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影像將以最高 3 fps 左右的速度連續拍攝最多 5 張影像（影像模式設定為 4608x3456 時）。釋放快門釋放按鍵後會結束拍攝。
- 按多重選擇器 (☺) 變更自動拍攝設定。
  -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預設設定）：相機對焦在偵測到的臉部時，便會自動釋放快門。選擇**寵物肖像自動拍攝**時，拍攝畫面中將出現 圖示。
  - **關閉**：只有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才會釋放快門。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視寵物與相機之間的距離、寵物移動的速度、寵物面對的方向、寵物臉部的環境亮度等而定，可能無法偵測寵物的臉部，而可能帶框顯示其他主體。
- 在以下情況下，**寵物肖像自動拍攝**會自動設定為**關閉**。
  - 使用自動拍攝功能拍攝 5 張一系列的影像時
  - 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剩餘空間時
 若要繼續使用**寵物肖像自動拍攝**拍攝更多照片，按多重選擇器 (☺) 再次變更設定。



### SCENE → 多人像

可使用此模式拍攝人像。

- 當相機偵測到人臉時，會對焦於該臉部（ 76）。
- 儲存影像前，相機可透過套用柔化肌膚功能柔化膚色（ 77）。
- 如果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SCENE → 風景

使用此模式可以拍攝生動的風景和都市風光。

從選擇  風景場景模式後顯示的畫面上，選擇**雜訊消除單次連拍**或**單張拍攝**。

- **雜訊消除單次連拍**：以低雜訊拍攝出清晰的風景。
  - 拍攝畫面中將出現  圖示。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以高速連續拍攝影像，並將其結合與儲存為 1 張影像。
  - 當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握穩相機而不移動，直到顯示靜態影像為止。拍照後，當螢幕切換到拍攝畫面前請勿關閉相機。
  - 儲存的影像中呈現的畫角（畫面中的可視區域）將小於拍攝時螢幕中呈現的畫角。
- **單張拍攝**（預設設定）：相機以增強的線條和對比度儲存影像。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拍攝 1 張影像。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6）常呈綠色。



SCENE → 運動

拍攝運動賽事時使用此模式。相機會拍攝一系列的靜態影像，可清晰地看到移動主體的細緻動作。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完全按住快門釋放按鍵以連續拍攝影像。以 6 fps 左右的速度連續拍攝最多 5 張影像（影像模式設定為 16 時）。
- 相機即使在未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對焦、曝光和色相會固定為各系列第 1 張影像的值。
- 連續拍攝時的每秒拍攝幅數因目前影像模式設定、所使用的記憶卡或拍攝條件而異。



SCENE → 夜間人像

可使用此模式拍攝黃昏和夜間的人像（包括背景景物）。閃光燈閃光，在保留背景照明的同時照亮人像主體，以獲得首要主體與背景氣氛之間的自然平衡。

從選擇 **夜間人像** 場景模式後顯示的畫面上，選擇 **手持拍攝** 或 **三腳架拍攝**。

- **手持拍攝**：
  - 拍攝畫面中將出現  圖示。
  - 在陰暗的背景中拍攝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以拍攝一系列的影像，這些影像將結合為單張影像並儲存。
  - 當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握穩相機而不移動，直到顯示靜態影像為止。拍照後，當螢幕切換到拍攝畫面前請勿關閉相機。
  - 相機連續拍攝時，如果主體移動，影像可能變形、重疊或模糊。
- **三腳架拍攝**（預設設定）：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或其他方式穩定相機時，請選擇此選項。
  - 拍攝畫面中將出現  圖示。
  - 不論設定選單中的設定如何，**減震**（ 94）都會自動設定為**關閉**。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以慢速快門拍攝 1 張影像。
- 相機會偵測並對焦於人物臉部（ 76）。
- 儲存影像前，相機可透過套用柔化肌膚功能柔化膚色（ 77）。
- 如果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場景模式（適合場景的拍攝）

### SCENE → 聚會/室內

適合於在聚會中拍攝照片。拍攝燭光和其他室內背景照明的效果。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為避免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在光線暗的地方拍攝時請握穩相機。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設定選單（ 94）中的**減震**設定為**關閉**。



### SCENE → 沙灘

拍攝沙灘或陽光下遼闊水面的明亮景色。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SCENE → 雪景

拍攝陽光下明亮的雪景。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SCENE → 日落



用於保留日落和日出時呈現的濃色相。

-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6）常呈綠色。



### SCENE → 黃昏/黎明



用於保留日出前或日落後呈現的微弱自然光線中的色彩。

-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6）常呈綠色。



：使用以表示的場景模式時建議使用三腳架。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設定選單（ 94）中的**減震**設定為**關閉**。

SCENE →  近拍

使用此模式近距離拍攝花朵、昆蟲和其他小物體。

- 近拍模式（ 64）被啓用，相機自動變焦至可對焦的最近位置。
- 可移動區域對焦的畫面區域（AF 區域）。若要移動 AF 區域，按  按鍵，然後旋轉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

若要變更以下任何一種功能的設定，先按  按鍵取消對焦區域選擇，然後根據需要變更設定。

- 閃光模式
- 自拍
- 曝光補償

- 相機即使在未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SCENE →  食物

拍攝食物照片時使用此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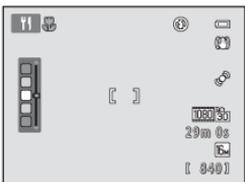
- 近拍模式（ 64）被啓用，相機自動變焦至可對焦的最近位置。

- 按多重選擇器 ▲ 和 ▼ 可調整色相。即使關閉相機之後，色相設定也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可移動區域對焦的畫面區域（AF 區域）。若要移動 AF 區域，按  按鍵，然後旋轉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

若要變更以下任何一種功能的設定，先按  按鍵取消對焦區域選擇，然後根據需要變更設定。

- 色相
- 自拍
- 曝光補償

- 相機即使在未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也會對焦。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場景模式（適合場景的拍攝）

### SCENE → 血 博物館

適用於在禁止閃光燈攝影的室內（例如，博物館或畫廊），或在其他您不想使用閃光燈的場合拍攝。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最多可拍攝 10 張影像，相機會自動選擇並儲存系列照片中最清晰的 1 張影像（最佳影像選擇器；📖 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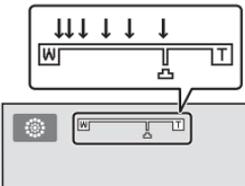


### SCENE → 烟花匯演



使用慢速快門來捕捉煙花的火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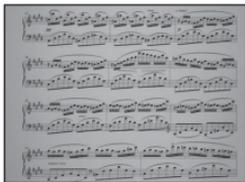
- 相機對焦於無限遠。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區域或對焦指示器（📖 6）常呈綠色。
- 僅可套用右側顯示的 6 個光學變焦位置。旋轉變焦控制後，變焦不會停止在除上述 6 個位置之外的其他任何位置（數碼變焦可用）。



### SCENE → 黑白副本

用於清晰拍攝白板上或印刷物中的文字或圖畫。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拍攝靠近相機的主體時，配合近拍模式（📖 64）使用。



📷：使用以📷表示的場景模式時建議使用三腳架。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設定選單（📖 94）中的**減震**設定為**關閉**。

## SCENE → 全景



使用此模式拍攝全景照片。

從選擇 **全景** 場景模式後顯示的畫面上，選擇 **簡易全景** 或 **全景輔助**。

- **簡易全景**（預設定）：只要朝需要的方向移動相機，即可拍攝可使用相機重播的全景。
  - 可以將拍攝範圍設定為 **標準 (180°)** 或 **大 (360°)**。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並釋放，然後慢慢地水平移動相機。捕捉到所選的拍攝範圍時，拍攝自動結束。
  - 開始拍攝時，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變焦位置固定在最廣角位置。
  -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查看使用簡易全景拍攝的影像時，按 **OK** 按鍵使用整個螢幕顯示影像的短邊，並自動移動（捲動）顯示的區域。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簡易全景（拍攝和重播）”（**002**）。
- **全景輔助**：使用此模式可拍攝一系列的影像，並在電腦上組成一張全景影像。
  - 拍攝影像時按多重選擇器 **▲**、**▼**、**◀** 或 **▶** 選擇要移動相機的方向，然後按 **OK** 按鍵。
  - 拍攝第 1 張影像後，在畫面上確認所拍攝影像與下 1 張影像的拼接方式，然後拍攝下 1 張影像。拍完全景所需的影像。若要完成拍攝，按 **OK** 按鍵。
  - 將影像傳輸到電腦，然後使用隨機提供的 Panorama Maker 5（**083**、**006**）軟件將影像結合為單張全景影像。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全景輔助”（**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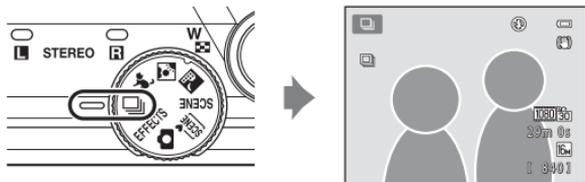
### 關於列印全景的注意事項

列印全景時，視印表機設定而定，可能無法列印整個影像。此外，視印表機而定，可能無法列印。

有關細節，請參閱隨印表機提供的文件或諮詢數碼照片沖印店。

## 連續拍攝模式（單次連拍）

使用此模式拍攝一連串의影像，以捕捉移動主體的細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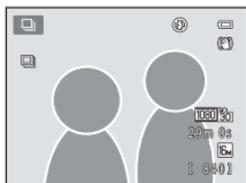
### 1 按MENU按鍵並確認或變更連續選單中的設定。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連續選單”（ 52）。
- 更改設定後按MENU按鍵並返回拍攝畫面。



### 2 框住主體並拍攝。

- 根據預設設定，當相機偵測到首要主體時，會對焦於該主體。如果相機未偵測到主體，相機會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最多9個區域）。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以鎖定對焦和曝光。
- 在連續選單中選擇了**連拍**、**預拍快取**或**BSS**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以拍攝影像。
- 在連續選單中選擇了**連拍（高速）：120 fps**、**連拍（高速）：60 fps**、或**連拍16張**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將拍攝設定張數的影像。不需要按住快門釋放按鍵。
- 對焦、曝光和白平衡設定會固定為各系列第1張影像的值。
- 拍攝後，相機返回至拍攝畫面。如果顯示，請勿關閉相機。



## ✔ 關於連續拍攝模式的注意事項

- 拍攝後可能需要一些時間來儲存影像。完成儲存拍攝影像的時間視影像數量、影像模式、記憶卡寫入速度等而定。
- ISO感光度增加時，拍攝的影像中可能會出現雜訊。
- 因影像模式、所使用的記憶卡類型和拍攝條件而異，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降低。
- 當連續拍攝設定為**預拍快取、連拍（高速）：120 fps**、**連拍（高速）：60 fps**或**連拍 16 張**時，在高速閃爍的螢光燈、水銀燈或鈉燈下拍攝時，拍攝的影像可能會出現條紋或是亮度或色相差異。

## ✍ 使用連續拍攝模式拍攝的影像

每次當連續拍攝設定為**連拍、預拍快取、連拍（高速）：120 fps**、**連拍（高速）：60 fps**或笑容定時連拍時拍攝影像，拍攝的影像會儲存為“序列”（7）。

## 變更連續拍攝模式設定

-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55）：笑容定時連拍（ 61）、近拍模式（ 64）、創意型滑桿（ 亮度（曝光補償）、 鮮豔度、 色相）（ 65）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請參閱“連續拍攝選單中可用的選項”（ 52）。

##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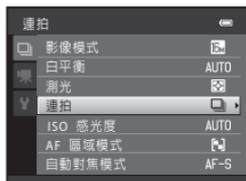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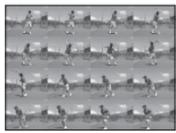
## 連續拍攝選單中可用的選項

除使用 （自動）模式時可用的選項（ 37）（如影像模式和白平衡）以外，可以在連續拍攝選單中選擇連續拍攝類型。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標籤（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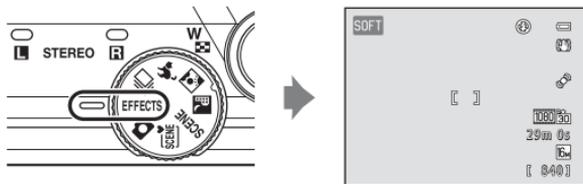
- 有關與連續拍攝無關的項目，請參閱“自動拍攝選單中可用的選項”（ 37）。
- 連續拍攝類型以外的項目共用與 （自動）模式相同的設定，即使關閉相機之後，這些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選項	說明	
 連拍 （預設設定）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以每秒6幅（fps）左右的速度拍攝最多5張照片（ <b>影像模式</b> 設定為  <b>4608x3456</b> 時）。	 35
 預拍快取	預拍快取可在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前儲存影像，容易捕捉完美的瞬間。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開始預拍快取拍攝，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繼續拍攝。釋放快門釋放按鍵，或拍攝完最多幅數後會結束拍攝。	 35
 120 連拍（高速） ： 120 fps	每次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以1/125秒或更快的速度拍攝60張照片。	 35
 60 連拍（高速） ： 60 fps	每次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以1/60秒或更快的速度拍攝60張照片。	 35
 BSS BSS（最佳影像選擇器）	“最佳影像選擇”適合在閃光燈關閉或相機放大時，或在無意中移動相機而導致影像模糊的其他場合進行拍攝時使用。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最多可拍攝10張影像，相機會自動選擇並儲存系列照片中最清晰的1張影像。	 35
 連拍 16 張	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鍵，相機以約30fps的速度拍攝16張照片，並將這些照片排列為單張影像。 	 36

## 特殊效果模式（拍攝時套用效果）

在拍攝期間，效果可套用到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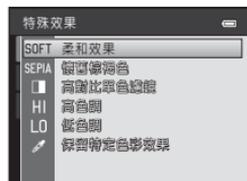
可以進行下列6種效果。

選項	說明
SOFT 柔和效果（預設設定）	為整個影像添加一些模糊以柔化影像。
SEPIA 懷舊棕褐色	添加棕褐色色調並降低對比度，以模擬舊照片的品質。
<input type="checkbox"/> 高對比單色濾鏡	將影像變更為黑白色，以提供清晰的對比度。
HI 高色調	為整體影像添加亮色調。
LO 低色調	為整體影像添加暗色調。
保留特定色彩效果	建立只保留指定色彩的黑白影像。

- 1 按 **MENU** 按鍵可顯示特殊效果選單，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特殊效果**，然後按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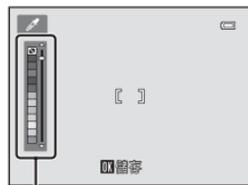
- 2 按 **▲** 或 **▼** 選擇一個效果，然後按 **OK** 按鍵。
  - 更改設定後按 **MENU** 按鍵並返回拍攝畫面。



### 3 框住主體並拍攝。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區域上。
- 在步驟2中選擇**保留特定色彩效果**時，旋轉多重選擇器，或是按▲或▼從滑桿選擇需要的色彩。  
若要變更以下任一功能的設定，先按OK按鍵取消色彩選擇，然後根據需要變更設定：
  - 閃光模式（📖 56）
  - 自拍（📖 59）
  - 近拍模式（📖 64）
  - 曝光補償（📖 68）

若要返回色彩選擇畫面，請再次按OK按鍵。



滑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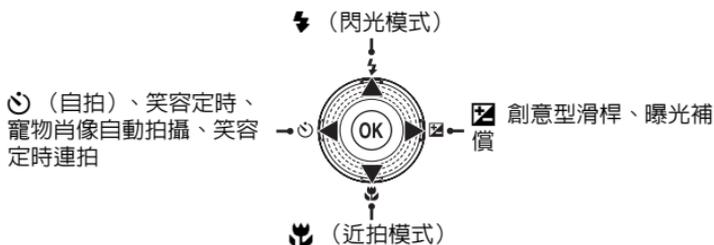


### 變更特殊效果模式設定

-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55）：閃光模式（📖 56）、自拍（📖 59）、近拍模式（📖 64）、曝光補償（📖 68）
- 可透過按MENU按鍵設定的功能：**影像模式**（影像大小和影像品質的組合）（📖 71）。

##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拍攝時，可以使用多重選擇器▲（閃光）、▼（自拍）、◀（近拍）和▶（創意型滑桿、曝光補償）設定以下功能。



## 可用的功能

可用的功能因拍攝模式而異，如下所示。

- 有關各個模式預設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預設設定”（[69](#)）。

		SCENE, 		EFFECTS
▲ 閃光模式 ( <a href="#">56</a> )	✓		-	✓
▼ 自拍 ( <a href="#">59</a> )	✓		-	✓
◻ 笑容定時 ( <a href="#">61</a> )	✓		-	-
◻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 <a href="#">43</a> )	-		-	-
◻ 笑容定時連拍 ( <a href="#">61</a> )	-	*	✓	-
◻ 近拍模式 ( <a href="#">64</a> )	✓		✓	✓
◻ 創意型滑桿 (◻ 亮度 (曝光補償)、◻ 鮮豔度、◻ 色相) ( <a href="#">65</a> )	✓		✓	-
◻ 曝光補償 ( <a href="#">68</a> )	-		-	✓

\* 視場景而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預設設定”（[69](#)）。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 使用閃光燈（閃光模式）

可以根據拍攝條件設定閃光模式。

### 1 按多重選擇器▲（閃光模式）。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模式，然後按OK按鍵。

- 請參閱“可用的閃光模式”（[書 57](#)）。
-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OK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 套用*閃光*AUTO（自動）時，*閃光*AUTO只顯示幾秒鐘，和螢幕設定無關（[書 94](#)）。



### 3 構圖並拍攝照片。

- 請參閱“升起和降下閃光燈”（[書 58](#)）。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閃光指示燈會顯示閃光燈的狀態。
  - 開啓：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閃光燈將閃光。
  - 閃爍：閃光燈正在充電。相機無法拍照。
  - 關閉：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不閃光。
- 如果電池電量不足，當閃光燈充電時，螢幕將關閉以節省電量。



## 閃光燈的有效範圍

當ISO感光度設定為自動時，閃光燈在最大廣角變焦位置的範圍為0.5-5.5 m，在最大遠攝變焦位置的範圍為1.0-3.0 m。

## 可用的閃光模式

	<b>AUTO</b> 自動
	光線不足時閃光燈自動閃光。
	<b>自動連減輕紅眼</b>
	減少人像中由閃光燈造成的“紅眼”現象。
	<b>關閉</b>
	即使在光線不足時閃光燈也不會閃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在光線暗的地方拍攝時建議使用三腳架穩定相機。</li></ul>
	<b>補充閃光</b>
	每次拍攝照片時，閃光燈都會閃光。用於“補充”（照亮）陰影和逆光的主體。
	<b>慢速同步</b>
	自動閃光模式與慢速快門結合使用。 適合用於拍攝黃昏和夜間人像（包括背景景物）。 閃光燈照亮首要主體；慢速快門則用來捕捉夜間或昏暗光線中的背景。

### 閃光模式設定

- 設定因拍攝模式而異。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可用的功能”（ 55）和“預設設定”（ 69）。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73）。
-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在（自動）模式中套用的閃光模式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減輕紅眼

本相機使用**先進減輕紅眼**（內置減輕紅眼功能）功能。儲存影像時如果相機偵測到紅眼，會在儲存影像前先對受影響區域進行處理以減輕紅眼現象。

拍攝時注意以下事項。

- 儲存影像需要比平常更多的時間。
- 減輕紅眼有時可能無法達到理想的效果。
- 在極少數的情況下，減輕紅眼可能會對紅眼以外的區域進行處理；此時，請選擇其他閃光模式並重試。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 升起和降下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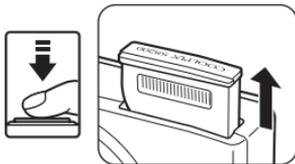
相機自動升起和降下閃光燈。

- 切勿拉起或按壓閃光燈。

### 升起閃光燈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如果達到閃光拍攝需要的條件，閃光燈會彈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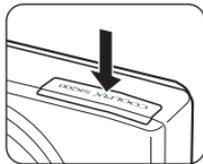
- 當閃光燈自動閃光時（ AUTO 自動閃光、 自動連減輕紅眼或  慢速同步）：如果在主體光線不足的情況下拍攝，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閃光燈會自動彈出。相機根據主體亮度和拍攝時使用的設定決定是否彈出閃光燈。
-  （關閉）：當降下閃光燈時，即使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閃光燈也不彈出。
-  （補充閃光）：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閃光燈會自動彈出。



### 降下閃光燈

若要降下閃光燈，請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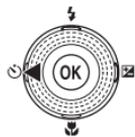
- 小心不要使手指或其他物體被夾住。
- 不可按壓閃光燈將其降下。



## 使用自拍

相機配有在按快門釋放按鍵後 10 秒或 2 秒釋放快門的定時自拍。自拍用於自拍人像，以及減少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在使用自拍時，建議使用三腳架。在拍攝期間用三腳架穩定相機時，請將設定選單（ 94）中的**減震**設定為**關閉**。

### 1 按多重選擇器 ◀ (☺ 自拍)。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 10s 或 2s，然後按 OK 按鍵。

- **10s**（10 秒）：用於重要場合，如婚禮。
- **2s**（2 秒）：用於防止相機震動。
- 選擇  時，相機使用臉部偵測功能偵測人臉，只要偵測到笑容，便會自動釋放快門（ 61）。
- 拍攝模式設定為**寵物肖像**場景模式時，顯示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設定為連續拍攝模式時，顯示 （笑容定時連拍）（ 43、61）。不能使用自拍設定 **10s** 和 **2s**。
- 將會顯示為自拍所選的模式。
-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 OK 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 3 進行構圖，然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將設定對焦和曝光。



####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 自拍開始，到釋放快門為止的剩餘時間會顯示在螢幕中。自拍指示燈會在倒數時閃爍。指示燈在拍照前1秒停止閃爍並保持亮著，直到釋放快門為止。
- 釋放快門後，自拍將設定為**OFF**。
- 若要在拍攝照片之前停止自拍，請再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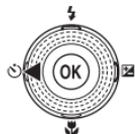
## 使用笑容定時、笑容定時連拍

當相機偵測到笑容時，將自動釋放快門；不需要按快門釋放按鍵。

- 笑容定時：逐張拍攝影像。拍攝模式（[☞ 24](#)）設定為📷（自動）模式、人像或夜間人像場景模式（[☞ 39](#)）時，可以使用此功能。
- 笑容定時連拍：拍攝一系列連續的影像。拍攝模式（[☞ 24](#)）設定為連續拍攝模式（[☞ 50](#)）時，可以使用此功能。

### 1 按多重選擇器◀（📷 自拍）。

- 若要調整創意型滑桿、曝光補償的設定或拍攝選單中的項目，請先調整設定，然後再按📷。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笑容定時或笑容定時連拍），然後按OK按鍵。

-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OK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笑容定時



笑容定時連拍

### 3 構圖並等待主體微笑。

- 當相機偵測到人臉時，臉部周圍會以雙邊框（對焦區域）顯示。相機對焦於該臉部時，雙邊框將呈綠色片刻並鎖定對焦。
- 最多可偵測3張臉部。當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時，距離畫面中央最近的臉部周圍會以雙邊框（對焦區域）顯示，而其他的臉部周圍以單邊框顯示。
- 使用笑容定時時：
  - 如果相機偵測到以雙邊框框起的臉部在微笑，則自動釋放快門。
  - 相機釋放快門後，將繼續偵測臉部和笑容，如果偵測到笑臉，將再次釋放快門。
  - 若要結束使用笑容偵測功能的自動拍攝，將笑容定時設定為**OFF**。
- 使用笑容定時連拍時：
  - 拍攝畫面中將出現圖示。
  - 如果相機偵測到以雙邊框框起的臉部在微笑，將自動釋放快門，並以最高3 fps左右的速度拍攝最多5張影像。
  - 在連拍結束之前，相機將繼續偵測臉部和笑容，如果偵測到笑臉，將再次連續拍攝影像。若要結束，將笑容定時連拍設定為**OFF**。



## ✔ 關於笑容定時、笑容定時連拍的注意事項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臉部或偵測笑容。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關於臉部偵測的注意事項”（📖 76）。
- 此功能無法與某些功能同時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73）。

## 📎 使用笑容定時、笑容定時連拍時自動關閉

若仍然存在下方所示的兩種情形之一，且未執行其他操作，會啟用自動關閉功能（📖 95），相機也會關閉。

- 相機未偵測到任何臉部。
- 相機偵測到臉部，但偵測不到笑容。

## 📎 自拍指示燈閃爍時

當相機偵測到臉部時，自拍指示燈會緩慢閃爍，當快門釋放後，自拍指示燈會立即快速閃爍。

## 📎 手動釋放快門

亦可透過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拍攝照片。未偵測到臉部時，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自動對焦”（📖 29）。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 使用近拍模式

使用近拍模式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前端 1 cm 處的主體。  
此功能用於近拍花朵和其他小主體。

### 1 按多重選擇器▼（👉 近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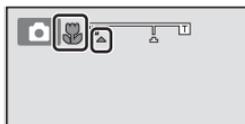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 ON，然後按 OK 按鍵。

- 顯示近拍模式圖示（👉）。
- 如果在數秒之內沒有按 OK 按鍵套用設定，則選擇將被取消。



### 3 將變焦控制轉動到👉和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的變焦位置。

- 拍攝時可靠近主體的最近距離視變焦率而定。  
當對焦位設定於👉和變焦指示器變為綠色的位置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 10 cm 處的主體。  
當變焦率比△廣角時，相機可以對焦於距離鏡頭 1 cm 處的主體。



## 👍 關於使用閃光燈的注意事項

當與相機之間的距離小於 50 cm 時，閃光燈可能無法照亮整個主體。

### 👉 自動對焦

在👉（自動）模式或連續拍攝模式中使用近拍模式時，將拍攝選單（📖 37）中的**自動對焦模式**（📖 38）設定為**全時間 AF**，則不需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即可對焦。

使用其他拍攝模式時，**全時間 AF**會在開啓近拍模式後自動啓動（使用👉（寵物肖像）時除外）。

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

### 👉 近拍模式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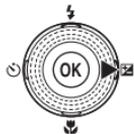
- 使用某些拍攝模式時，不能使用近拍模式。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預設設定”（📖 69）。
- 📖（自動）模式和連續拍攝模式共用相同的近拍模式設定。使用📖（自動）模式或連續拍攝模式時，即使關閉相機，近拍模式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鮮豔度及色相（創意型滑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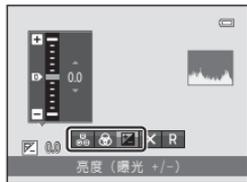
拍攝模式（ 24）設定為 （自動）模式（ 36）或連續拍攝模式（ 50）時，可使用創意型滑桿調整拍照的亮度（曝光補償）、鮮豔度及色相。

### 操作創意型滑桿

1 按多重選擇器 （）。



2 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 、 或 。



3 調整亮度、鮮豔度或色相。

- 如下所述使用多重選擇器。
  - ▲▼：滑桿移動。確認螢幕中的結果時，可調整效果。也可旋轉多重選擇器來調整效果。
  - ◀▶：在亮度（曝光補償）、鮮豔度及色相之間進行切換。
- 有關各個項目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以下內容：
  -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67）
  - “調整鮮豔度（飽和度調整）”（ 67）
  - “調整色相（白平衡調整）”（ 67）
- 若要關閉創意型滑桿的效果，請按  或  選擇 ，然後按  按鍵。



#### 4 調整完成時，按◀或▶選擇☒，然後按OK按鍵。

- 在步驟3中按下OK按鍵（選擇R時除外）或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套用選擇的效果程度。效果被套用時，相機返回至拍攝畫面。
- 調整亮度後，會顯示☒和補償值。
- 調整鮮豔度後，會顯示☒。
- 調整色相後，會顯示☒。



#### 5 按快門釋放按鍵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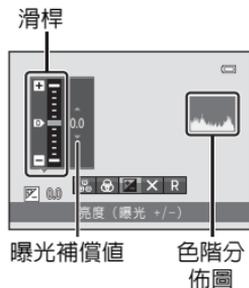
#### 創意型滑桿設定

 （自動）模式和連續拍攝模式共用相同的亮度（曝光補償）、鮮豔度及色相設定；即使關閉相機之後，這些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調整影像的整體亮度。

- 要使主體更加明亮，可將滑桿向“+”移動。
- 要使主體亮度變暗，可將滑桿向“-”移動。



## 使用色階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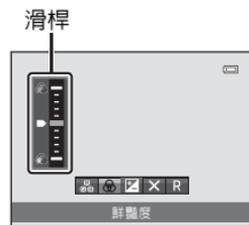
色階分佈圖是顯示影像中色相分佈的圖。使用曝光補償，不使用閃光燈進行拍攝時請將其用作指南。

- 水平軸表示像素亮度，左邊為暗色調，右邊為亮色調。垂直軸表示像素數量。
- 增加曝光補償會將色調分佈移向右邊，降低曝光補償則會將色調分佈移向左邊。

## 調整鮮豔度（飽和度調整）

調整影像的整體鮮豔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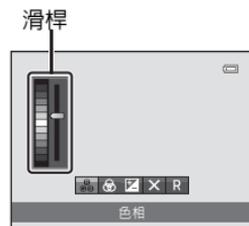
- 將滑桿向上移動時，鮮豔度增加。將滑桿向下移動時，鮮豔度降低。



## 調整色相（白平衡調整）

調整影像的整體色相。

- 將滑桿向上移動時，整體影像變得更紅。將滑桿向下移動時，整體影像變得更藍。



## 有關白平衡調整的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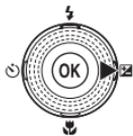
使用創意型滑桿調整色相時，無法設定拍攝選單（ 37）中的白平衡。若要設定白平衡，在創意型滑桿設定螢幕中選擇 **R**，可重設亮度、鮮豔度及色相。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 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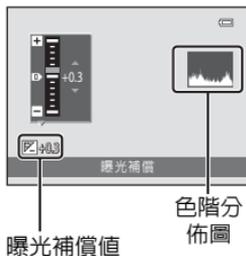
拍攝模式（ 24）設定為場景模式（ 39）或特殊效果模式（ 53）時，可以調整亮度（曝光補償）。

1 按多重選擇器▶（ 曝光補償）。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補償值。

- 要使主體更加明亮，可套用正（+）曝光補償。
- 要使主體亮度變暗，可套用負（-）曝光補償。



3 按 $\odot$ 按鍵套用補償值。

- 如果在數秒鐘內未按 $\odot$ 按鍵，將套用設定，選單會消失。
- 當套用了0.0以外的曝光補償值時，螢幕上會顯示該曝光補償值和 $\odot$ 指示燈。



4 按快門釋放按鍵進行拍攝。

- 若要重設曝光補償，從步驟1開始重複操作，將值設定為0.0。

### 關於曝光補償值的注意事項

使用煙花匯演（ 48）場景模式時，曝光補償無法使用。

### 色階分佈圖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色階分佈圖”（ 67）。

## 預設設定

各個拍攝模式的預設設定如下所述。

- 在下一頁可找到關於場景模式的資訊。

	閃光 (  56)	自拍 (  59)	近拍 (  64)	創意型滑桿 (  65)	曝光補償 (  68)
 (自動)	 AUTO	關閉 <sup>1</sup>	關閉	關閉	-
 (連拍)	 <sup>2</sup>	關閉 <sup>3</sup>	關閉	關閉	-
<b>EFFECTS</b> (特殊效果)		關閉	關閉	-	0.0

<sup>1</sup> 可開啓和關閉自拍與笑容定時 ( 61)。

<sup>2</sup> 無法更改設定。

<sup>3</sup> 不能使用自拍。可開啓和關閉笑容定時連拍 ( 61)。

-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在  (自動) 模式和連續拍攝模式中套用的設定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但自拍設定除外。

可使用多重選擇器設定的功能

拍攝模式的預設設定如下所述。

	閃光 (📖 56)	自拍 (📖 59)	近拍 (📖 64)	曝光補償 (📖 65)
📖 40	🔦 <sup>1</sup> AUTO	關閉	關閉 <sup>2</sup>	0.0
📖 41	🔦 <sup>2</sup>	關閉	關閉 <sup>2</sup>	0.0
📖 42	🔦 <sup>3</sup>	關閉	關閉 <sup>2</sup>	0.0
📖 43	🔦 <sup>2</sup>	📖 <sup>4</sup>	關閉	0.0
📖 44	🔦👁️	關閉 <sup>5</sup>	關閉 <sup>2</sup>	0.0
📖 44	🔦 <sup>2</sup>	關閉	關閉 <sup>2</sup>	0.0
📖 45	🔦 <sup>2</sup>	關閉 <sup>2</sup>	關閉 <sup>2</sup>	0.0
📖 45	🔦👁️ <sup>6</sup>	關閉 <sup>5</sup>	關閉 <sup>2</sup>	0.0
📖 46	🔦👁️ <sup>7</sup>	關閉	關閉 <sup>2</sup>	0.0
📖 46	🔦AUTO	關閉	關閉	0.0
📖 46	🔦AUTO	關閉	關閉	0.0
📖 46	🔦 <sup>2</sup>	關閉	關閉 <sup>2</sup>	0.0
📖 46	🔦 <sup>2</sup>	關閉	關閉 <sup>2</sup>	0.0
📖 47	🔦 <sup>2</sup>	關閉	開啓 <sup>2</sup>	0.0
📖 47	🔦 <sup>2</sup>	關閉	開啓 <sup>2</sup>	0.0
📖 48	🔦 <sup>2</sup>	關閉	關閉	0.0
📖 48	🔦 <sup>2</sup>	關閉 <sup>2</sup>	關閉 <sup>2</sup>	0.0 <sup>2</sup>
📖 48	🔦 <sup>2</sup>	關閉	關閉	0.0
📖 49	🔦 <sup>8</sup>	關閉 <sup>9</sup>	關閉 <sup>8</sup>	0.0

<sup>1</sup> 可選擇 🔦AUTO (自動) 或 🔦 (關閉)。選擇 🔦AUTO (自動) 時，相機會根據選擇的場景自動選擇適合的閃光模式。

<sup>2</sup> 無法更改設定。

<sup>3</sup> 當 HDR 設定為關閉時，閃光燈固定為 🔦 (補充閃光)，當 HDR 設定為關閉以外的設定時，固定為 🔦 (關閉)。

<sup>4</sup> 不能使用自拍。可開啓和關閉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 43)。

<sup>5</sup> 可開啓和關閉自拍與笑容定時 (📖 61)。

<sup>6</sup> 閃光燈閃光時使用減輕紅眼功能。

<sup>7</sup> 慢速同步可與減輕紅眼閃光模式一起使用。可以修改預設設定。

<sup>8</sup> 使用全景輔助時可更改。

<sup>9</sup> 使用全景輔助時可使用自拍。

##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73)。

## 變更影像大小（影像模式）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拍攝選單 → 影像模式

可以使用拍攝選單中的**影像模式**設定以選擇儲存影像時使用的影像大小和壓縮率的組合。

選擇最適合於影像使用方式和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容量的影像模式。影像模式設定越高，列印時的尺寸也就越大，但可以儲存的影像數量會減少。

### 影像模式設定（影像大小和品質）

選項*	說明
 4608×3456★	影像品質將高於  。壓縮率約為1.4。
 4608×3456 (預設設定)	在大多數情況下為最佳選擇。壓縮率約為1:8。
 4000×3000	
 3264×2448	
 2592×1944	
 2048×1536	
 1024×768	尺寸小於  、  、  或  ，可儲存更多影像。壓縮率約為1:8。
 640×480	適合在畫面比例為4:3的電視上顯示，或者透過電子郵件發送。壓縮率約為1:8。
 4608×2592	可儲存畫面比例為16:9的影像。壓縮率約為1:8。

\* 拍攝到的總像素數量以及拍攝到的水平和垂直像素數量。  
例如： 4608×3456 = 約 1600 萬像素，4608 × 3456 像素

在拍攝和重播模式中，目前設定的圖示會顯示在螢幕上（ 6、8）。

#### 關於影像模式的注意事項

- 此設定也適用於其他拍攝模式。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73）。

## 剩餘曝光次數

下表列出了內置記憶體和4 GB的記憶卡可儲存的近似影像數量。請注意，由於JPEG壓縮的特性，可以儲存的影像數量會因影像的構圖而有不同。此外，即使記憶卡的指定容量相同，照片數量也可能會因記憶卡的品牌而異。

影像模式	內置記憶體 (約 89 MB)	記憶卡 <sup>1</sup> (4 GB)	列印尺寸 <sup>2</sup> (cm)
 4608×3456★	11	470	39 × 29
 4608×3456	19	840	39 × 29
 4000×3000	26	1110	34 × 25
 3264×2448	39	1650	28 × 21
 2592×1944	61	2560	22 × 16
 2048×1536	96	4020	17 × 13
 1024×768	299	12000	9 × 7
 640×480	813	30100	5 × 4
 4608×2592	26	1120	39 × 22

<sup>1</sup> 如果剩餘曝光次數為 10,000 或更多，其顯示將為 “9999”。

<sup>2</sup> 輸出解像度為 300dpi 的列印尺寸。列印尺寸是以像素數量除以印表機解像度 (dpi) 再乘以 2.54 cm 而計算出的。但是，在相同的影像大小條件下，以較高解像度列印的影像，其列印尺寸將小於指示值；而以較低解像度列印的影像，其列印尺寸將大於指示值。

## 無法同時使用的功能

一些拍攝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限制的功能	設定	說明
自拍	AF 區域模式 (📖 37)	當 <b>AF 區域模式</b> 設定為 <b>主體追蹤</b> 時，不能使用自拍。
連拍	笑容定時連拍 (📖 61)	不論 <b>連拍</b> 的設定如何，拍攝都會使用 <b>笑容定時連拍</b> 。
近拍模式	AF 區域模式 (📖 37)	當 <b>AF 區域模式</b> 設定為 <b>主體追蹤</b> 時，不能使用近拍模式。
影像模式	連拍 (📖 50)	使用 <b>預拍快取</b> 時，影像模式固定為 <b>3</b> 。 使用 <b>連拍 (高速) : 120 fps</b> 時，影像模式固定為 <b>4</b> 。使用 <b>連拍 (高速) : 60 fps</b> 時，影像模式固定為 <b>1</b> (影像大小：1280×960像素)。使用 <b>連拍 16 張</b> 時，影像模式固定為 <b>5</b> (影像大小：2560×1920像素)。
白平衡	色相 (使用創意型滑桿) (📖 65)	使用創意型滑桿調整色相後，無法設定拍攝選單中的 <b>白平衡</b> 。若要設定 <b>白平衡</b> ，在創意型滑桿設定螢幕中選擇 <b>R</b> ，可重設亮度、鮮豔度及色相。
ISO 感光度	連拍 (📖 50)	當使用 <b>預拍快取</b> 、 <b>連拍 (高速) : 120 fps</b> 、 <b>連拍 (高速) : 60 fps</b> 或 <b>連拍 16 張</b> 拍攝時，會根據亮度自動設定 <b>ISO 感光度</b> 設定。

限制的功能	設定	說明
AF 區域模式	自拍 (📖 59)	使用 <b>目標尋找 AF</b> 時，若使用自拍，相機的操作與 <b>AF 區域模式</b> 設定為 <b>自動</b> 時相同。
	笑容定時、笑容定時連拍 (📖 61)	不論 <b>AF 區域模式</b> 的設定如何，都會使用臉部偵測。
	創意型滑桿 (📖 65)	使用 <b>目標尋找 AF</b> 時，若使用創意型滑桿調整鮮豔度或色相，相機的操作與 <b>AF 區域模式</b> 設定為 <b>自動</b> 時相同。
	白平衡 (📖 37)	使用 <b>目標尋找 AF</b> 時，若 <b>白平衡</b> 設定為 <b>自動</b> 以外的設定，相機的操作與 <b>AF 區域模式</b> 設定為 <b>自動</b> 時相同。
自動對焦模式	笑容定時、笑容定時連拍 (📖 61)	使用笑容定時或笑容定時連拍時， <b>自動對焦模式</b> 固定為 <b>單次 AF</b> 。
	AF 區域模式 (📖 37)	當 <b>AF 區域模式</b> 設定為 <b>臉部優先</b> 時， <b>AF 區域模式</b> 固定為 <b>單次 AF</b> 。
列印日期	連拍 (📖 50)	當使用 <b>預拍快取、連拍（高速）：120 fps</b> 或 <b>連拍（高速）：60 fps</b> 拍攝時，無法加印拍攝日期。
減震	夜景 (📖 41)	當 <b>減震</b> 設定為 <b>三腳架拍攝</b> 時，會變為 <b>關閉</b> 。
	夜間人像 (📖 45)	當 <b>減震</b> 設定為 <b>三腳架拍攝</b> 時，會變為 <b>關閉</b> 。
動作偵測	ISO 感光度 (📖 37)	當ISO感光度固定時， <b>動作偵測</b> 將無效。
數碼變焦	笑容定時、笑容定時連拍 (📖 61)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AF 區域模式 (📖 37)	當 <b>AF 區域模式</b> 設定為 <b>主體追蹤</b> 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連拍 (📖 50)	使用 <b>連拍 16 張</b> 時，不能使用數碼變焦。

限制的功能	設定	說明
眨眼警告	笑容定時、笑容定時連拍 (📖 61)	眨眼警告功能無效。
	夜間人像 (📖 45)	選擇 <b>手持拍攝</b> 時，眨眼警告將無效。

### 關於數碼變焦的注意事項

- 視拍攝模式或目前設定而定，數碼變焦可能無法使用 (👁️ 70)。
- 啓用數碼變焦時，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此外，測光自動切換到偏重中央測光。

## 使用臉部偵測

選擇下列拍攝模式或設定時，相機會使用臉部偵測自動對焦在人臉上。如果相機偵測到多個臉部，相機對焦的臉部周圍會以雙邊框顯示，而其他的臉部周圍以單邊框顯示。



拍攝模式	可偵測的臉部數量	對焦區域 (雙邊框)
當  (自動) 模式或連續拍攝模式中的 <b>AF 區域模式</b> ( 37) 設定為 <b>臉部優先</b> 時	最多12張	距離相機最近的臉部
選擇自動場景選擇器、 <b>人像</b> 或 <b>夜間人像</b> 場景模式 ( 39)		
笑容定時、笑容定時連拍 ( 61)	最多3張	距離畫面中央最近的臉部

- 使用**臉部優先**時，如果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未偵測到臉部或是對不含臉部的影像構圖，相機會選擇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最多9個區域）。
- 使用自動場景選擇器時，對焦區域視相機選擇的場景而異。
- 如果使用**人像**或**夜間人像**時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未能偵測到臉部，則相機會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關於臉部偵測的注意事項

- 相機偵測臉部的能力由多種因素決定，包括臉部面對的方向。此外，在以下情況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臉部：
  - 當臉部的一部分被太陽鏡或其他障礙物遮擋住時
  - 當臉部佔去太多或太少畫面時
- 當畫面包含多個臉部，相機偵測到的臉部以及相機對焦的臉部由多種因素決定，其中包括臉部所面對的方向。
- 在少數情況下，例如“自動對焦”( 29)中所述，就算雙邊框變為綠色，主體也不一定都能夠清晰對焦。如發生此種情況，將 (自動) 模式中的AF區域模式變更為**手動**或**中央**，然後對焦在與相機之間的距離相同的其他主體上，以嘗試對焦鎖定拍攝 ( 78)。

### 查看使用臉部偵測拍攝的影像

- 在重播期間，相機會根據拍攝時偵測到的臉部方向自動旋轉影像，不包括查看一系列影像中的一張影像時。
- 透過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 放大以全螢幕顯示的影像時，將以拍攝時偵測到的臉部為中心，在螢幕的中央放大該影像 ( 31)，不包括查看一系列影像中的一張影像時。

## 使用柔化肌膚

使用以下拍攝模式之一時如果釋放快門，相機偵測到1張或多張人臉（最多3張），並在儲存影像前，對影像進行柔化臉部膚色處理。

- 選擇**自動場景選擇器**（ 40）、**人像**（ 44）或**夜間人像**（ 45）場景模式。

柔化肌膚亦可套用於已儲存的影像（ 80）。

### 關於柔化肌膚的注意事項

- 拍攝後可能需要比平常更多的時間來儲存影像。
- 在某些拍攝條件下，可能無法達到需要的柔化肌膚效果，並可能在沒有臉部的影像區域套用柔化肌膚。如果未產生需要的效果，切換到其他拍攝模式，然後嘗試再次拍攝。

# 對焦鎖定

AF區域模式選擇為中央時，可以使用對焦鎖定對焦於偏離中央的主體。

以下步驟說明如何在使用 （自動）模式且**AF 區域模式**（ 37）設定為中央時使用對焦鎖定。

**1** 進行構圖，使主體位於畫面中央。



**2**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確認對焦區域變為綠色。
- 對焦和曝光被鎖定。



**3** 繼續半按住快門釋放按鍵，然後重新構圖。

- 請務必使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保持不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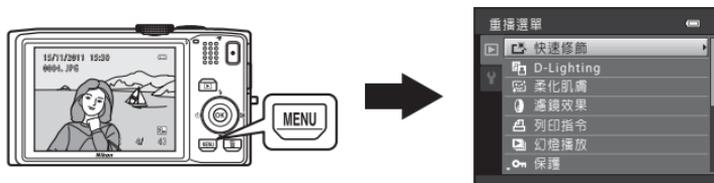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拍攝照片。



# 重播功能

本章介紹重播影像時可用的功能。



## 在重播模式中可以使用功能（重播選單）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或縮圖重播模式中查看影像時，按MENU按鍵（ 11）顯示選單，然後選擇 標籤，可以選擇以下功能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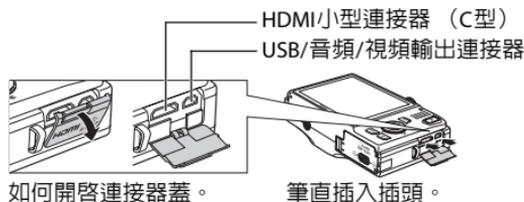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快速修飾*	可建立修飾後的副本，此副本的對比度和飽和度已得到增強。	 12
 D-Lighting*	可加亮影像的暗部，建立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	 13
 柔化肌膚*	啓用此功能時，相機可偵測影像中的臉部並以柔和的膚色建立副本。	 14
 濾鏡效果*	可使用數碼濾鏡效果將多種效果套用到影像。效果類型包括 <b>十字鏡效果</b> 、 <b>魚眼效果</b> 、 <b>微縮模型效果</b> 和 <b>畫圓</b> 。	 16
 列印指令	使用印表機列印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影像時，可以使用 <b>列印指令</b> 功能選擇要列印的影像，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	 43
 幻燈播放	以自動幻燈播放形式查看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影像。	 46
 保護	保護所選的影像以防止意外刪除。	 47
 旋轉影像	指定儲存的影像在重播時顯示的方向。	 49
 小照片*	為目前影像建立小尺寸的副本。此功能對於建立在網頁上顯示的副本或電子郵件附件非常有用。	 18
 語音留言	可使用相機的收音器錄製語音備忘並添加至影像。也可重播和刪除語音備忘。	 50
 複製	可以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複製影像。	 52
 序列顯示選項	可以單張影像顯示一個連續拍攝的影像序列，或是只顯示序列的主要照片。	 54
 選擇主要照片	可變更代表一系列連續拍攝影像的主要照片。有關序列的詳細資訊，請參閱“重播和刪除連續拍攝的影像（序列）”（  7）。	 54

\* 影像作為獨立檔案編輯和儲存。套用某些限制（ 10、 11）。例如，無法編輯**影像模式**（ 71）設定為 **4608x2592** 時拍攝的影像，同一編輯功能無法多次套用。

## 連接相機到電視、電腦或印表機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電腦或印表機，可以讓您盡情享受影像和短片的操作樂趣。

- 將相機連接到外部設備之前，請確認剩餘電池電量是否充足，然後關閉相機。有關連接方法和後續操作的詳細資訊，請參閱本文件及隨設備提供的文件。



### 在電視上查看影像

21



可以在電視上查看相機影像及短片。

連接方法：將隨機提供的音頻視頻線EG-CP16的音頻和視頻插頭連接到電視輸入插孔。或者，將市售HDMI線 (C型) 連接到電視HDMI輸入插孔。

### 在電腦上查看和組織影像

82



如果傳輸影像到電腦，除了重播影像和短片外，還能執行簡單修飾及管理影像資料。

連接方法：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UC-E6，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的USB輸入插孔。

- 連接到電腦之前，使用隨機提供的 ViewNX 2 安裝程式光碟在電腦上安裝 ViewNX 2。有關使用 ViewNX 2 安裝程式光碟及傳輸影像到電腦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第 82 頁。
- 如果連接了任何消耗電腦電力的 USB 設備，在連接相機之前，請斷開這些設備與電腦的連接。
- 將相機和其他USB設備同時連接到同一台電腦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或電腦供電過量，造成相機或記憶卡損壞。

### 無需使用電腦即可列印影像

24



如果將相機連接到PictBridge兼容的印表機，無需電腦即可列印影像。

連接方法：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UC-E6，直接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的USB輸入插孔。

## 使用 ViewNX 2

ViewNX 2 是一款集傳輸、查看、編輯及共用影像為一體的套裝軟件。  
使用 ViewNX 2 安裝程式光碟安裝 ViewNX 2。



### 安裝 ViewNX 2

- 需要網際網路連線。

### 兼容的作業系統

#### Windows

- Windows 7 Home Basic/Home Premium/Professional/Enterprise/Ultimate
- Windows Vista Home Basic/Home Premium/Business/Enterprise/Ultimate (Service Pack 2)
- Windows XP 家用版/專業版 (Service Pack 3)

#### Mac OS

- Mac OS X (10.5.8, 10.6.7 版)

有關作業系統兼容性的最新資訊，請參閱尼康網站。

### 1 啟動電腦，將 ViewNX 2 安裝程式光碟插入光碟機。

- Mac OS：顯示 **ViewNX 2** 視窗時，按兩下 **Welcome** 圖示。

## 2 在語言選擇對話窗中選擇語言，開啓安裝視窗。

- 若未列出所需語言，請按一下 **選擇地區** 選擇另一個地區，然後選擇所需語言（**選擇地區** 按鍵在歐洲版本中不可用）。
- 按一下 **下一步** 顯示安裝對話窗。



## 3 啓動安裝程式。

- 安裝ViewNX 2之前，建議按一下安裝視窗中的**安裝指南**，以查看安裝說明資訊及系統要求。
- 按一下安裝視窗中的一般安裝（建議）。

## 4 下載軟件。

- 顯示**軟體下載**螢幕時，按一下**我同意，開始下載**。
- 按照畫面指示安裝軟件。

## 5 顯示安裝完成螢幕時，退出安裝程式。

- Windows：按一下**是**。
- Mac OS：按一下**確定**。

將安裝以下軟件：

- ViewNX 2（包括下列三種模組）
  - Nikon Transfer 2：用於傳輸影像到電腦
  - ViewNX 2：用於查看、編輯及列印傳輸的影像
  - Nikon Movie Editor：用於所傳輸短片的基本編輯
- Panorama Maker 5（用於將全景輔助場景模式中的一系列影像製作成一張全景照片）
- QuickTime（僅限Window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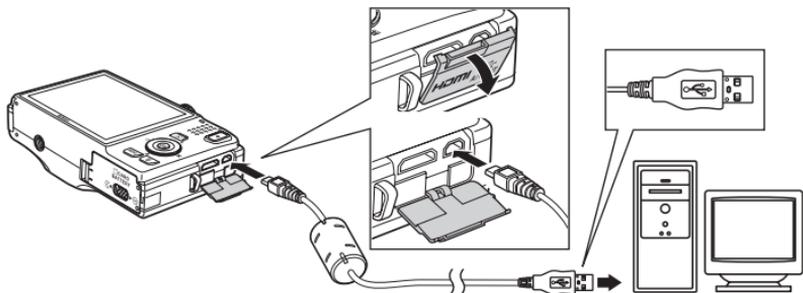
## 6 從光碟機取出ViewNX 2安裝程式光碟。

## 傳輸影像到電腦

### 1 選擇如何將照片複製到電腦。

請選擇以下方法之一：

- **USB直接連接**：關閉相機，確保相機中已插入記憶卡。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腦UC-E6。相機自動開啓。



- **SD 記憶卡插槽**：若您的電腦配備有一個SD 記憶卡插槽，記憶卡可直接插入該插槽。
- **SD 讀卡器**：將讀卡器（從第三方經銷商另行選購）連接至電腦並插入記憶卡。

若出現資訊提示您選擇一個程式，請選擇 Nikon Transfer 2。

#### • 使用Windows 7

若螢幕中顯示如右圖所示的對話窗，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 Nikon Transfer 2。

- 1 在 **匯入圖片及視訊** 下按一下 **變更程式**。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程式選擇對話窗；選擇 **匯入檔案（使用 Nikon Transfer 2）** 並按一下 **確定**。
- 2 按兩下 **匯入檔案**。



如果記憶卡中有很多影像，啟動Nikon Transfer 2時可能需要一些時間。請等到啟動Nikon Transfer 2。

### ☑ 連接USB線

如果相機透過USB集線器連接到電腦時，可能會無法識別該連接。

## 2 傳輸影像到電腦。

- 確認在Nikon Transfer 2 “選項”區域 (①) 的“來源”面板中顯示所連接相機或卸除式磁碟的名稱。
- 按一下 **開始傳輸** (②)。



- 在預設設定下，記憶卡中的所有照片都將複製到電腦中。

## 3 中止連接。

- 如果相機連接到電腦，請關閉相機並斷開USB線。
- 如果使用讀卡器或記憶卡插槽，請在電腦作業系統中選擇適當的選項，以退出記憶卡對應的卸除式磁碟，然後從讀卡器或記憶卡插槽移除記憶卡。

## 查看照片

### 啓動 ViewNX 2。

- 傳輸完畢後，照片將顯示在 ViewNX 2 中。
- 有關使用 ViewNX 2 的詳細資訊，請參見線上說明。



### 手動啓動ViewNX 2

- **Windows**：按兩下桌面上的**ViewNX 2**快捷圖示。
- **Mac OS**：按一下Dock上的**ViewNX 2**圖示。

## 修飾相片

按一下 ViewNX 2 工具列中的 **編輯** 按鍵。



影像編輯功能包括色調補償、銳利度調整、修剪（裁剪）。

## 編輯短片

按一下 ViewNX 2 工具列中的 **Movie Editor** 按鍵。



短片編輯功能包括刪除不需要的場景的能力。

## 列印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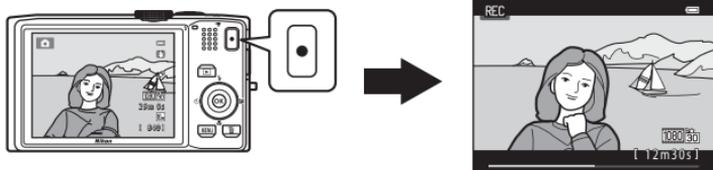
按一下 ViewNX 2 工具列中的 **列印**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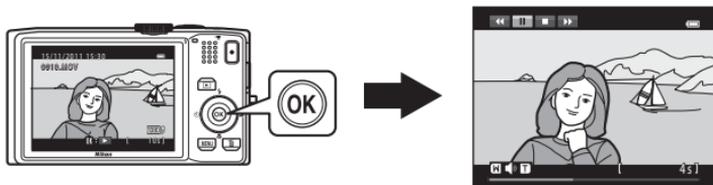
將顯示對話窗，可以使用連接到電腦的印表機列印影像。

## 記錄和重播短片

只要按 **●** (▶▶▶ 短片記錄) 按鍵就能記錄短片。



在重播模式中，按 **OK** 按鍵播放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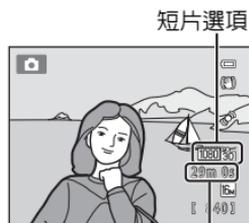


## 記錄短片

只要按 **●** (▶▶ 短片記錄) 按鍵就能記錄短片。  
記錄短片時的色調、白平衡和其他設定與拍攝照片時相同。

### 1 顯示拍攝畫面。

- 將顯示所選短片選項的圖示。預設設定為 **1080p HD 1080p★ (1920×1080)** (📖 91)。
- \* 本說明書中的插圖所示的最大短片長度僅供範例說明。



最大短片長度\*

### 2 按 **●** (▶▶ 短片記錄) 按鍵開始記錄短片。

- 相機對焦在畫面的中央。對焦區域在錄制期間不會顯示。
- 使用 **1080p** 或短片選項以畫面比例為 16:9 記錄短片時，拍攝畫面更改為畫面比例 16:9 (記錄右側指示的區域)。
- 如果設定選單 **螢幕設定** (📖 94) 中的 **相片資訊** 設定為 **短片畫框+自動資訊**，開始記錄短片前可確認短片中的可視區域。
- 顯示大概的剩餘短片長度。儲存到內置記憶體時顯示 **📷**。
- 記錄短片長度達到最大後，短片會自動停止記錄。



### 3 再按一下 **●** (▶▶ 短片記錄) 按鍵停止記錄。

### ☑ 關於儲存短片的注意事項

記錄一個短片後，直到顯示拍攝螢幕，該短片才會被全部儲存到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在短片全部儲存完畢前，**切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正在儲存短片時移除記憶卡或電池可能會導致短片資料遺失，或者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 關於短片記錄的注意事項

- 記錄短片時（📄 19），建議使用SD速度等級為6或更快速的記憶卡。若使用速度等級較低的記憶卡，短片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
- 使用數碼變焦時，影像品質可能會有所下降。如果開始記錄短片時沒有使用數碼變焦，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可使用光學變焦縮放影像，且變焦將停止在最大光學變焦率。放開變焦控制後，再次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可使用數碼變焦放大影像。
- 記錄結束時，數碼變焦會關閉。
- 可能會記錄變焦控制操作、變焦、自動對焦鏡頭機件移動、減震和亮度更改時光圈操作的聲音。
- 記錄短片時，可能會在螢幕中看到以下現象。這些現象會儲存在記錄的短片中。
  - 在螢光燈、水銀燈或鈉燈下可能會出現條紋
  - 從畫面一側快速移動到另一側的主體，如行駛中的火車或汽車，可能會出現變形
  - 相機搖鏡拍攝時，整體短片影像可能會變形。
  - 移動相機時，光線或其他明亮區域可能會留下殘影

## ✔ 相機溫度

- 長時間拍攝短片，或是在炎熱的地方中使用相機時，相機可能變熱。
- 記錄短片時如果相機內部變得極熱，相機將在30秒後自動停止記錄。  
顯示相機停止記錄前的剩餘時間長度（🕒 30秒）。  
相機停止記錄5秒後將自動關閉。  
保持相機關閉，直到相機內部冷卻。



## ✔ 關於自動對焦的注意事項

自動對焦可能無法取得預期效果，如“自動對焦”（📄 29）中所述。記錄這些種類主體的短片時，嘗試以下方式。

1. 拍攝前，在短片選單中將**自動對焦模式**設定為**AF-S 單次 AF**（預設設定）。
2. 對準相機，使與相機的距離和拍攝主體相同的其他主體位於畫面中央，按 **●**（**▶** 記錄短片）按鍵，然後在記錄開始後對準拍攝主體。

## 短片選項和最大短片長度

短片選項 (📖 91)	內置記憶體 (約 89 MB)	記憶卡 (4 GB) <sup>2</sup>
 HD 1080p★ (1920×1080) (預設設定)	37秒 <sup>1</sup>	25分
 HD 1080p (1920×1080)	57秒	40分
 HD 720p (1280×720)	1分25秒	60分
 iFrame 540 (960×540)	33秒 <sup>1</sup>	25分
 VGA (640×480)	4分11秒	3小時

所有數值均為近似值。即使記憶卡的容量相同，最大短片長度也可能會因記憶卡的品牌而異。

<sup>1</sup> 一個短片的最大短片長度為25秒。

<sup>2</sup> 即使記憶卡中尚有足夠的可用空間供錄製更長時間，每個短片的檔案大小僅為4 GB，短片長度也僅為29分鐘。記錄過程中會顯示一個短片可以記錄的最大短片長度。

## 記錄短片時可用的功能

- 記錄短片時，也會套用創意型滑桿、白平衡（使用  (自動) 模式、連續拍攝模式時）或曝光補償設定。使用特殊效果模式 (📖 53) 或場景模式 (📖 40) 所產生的色調也會套用到短片。當啓用近拍模式時，可記錄離相機較近的主體短片。開始記錄短片前，先確認設定。
- 設定自拍 (📖 59) 並按  (●) (●) 記錄短片) 按鍵，在10或2秒鐘後開始記錄短片。
- 閃光燈將不閃光。
- 按MENU按鍵選擇  (●) (●) (短片) 標籤，並在開始記錄短片前調整短片選單設定 (📖 91)。

## 更改短片記錄設定（短片選單）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標籤 (📖 11)

可更改下列設定。



選項	說明	📖
短片選項	選擇要記錄的短片選項。相機可記錄標準速度短片和高速（HS）短片，並且在慢動作或快動作下重播。	👓 55
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記錄標準速度短片時使用的自動對焦方式。如果選擇 <b>AF-S 單次 AF</b> （預設設定），開始記錄短片時即鎖定對焦。如果選擇 <b>AF-F 全時間 AF</b> ，相機會在記錄時連續對焦。 如果選擇 <b>AF-F 全時間 AF</b> ，在記錄的短片中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若要避免錄到相機對焦聲音，選擇 <b>AF-S 單次 AF</b> 。	👓 59

## 重播短片

按一下  按鍵進入重播模式。

短片以短片選項圖示 ( 91) 表示。

按  按鍵以重播短片。

短片選項



### 重播期間的可用功能

旋轉多重選擇器來前捲或回捲短片。

重播控制顯示在螢幕頂部。

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控制按鍵。可以使用下述操作。



音量指示器

重播期間

功能	圖示	說明
回捲		按住  按鍵以回捲短片。
前捲		按住  按鍵以前捲短片。
暫停		按  按鍵暫停重播。使用螢幕頂部顯示的控制暫停重播時，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按  按鍵回捲短片。按住  按鍵連續回捲。*
		 按  按鍵前捲短片。按住  按鍵連續前捲。*
		按  按鍵恢復重播。
結束		按  按鍵返回全螢幕重播模式。

\* 也可旋轉多重選擇器來前捲或回捲短片。

### 調整音量

重播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或 **W** ( 2)。

### 刪除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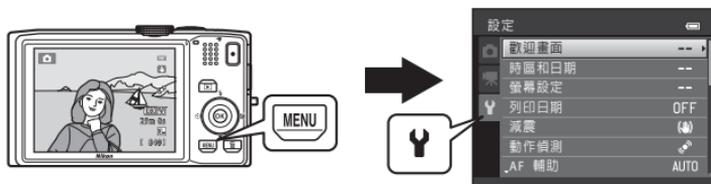
若要刪除短片，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 30) 或縮圖重播模式 ( 31) 中選擇需要的短片，然後按  按鍵 ( 32)。

### 有關重播短片的注意事項

- COOLPIX S8200 無法重播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記錄的短片。
- 無法顯示短片的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 ( 8)。

# 一般相機設定

本章介紹可在  設定選單中調整的多個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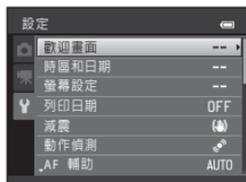


- 有關使用相機選單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選單（MENU 按鍵）”（ 11）。
- 有關各設定的細節，請參閱參考章節（ 60）中的“設定選單”。

## 設定選單

按MENU按鍵→ (設定) 標籤 (📖 11)

在選單畫面上，選擇 標籤顯示設定選單，然後可更改下列設定。



選項	說明	
歡迎畫面	可選擇開啓相機時顯示為歡迎畫面的影像。選擇 <b>COOLPIX</b> 將顯示COOLPIX標誌。選擇 <b>選擇一張影像</b> 將相機拍攝的照片用作歡迎畫面。根據預設設定，不會顯示歡迎畫面。	 60
時區和日期	可設定相機日期和時間相關的設定。透過 <b>時區</b> 設定，可指定相機的主要使用時區，以及是否啓用夏令時間。選擇旅行目的地 (  ) 時，相機將自動計算旅行目的地與本地時區 (  ) 之間的時差，並使用旅行目的地的日期和時間儲存影像。	 61
螢幕設定	可調整與螢幕相關的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相片資訊</b>可選擇在拍攝模式和重播模式期間顯示的資訊種類。如果選擇<b>構圖網格 + 自動資訊</b>，拍攝時將顯示網格以幫助構圖。</li> <li>• <b>亮度</b>可調整螢幕的亮度。</li> </ul>	 64
列印日期	拍攝時可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預設設定為 <b>關閉</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拍攝日期和時間無法加印在使用<b>全景</b>拍攝的影像或短片上。</li> </ul>	 66
減震	拍攝時可減少相機震動造成的模糊。預設設定為 <b>開啓</b>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果在拍攝時用三腳架穩定相機，將此功能設定為<b>關閉</b>可防止此功能故障。</li> </ul>	 67

選項	說明	
動作偵測	當設定為 <b>自動</b> （預設設定）時，如果相機在拍攝時偵測到相機震動或主體移動，會自動增加ISO感光度並加快速門速度以減少模糊。相機偵測到相機震動時，  指示器亮著綠色，並提高快門速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某些拍攝模式或設定時，偵測不到動作。在這些情況下，不會顯示指示器。</li> </ul>	 68
AF 輔助	如果設定為 <b>自動</b> （預設設定），在光線暗的地方拍攝時，AF輔助照明燈（  2）會亮起，幫助相機對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F輔助照明燈在最廣角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 2.2 m，在最遠攝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 1.4 m。</li> <li>即使選擇<b>自動</b>，視乎對焦區域位置或所選場景模式，AF輔助照明燈可能不會亮起。</li> </ul>	 69
數碼變焦	如果設定為 <b>開啓</b> （預設設定），透過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b>T</b> （  Q）以放大至超過最大光學變焦位置（  27），可以使用數碼變焦功能。	 70
聲音設定	可開啓和關閉多種相機操作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某些模式時不會聽到相機操作聲音，例如（寵物肖像）。</li> </ul>	 71
自動關閉	可設定螢幕關閉以節省電量之前的時間長度。預設設定為 <b>1分鐘</b> 。	 72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格式化記憶卡	可格式化內置記憶體（只有當未插入記憶卡時）或記憶卡（插有記憶卡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b>在格式化過程中刪除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儲存的所有資料將無法復原。</b>務必在格式化之前將重要影像傳輸到電腦並儲存。</li> </ul>	 73
語言/Language	可更改相機的顯示語言。	 74
電視設定	根據您的電視設定這些設定。 可以選擇視頻輸出模式（ <b>NTSC</b> 或 <b>PAL</b> ）並調整 <b>HDMI</b> 輸出設定。	 74

## 設定選單

選項	說明	
透過電腦充電	<p>設定為<b>自動</b>（預設設定）時，可透過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對相機電池充電（如果電腦可供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透過電腦充電時，對電池充電的時間可能比使用 AC 變壓充電器 EH-69P 時更多。此外，透過電腦充電並將影像傳輸到電腦時，可能需要更多時間來對電池充電。</li> </ul>	 75
眨眼警告	<p>使用臉部偵測（ 76）拍照後（使用連續拍攝模式或笑容定時除外），如果相機偵測到眼睛閉上的主體，相機會立即顯示<b>是否有人眨眼？</b>訊息，方便您檢查影像。預設設定為<b>關閉</b>。</p>	 77
底片顯示窗格	<p>如果選擇<b>開啓</b>，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30）中查看影像時快速旋轉多重選擇器時，上幾張和下幾張影像的縮圖會顯示在螢幕下方。預設設定為<b>關閉</b>。</p>	 79
全部重設	<p>可將相機設定重設為預設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某些設定，如<b>時區和日期</b>和<b>語言 /Language</b> 不會重設。</li> </ul>	 80
韌體版本	查看相機目前的韌體版本。	 83



# 參考章節

參考章節提供使用相機的詳細資訊和提示。

## 拍攝

---

使用簡易全景（拍攝和重播） .....	2
使用全景輔助 .....	5

## 重播

---

重播和刪除連續拍攝的影像（序列） .....	7
編輯靜態影像 .....	10
連接相機到電視（在電視上查看影像） .....	21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直接列印） .....	23

## 選單

---

拍攝選單（（自動）模式，連續拍攝模式） .....	30
重播選單 .....	43
短片選單 .....	55
設定選單 .....	60

## 其他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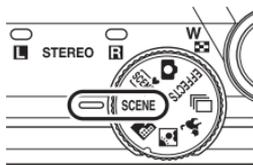
---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	84
另購配件 .....	85
錯誤訊息 .....	86

# 使用簡易全景（拍攝和重播）

## 使用簡易全景拍攝

- 1** 將模式撥盤旋轉至 SCENE，然後按 MENU 按鍵選擇  全景（ 39）。



- 2** 選擇 EASY 簡易全景，然後按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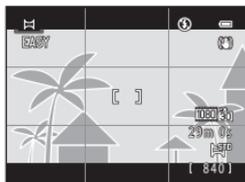
- 3** 將拍攝範圍選擇為  標準 (180°) 或  大 (360°)，然後按  按鍵。

- 在水平位置準備相機時，影像大小（寬度×高度）如下。
  -  標準 (180°)：水平移動時為 3200 × 560 垂直移動時為 1024 × 3200
  -  大 (360°)：水平移動時為 6400 × 560 垂直移動時為 1024 × 6400
  - 在垂直位置準備相機時，寬度和高度的方向對調。



- 4** 對全景場景的第1個邊緣構圖，然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進行對焦。

- 變焦位置固定在最廣角位置。
- 螢幕中顯示網格。
- 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曝光補償 ( 65) 可設定。
- 如果對焦和曝光不正確，嘗試使用對焦鎖定 ( 78)。



- 5**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然後將手指從快門釋放按鍵移開。

- 出現▷以表示相機的移動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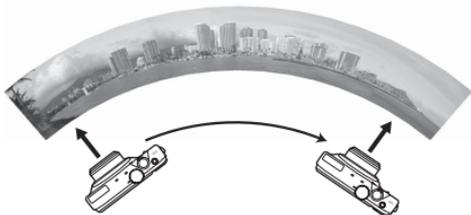
- 6** 向四個方向之一慢慢且筆直地移動相機，然後開始拍攝。

- 當相機偵測到移動方向時，將開始拍攝。
- 顯示指示目前拍攝位置的指南。
- 拍攝位置指南達到邊緣後會結束拍攝。



拍攝位置指南

## 相機移動範例



- 操作人員不需移動位置，只要從指南的一邊到另一邊以水平或垂直方向呈弧形移動相機。
- 如果未在約15秒以內（使用 **標準 (180°)** 時）或在約30秒以內（使用 **大 (360°)** 時）達到指南邊緣，會結束拍攝。

## 關於簡易全景拍攝的注意事項

- 儲存的影像中呈現的影像範圍將小於拍攝時螢幕中呈現的影像範圍。
- 如果相機移動速度太快，相機過度搖晃或主體的外觀差異很小（例如牆壁或在暗處），將發生錯誤。
- 如果相機在達到全景範圍的一半前停止拍攝，則不會儲存全景影像。
- 如果已拍攝超過一半的全景範圍，但是在達到範圍邊緣前結束拍攝，未拍攝的範圍將記錄並顯示灰色。

## 重播使用簡易全景的影像（捲動重播）

切換到重播模式（ 30），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顯示使用簡易全景拍攝的影像，然後按  按鍵使用整個螢幕顯示影像的短邊，並自動移動（捲動）顯示的區域。



- 依拍攝時移動相機的方向捲動影像。
- 旋轉多重選擇器來前捲或回捲。

在重播時重播控制顯示在螢幕頂部。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控制按鍵，然後按  按鍵使用以下操作。



功能	圖示	說明
回捲		按住  按鍵以快速回捲。
前捲		按住  按鍵以快速前捲。
暫停		使用螢幕頂部顯示的控制暫停重播時，可以執行以下操作
		 按住  按鍵回捲。*
		 按住  按鍵捲動。*
結束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模式。

\* 也可旋轉多重選擇器來執行捲動。

### 關於使用簡易全景拍攝的影像的注意事項

無法顯示使用簡易全景拍攝影像的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 8）。

### 關於簡易全景捲動重播的注意事項

相機可能無法捲動重播或放大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拍攝的簡易全景影像。



## 5 拍攝下一張照片。

- 對下一張影像構圖，使畫面的3分之1與第1張影像交疊，並按快門釋放按鈕。
- 重複進行此操作，直到拍完全景所需的影像。



## 6 完成拍攝時，按 **OK** 按鍵。

- 相機返回步驟3。



### 關於全景輔助的注意事項

- 拍攝第1張照片前，設定閃光模式、自拍、近拍模式和曝光補償。拍攝第1張照片後，無法更改這些設定。拍攝第1張照片後，無法刪除、縮放影像或調整**影像模式**設定（ 71）。
- 如果啟用自動關閉功能（ 72），會結束拍攝。如果相機在拍攝期間進入待機模式，請將**自動關閉**設定得更長一些。

### AE/AF-L 指示器

在全景輔助模式中，所有全景影像的曝光、白平衡和對焦會固定為每一系列第一張影像的值。

拍攝第一張照片時，顯示**AE/AF-L**，表示曝光、白平衡和對焦被鎖定。



### 結合影像以製作全景

將影像傳輸到電腦（ 84）並使用Panorama Maker 5將這些影像拼接成一幅全景。從隨機提供的ViewNX 2安裝程式光碟安裝Panorama Maker 5。

- 安裝Panorama Maker 5後，如下所述啟動軟件。  
Windows：選擇**開始**選單 > **所有程式** > **ArcSoft Panorama Maker 5** > **Panorama Maker 5**  
Mac OS X：打開**應用程式**檔案夾 > 按兩下**Panorama Maker 5**
- 有關使用Panorama Maker 5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螢幕上的指示和Panorama Maker 5中包含的說明資訊。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84）。

## 重播和刪除連續拍攝的影像（序列）

使用以下設定拍攝的每個系列的影像儲存在一個序列中。

- 連續拍攝模式（ 50）
  - 連拍
  - 預拍快取
  - 連拍（高速）：120 fps
  - 連拍（高速）：60 fps
  - 笑容定時連拍
- 場景模式（ 40）
  - 運動
  - 寵物肖像模式（選擇了**連拍**時）

### 重播序列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或縮圖重播模式（ 31）中，序列的第1張影像作為“主要照片”，以代表序列中的影像。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顯示序列的主要照片時，按  按鍵分別顯示序列中的每張影像。若要返回僅限於主要照片顯示，按多重選擇器 。



分別顯示序列中的每張影像時，可以使用以下操作。

- 選擇一張影像：旋轉多重選擇器或按  或 。
- 放大：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 31）。
- 顯示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按  按鍵。

### 關於序列的注意事項

如果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影像，相機無法顯示連續拍攝的影像序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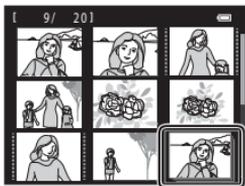
### 關於序列中拍攝的影像的注意事項

僅顯示序列的主要照片時，無法顯示色階分佈圖和拍攝資訊（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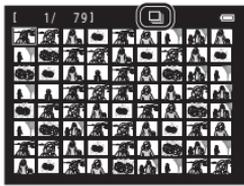
## 重播和刪除連續拍攝的影像（序列）

### 在重播畫面上顯示序列的方式

使用縮圖重播模式時，如下所示顯示影像。



4/9/16 張影像縮圖



72 張影像縮圖

當重播選單中的**序列顯示選項**（54）設定為**單張照片**時，如果在使用全螢幕重播模式或縮圖重播模式時選擇序列中的影像，會顯示圖示。

### 序列顯示選項

選擇重播選單中的**序列顯示選項**（54），可將所有序列設定為只顯示主要照片或以單張影像顯示。

### 更改序列的主要照片

可使用重播選單中的**選擇主要照片**（54）更改序列的主要照片。

### 重播序列時的可用功能

重播序列中拍攝的影像時，透過按**MENU**按鍵，可以執行以下選單操作：

- 快速修飾<sup>1</sup>（12）
- 柔化肌膚<sup>1</sup>（14）
- 列印指令<sup>2</sup>（43）
- 保護<sup>2</sup>（47）
- 小照片<sup>1</sup>（18）
- 複製<sup>2</sup>（52）
- 選擇主要照片（54）
- D-Lighting<sup>1</sup>（13）
- 濾鏡效果<sup>1</sup>（16）
- 幻燈播放（46）
- 旋轉影像<sup>1</sup>（49）
- 語音留言<sup>1</sup>（50）
- 序列顯示選項（54）

<sup>1</sup> 顯示單張影像後按 **MENU** 按鍵。設定可套用到單張影像。

<sup>2</sup> 如果在只重播序列的主要照片時按 **MENU** 按鍵，可將相同設定套用到該序列中的所有影像。顯示單張影像後按 **MENU** 按鍵，設定可套用到單張影像。

## 可刪除序列中的影像

如果重播選單中的**序列顯示選項**（54）設定為**僅限於主要照片**，按  按鍵選擇刪除方式，然後刪除以下影像。

- 如果只顯示主要照片代表所有影像：
  - **目前影像**：當選擇一個序列時，將刪除該序列中的所有影像。
  - **刪除已選影像**：在刪除影像選擇畫面（ 33）中選擇主要照片時，將刪除序列中的所有影像。
  - **所有影像**：刪除所有影像，包括目前顯示的序列。
- 如果選擇主要照片，並按  按鍵顯示序列中的每一張影像，然後按  按鍵：  
刪除方式如下變更。
  - **刪除目前照片**：刪除目前顯示的影像。
  - **刪除已選影像**：在刪除影像選擇畫面（ 33）中選擇同一個序列中的多張影像時，將刪除所選的影像。
  - **刪除整個序列**：刪除序列中的影像，包括目前顯示的影像。

# 編輯靜態影像

## 編輯功能

使用 COOLPIX S8200 編輯相機內的影像，並將其作為獨立檔案儲存（84）。可以使用下述編輯功能：

編輯功能	說明
快速修飾 (  12)	輕鬆建立修飾後的副本，此副本的對比度和飽和度已得到增強。
D-Lighting (  13)	加亮目前影像的暗部，建立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
柔化肌膚 (  14)	使臉部膚色更柔和。
濾鏡效果 (  16)	可使用數碼濾鏡效果將多種效果套用到影像。效果類型包括 <b>十字鏡效果</b> 、 <b>魚眼效果</b> 、 <b>微縮模型效果</b> 和 <b>畫圖</b> 。
小照片 (  18)	建立適合作為電子郵件附件發送的小尺寸影像副本。
裁剪 (  19)	裁剪影像的一部分。用於放大主體或安排構圖。

### 關於編輯影像時的注意事項

- 不能編輯在**影像模式**設定為 **4608x2592** ( 71) 時拍攝的影像。
- 使用簡易全景 ( 49、2) 拍攝的影像無法編輯。
- COOLPIX S8200 的編輯功能無法用於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
- 如果在影像中偵測不到臉部，則無法用柔化肌膚功能建立副本 (14)。
- COOLPIX S8200 建立的編輯後的副本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上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也可能無法將其傳輸到電腦。
- 當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足夠的剩餘空間時，編輯功能將無法使用。
- 對於只顯示 (7) 一張主要照片的序列，請執行以下操作之一後再編輯。
  - 按 按鍵顯示單張影像，然後在序列中選擇影像
  - 將**序列顯示選項** (54) 設定為**單張照片**，這樣可以分別顯示每張影像，然後再選擇影像。

## 編輯影像時的限制

使用其他編輯功能進一步修改編輯後的副本時，請確認以下限制。

使用的編輯功能	可新增的編輯功能
快速修飾 D-Lighting	可新增柔化肌膚、濾鏡效果、小照片或裁剪功能。 快速修飾和D-Lighting功能不可一同使用。
柔化肌膚 濾鏡效果	可新增快速修飾、D-Lighting、小照片或裁剪功能。 此外，柔化肌膚和濾鏡效果功能可以一同使用。
小照片 裁剪	不可新增其他編輯功能。

- 以編輯功能製作的副本無法使用與製作副本相同的功能進一步編輯。
- 組合小照片或裁剪功能和其他編輯功能時，先套用其他編輯功能，再使用小照片和裁剪功能。
- 柔化肌膚亦可套用於用柔化肌膚功能拍攝的影像（ 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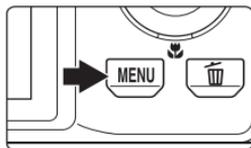
## 原版影像和編輯後的影像

- 刪除原版影像時，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不會同時被刪除。刪除用編輯功能建立的副本時，原版影像不會同時刪除。
- 儲存編輯後的副本時，其拍攝日期和時間與原版照片相同。
- 列印指令（ 43）和保護設定（ 47）不會套用到編輯後的副本。

## 快速修飾：增強對比度和飽和度

快速修飾可用於輕鬆建立增強對比度和飽和度的修飾後的副本。以快速修飾功能建立的副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 30) 或縮圖重播模式 (📖 31) 中選擇影像，然後按MENU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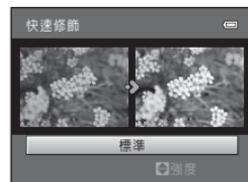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快速修飾，然後按OK按鍵。

- 原始版本顯示在左側，編輯後的版本顯示在右側。



- 3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執行的增強程度，然後按OK按鍵。

- 建立一張新的、編輯後的副本。
- 要退出而不儲存副本，按多重選擇器◀。



- 在重播時，使用快速修飾功能建立的副本以🖼️圖示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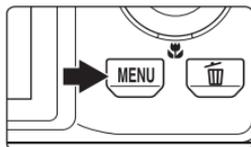
###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84)。

## D-Lighting：增強亮度和對比度

D-Lighting 可用來加亮目前影像的暗部，建立亮度和對比度都得以增強的副本。增強效果後的副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30）或縮圖重播模式（ 31）中選擇影像，然後按 **MENU** 按鍵。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  **D-Lighting**，然後按 **OK** 按鍵。

- 原始版本顯示在左側，編輯後的版本顯示在右側。



- 3 選擇**確認**，然後按 **OK** 按鍵。

- 建立一張新的、編輯後的副本。
- 若要不儲存照片並退出，請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
- 在重播時，使用 D-Lighting 功能建立的副本以  圖示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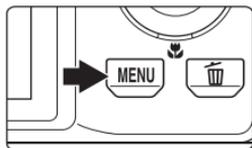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84）。

## 柔化肌膚：柔化膚色

相機可偵測影像中的臉部並以柔和的膚色建立副本。以柔化肌膚功能建立的副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 30) 或縮圖重播模式 (📖 31) 中選擇1張影像，然後按MENU按鍵。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柔化肌膚，然後按OK按鍵。

- 顯示選擇柔化程度的螢幕。
- 如果在影像中偵測不到臉部，則會顯示警示，然後相機機會返回至重播選單。



- 3 按多重選擇器▲或▼選擇柔化程度，然後按OK按鍵。

- 顯示確認窗，螢幕中央出現放大的套用柔化肌膚功能的臉部。
- 要退出而不儲存副本，按多重選擇器◀。



- 4 查看副本預覽。

- 依照最靠近畫面中央的順序，最多可柔化12張臉部的膚色。
- 如果對多個臉部進行柔化，按多重選擇器◀或▶顯示不同的臉部。
- 按一下MENU按鍵可調整柔化程度。螢幕顯示返回至步驟3中所示的螢幕顯示。
- 按下OK按鍵後，會建立一個新的編輯副本。
- 在重播時，使用柔化肌膚功能建立的副本以圖圖示表示。



### 關於柔化肌膚的注意事項

根據臉部面對的方向或臉部的亮度，相機可能無法準確識別臉部，或柔化肌膚功能可能無法達到預期效果。

###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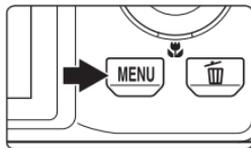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84）。

## 濾鏡效果：套用數碼濾鏡效果

可使用數碼濾鏡效果將多種效果套用到影像。可以進行下列效果。以濾鏡效果功能建立的副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類型	說明
十字鏡效果	從明亮物體（如日光反射或路燈）產生向外放射的星光般光芒。該效果適合夜景。
魚眼效果	使影像看起來好像是用魚眼鏡頭拍攝的。該效果適合用近拍模式拍攝的影像。
微縮模型效果	使影像看起來好像是用近拍模式拍攝的微縮模型場景。該效果適合從高處拍攝首要主體置於影像中央的影像。
畫圖	讓影像呈現手繪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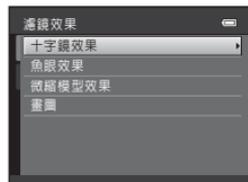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30）或縮圖重播模式（ 31）中選擇影像，然後按MENU按鍵。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  濾鏡效果，然後按  按鍵。



- 3 按多重選擇器  或  選擇效果，然後按  按鍵。



#### 4 確認效果，然後按 **OK** 按鍵。

- 建立一張新的、編輯後的副本。
  - 要退出而不儲存副本，按多重選擇器 ◀。
- 
- 在重播時，使用濾鏡效果功能建立的副本以  圖示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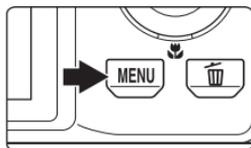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84）。

## 🖼️ 小照片：縮小影像大小

為目前影像建立小尺寸的副本。此功能對於建立在網頁上顯示的副本或電子郵件附件非常有用。提供**640×480**、**320×240**和**160×120**等尺寸。小副本以約為1:16的壓縮率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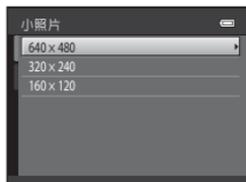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 30) 或縮圖重播模式 (📖 31) 中選擇影像，然後按MENU按鍵。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小照片，然後按Ⓞ按鍵。



- 3 選擇需要的副本尺寸，然後按Ⓞ按鍵。



- 4 選擇**是**，然後按Ⓞ按鍵。
  - 建立一張新的、小尺寸的副本。
  - 若要不儲存照片並退出，請選擇**否**，然後按Ⓞ按鍵。
  - 副本將帶黑框顯示。



## 📄 詳細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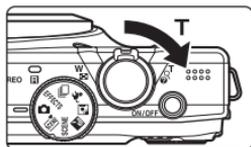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84)。

## ✂ 裁剪：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當顯示 **MENU** 且啟用了重播縮放（ 31）時，只對螢幕中可視部分建立副本。經裁剪的版本將作為獨立檔案儲存。

### 1 在全螢幕重播模式（ 30）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以放大影像。

- 若要裁剪以“豎直”（人像）方向顯示的影像，放大影像，直到螢幕兩側顯示的黑帶消失。裁剪的影像將以橫向顯示。若要以目前的“豎直”（人像）方向裁剪影像，先用**旋轉影像**選項（ 49）旋轉影像，使之以橫向顯示。下一步，放大影像以進行裁剪、裁剪影像，然後將裁剪後的影像旋轉回“豎直”（人像）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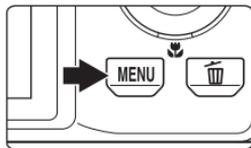


### 2 改進副本構圖。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或 **W**（）調整變焦率。
- 按多重選擇器 、、 或  滾動影像直至螢幕中僅顯示要複製的部分。



### 3 按 **MENU** 按鍵。



### 4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 **是**，然後按 **OK** 按鍵。

- 建立經裁剪的版本。
- 若不儲存照片並退出，請選擇 **否**，然後按 **OK** 按鍵。



### 影像大小

要儲存的區域越小，經裁剪的版本的影像大小（像素）就越小。

當經裁剪的版本影像大小為 $320 \times 240$ 或 $160 \times 120$ 時，影像周圍會顯示黑框，且重播模式時螢幕左側會顯示小照片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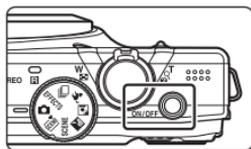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84)。

# 連接相機到電視（在電視上查看影像）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以便在電視上重播影像或短片。如果電視配備HDMI插孔，可以使用市售HDMI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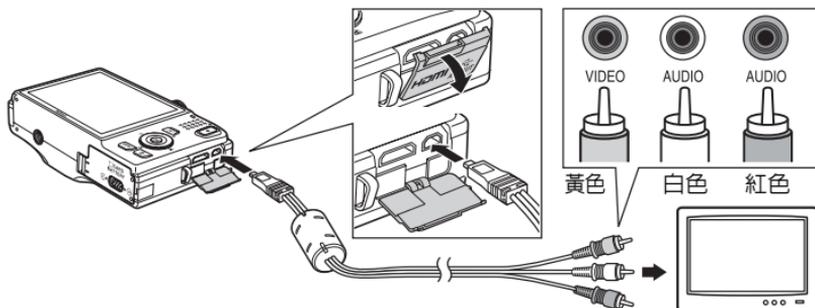
## 1 關閉相機。



## 2 將相機連接到電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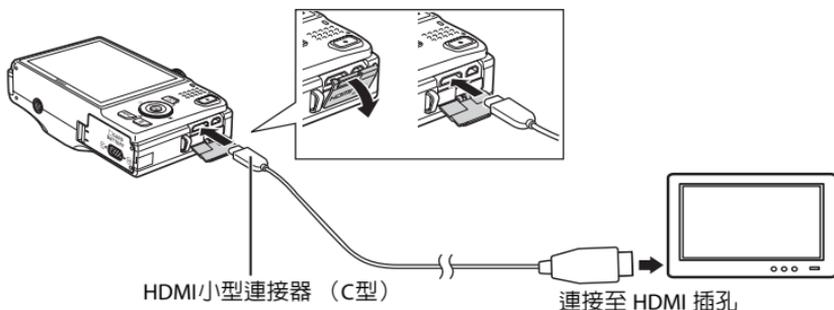
### 使用隨機提供的音頻/視頻線時

將黃色插頭連接到視頻輸入插孔，並將白色和紅色插頭連接至電視的音頻輸入插孔。



### 使用市售HDMI線時

將插頭連接至電視的HDMI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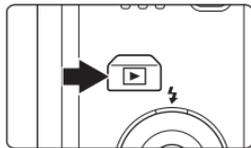


### 3 將電視的輸入設定為外部視頻輸入。

- 有關細節，請參閱隨電視提供的文件。

### 4 按住相機的▶按鍵，開啓相機。

- 相機進入重播模式，影像會在電視上顯示。
- 在與電視連接期間，相機的螢幕將保持關閉狀態。



#### ✓ 關於連接HDMI線的注意事項

- 未隨機提供HDMI線。使用市售HDMI線將相機連接至電視。本相機的輸出終端為HDMI小型連接器（C型）。購買HDMI線時，請確保接線的設備端為HDMI小型連接器。
- 建議以 **30 2048×1536** 或更高的 **影像模式**（ 71）設定拍攝靜態影像，以 **720p HD 720p (1280×720)** 或更高的 **短片選項**（ 55）設定拍攝短片。

#### ✓ 關於連接接線的注意事項

- 連接接線時，請確保相機插頭的方向正確。將接線連接到相機時請勿過度用力。斷開接線的連接時，切勿傾斜拉扯插頭。
- 不要將接線同時連接到HDMI小型連接器（C型）和USB/音頻/視頻輸出連接器。

#### ✓ 如果電視上沒有顯示影像

請確保設定選單中的相機視頻模式設定 **電視設定**（ 74）與電視使用的標準保持一致。

#### 🔑 使用電視遙控器（HDMI裝置控制）

可以使用HDMI-CEC兼容電視的遙控器來控制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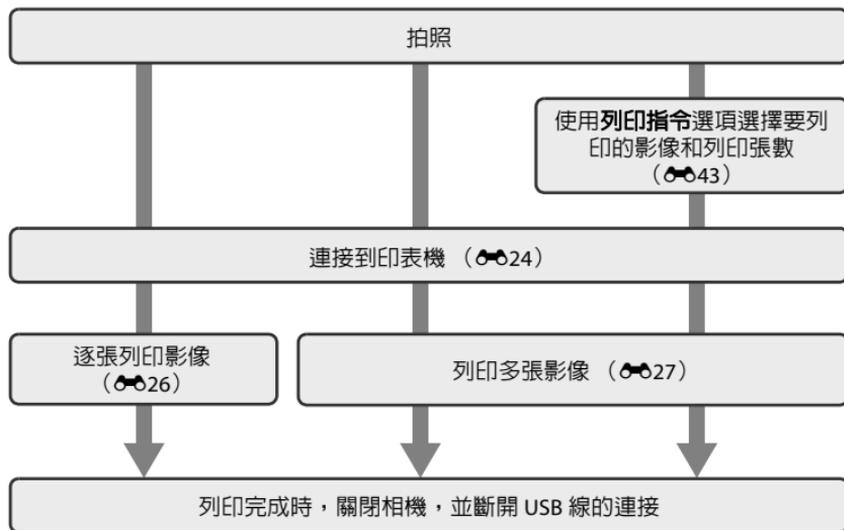
可用來代替相機的多重選擇器和變焦控制來選擇影像、開始與暫停短片重播、捲動重播使用簡易全景拍攝的影像，以及在全螢幕重播模式和4張影像縮圖顯示之間進行切換。

- 將 **電視設定** 的 **HDMI 裝置控制** 設定（ 74）設為 **開啓**（預設設定），然後使用HDMI線連接相機和電視機。
- 對準電視操作遙控器。
- 有關電視機的HDMI-CEC兼容性資訊，請參閱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直接列印）

使用PictBridge兼容（19）印表機的用戶可以直接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無需電腦即可列印影像。

請按下列步驟列印影像。



### ☑ 關於電源的注意事項

- 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時，請使用充滿電的電池以防止相機意外關閉。
- 如果使用AC變壓器EH-62F（另購），可從電源插座為COOLPIX S8200供電。切勿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AC變壓器，因為它們可能導致相機過熱或故障。

### ✍ 列印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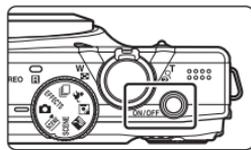
除了用個人印表機列印傳輸到電腦中的影像以及透過相機直連印表機進行列印以外，還可以採用下列方法列印儲存在記憶卡上的影像：

- 將記憶卡插入DPOF兼容印表機記憶卡槽
- 將記憶卡送往數碼相片沖印店

如需採用這些方式列印，請使用重播選單（43）中的**列印指令**選項指定記憶卡中的影像及各影像的列印份數。

## 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 1 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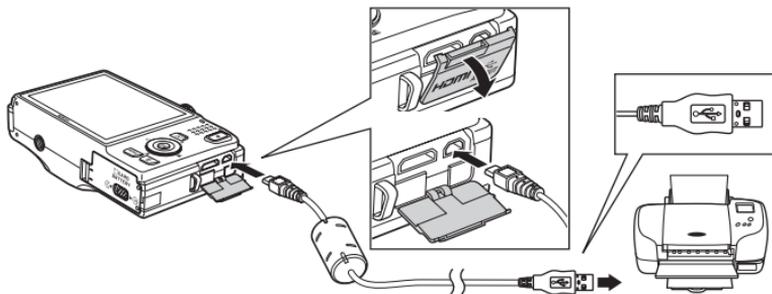


### 2 開啓印表機。

- 查看印表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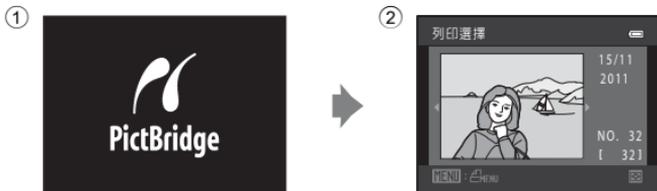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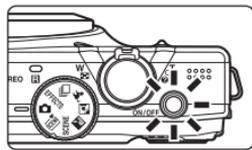
### 3 使用隨機提供的USB線將相機連接至印表機。

- 請確保插頭的方向正確。請勿嘗試傾斜插入插頭，連接或斷開連接USB線時請勿過分用力。



#### 4 相機自動開啓。

- 正確連接時，**PictBridge** 啓動螢幕 (①) 將顯示在相機螢幕上，接著是**列印選擇**螢幕 (②)。



#### ✓ 如果沒有顯示PictBridge啓動螢幕

關閉相機，並斷開USB線的連接。在相機的設定選單中將**透過電腦充電**選項 (🔑75) 設定為**關閉**。

## 列印單張影像

正確連接相機至印表機（24）後，按下述步驟列印一張影像。

###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需要的影像，然後按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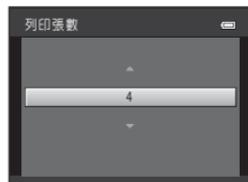
- 將變焦控制轉到 **W** () 可以顯示12張縮圖，而將變焦控制轉到 **T** () 則切換回全螢幕重播。



### 2 選擇列印張數，然後按 按鍵。



### 3 選擇所需列印張數（最多9張），然後按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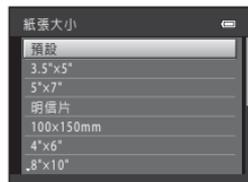


### 4 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 按鍵。



### 5 選擇需要的紙張大小，然後按 按鍵。

- 若要用印表機設定指定紙張大小，請在紙張大小選項中選擇**預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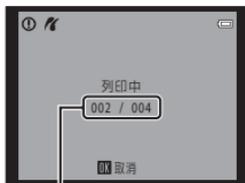


**6** 選擇開始列印，然後按 **OK** 按鍵。



**7** 開始列印。

- 列印完成時，螢幕顯示將返回步驟1所示的螢幕。
- 若要在所有張數列印結束之前取消列印，請按 **OK**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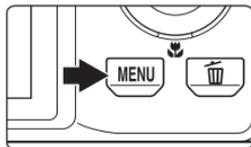
目前張數/  
總列印張數

## 列印多張影像

正確連接相機至印表機（24）後，按下述步驟列印多張影像。

**1** 顯示列印選擇螢幕時，按 **MENU** 按鍵。

- 顯示 **列印選單** 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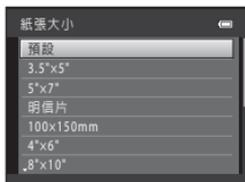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鍵。

- 若要退出列印選單，請按 **MENU** 按鍵。



**3** 選擇需要的紙張大小，然後按 **OK** 按鍵。

- 若要用印表機設定指定紙張大小，請在紙張大小選項中選擇**預設**。



#### 4 選擇列印選擇、列印所有影像或DPOF列印，然後按 $\text{OK}$ 按鍵。



##### 列印選擇

選擇影像（最多99張）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最多9張）。

- 旋轉多重選擇器或按 ◀ 或 ▶ 選擇影像，然後按 ▲ 或 ▼ 指定要列印的張數。
- 被選為要列印的影像將顯示核選標記（✔），數字代表列印張數。如果沒有為影像指定張數，則會取消選擇。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Q) 切換到全螢幕重播，或旋轉到 **W** (R) 以顯示 12 幅縮圖。
- 完成設定時，按  $\text{OK}$  按鍵。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請選擇**開始列印**並按  $\text{OK}$  按鍵開始列印。選擇**取消**，然後按  $\text{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單。



##### 列印所有影像

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將會被逐張列印。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請選擇**開始列印**並按  $\text{OK}$  按鍵開始列印。選擇**取消**，然後按  $\text{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單。



## DPOF 列印

使用**列印指令**選項（43）列印建立列印指令的影像。

- 顯示右側所示螢幕時，請選擇**開始列印**並按 **OK** 按鍵開始列印。選擇**取消**，然後按 **OK** 按鍵以返回列印選單。
- 若要查看目前的列印指令，選擇**查看影像**，然後按 **OK** 按鍵。若要列印影像，請再次按 **OK** 按鍵。



## 5 開始列印。

- 列印完成時，螢幕顯示將返回步驟2所示的螢幕。
- 若要在所有張數列印結束之前取消列印，請按 **OK** 按鍵。



目前張數/  
總列印張數

 紙張大小

本相機支援以下紙張大小：**預設**（連接相機的印表機預設紙張大小）、**3.5"×5"**、**5"×7"**、**100×150mm**、**4"×6"**、**8"×10"**、**Letter**、**A3**及**A4**。只會顯示印表機支援的紙張大小。

## 拍攝選單 (📷 (自動) 模式, 連續拍攝模式)

- 有關**影像模式**的詳細資訊, 請參閱“變更影像大小 (影像模式)” (📖 71)。
- **連拍** (📷 35) 以外的項目共用與📷 (自動) 模式和連續拍攝模式相同的設定, 即使關閉相機之後, 這些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 使用連續拍攝模式時, 只能選擇**連拍**。

## 白平衡 (調整色相)

進入📷 (自動) 模式或連續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 或📷 標籤 → 白平衡

物體反射的光線顏色因光源的顏色而異。人腦可以適應光源的顏色變化, 因此無論是在陰影處、陽光直射下還是在白熾燈照明下, 白色物體都會顯示白色。數碼相機可以透過根據光源顏色處理影像來模仿這種調整。這被稱為“白平衡”。為了獲得自然的色調, 請在拍攝之前選擇與光源匹配的白平衡設定。

雖然在大多數光線類型下都可以使用預設設定:**自動**, 可手動指定適合特定光源的白平衡設定, 以獲得更準確的效果。

選項	說明
<b>AUTO</b> 自動 (預設設定)	白平衡根據照明條件進行自動調整。在大多數情況下為最佳選擇。
<b>PRE</b> 手動預設	在特殊照明條件下拍攝時很有用。有關詳細資訊, 請參閱“使用手動預設” (📷 32)。
☀️ 日光	經過調整適用於直射陽光下的白平衡。
💡 白熾燈	在白熾燈照明下使用。
💡 螢光燈	在螢光燈照明下使用。
☁️ 陰天	在陰天條件下拍照時使用。
📷 閃光	配合閃光燈使用。

拍攝時以圖示表示當前白平衡設定 (📖 6)。選擇**自動**時, 不會顯示任何圖示。

### 有關白平衡的注意事項

- 使用創意型滑桿調整色相時 (  67)，不能設定此功能。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73)。
- 使用**自動**或**閃光**以外的白平衡設定時，請關閉閃光燈 (  ) (  56)。

拍攝選單 (📷 (自動) 模式, 連續拍攝模式)

## 使用手動預設

如果使用**自動**和**白熾燈**等白平衡設定未達到需要的效果, 在混合照明環境下或者需要對強烈偏色的光源進行補償時 (例如, 為了使在紅色調燈光下拍攝的影像看起來好像是在白色燈光下拍攝的影像一樣), 可以使用手動預設。

使用以下步驟, 可在拍攝時要使用的照明環境中測量白平衡值。

**1** 將白色或灰色參照物放在拍攝時將要使用的照明環境中。

**2** 顯示拍攝選單 (📖 11、37), 使用多重選擇器以選擇**白平衡**選單中的**PRE 手動預設**, 然後按 $\odot$ 按鍵。

- 相機放大至用於測量白平衡的位置。



**3** 選擇**測量**。

- 若要套用最近一次測量的白平衡值, 請選擇**取消**, 然後按 $\odot$ 按鍵。白平衡設定將設定為最近一次測量的值, 不需重新測量。



**4** 對測量視窗中的參照物進行構圖。



測量視窗

**5** 按 $\odot$ 按鍵測量手動預設值。

- 快門被釋放, 新的白平衡值被設定。不會儲存影像。

## 👍 關於手動預設的注意事項

無法用**手動預設**測量閃光燈值。用閃光燈拍攝時, 將**白平衡**設定為**自動**或**閃光**。

## 測光

進入 📷 (自動) 模式或連續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 或 📷 標籤 → 測光

測量主體亮度以確定曝光的過程稱之為測光。

選擇相機如何測量曝光。

選項	說明
📷 矩陣測光 (預設設定)	使用螢幕的寬區域以測光。此測光模式提供適合多種拍攝條件的曝光。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 偏重中央測光	相機對整個畫面測光，但將重點置於畫面中央的主體。這是一種用於人像的典型測光方式；在保留背景細節的同時，讓畫面中央的照明情況決定曝光。可以與對焦鎖定 (📖 78) 配合使用對偏離中央的主體進行測光。

### ✔ 關於測光的注意事項

啓用數碼變焦時，測光設定為偏重中央測光。不會顯示啓用的測光區域。

### 📷 測光區域

測光選擇為偏重中央測光時，啓用的測光區域會顯示在螢幕中。



## ISO 感光度

進入  (自動) 模式或連續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或  標籤 → ISO 感光度

當ISO感光度增加時，拍攝照片時所需的光線較少。

ISO感光度越高，可拍攝越暗的主體。此外，即使主體亮度類似，使用高速快門拍攝照片，可減少由相機震動和主體移動而造成的模糊。

- 雖然高ISO感光度在拍攝較暗的主體、不使用閃光燈進行拍攝、相機放大進行拍攝等時有效，但是影像可能含有雜訊。

選項	說明
自動 (預設設定)	當光線充足時，感光度為ISO 100；當光線不足時，相機將感光度提高至最大ISO 1600進行補償。
固定範圍自動	選擇相機自動調整ISO感光度的範圍；可以使用 <b>ISO 100 - 400</b> 和 <b>ISO 100 - 800</b> 。相機不會使感光度增加至超過所選範圍的最大值。設定ISO感光度的最大值，以便對影像中出現的顆粒數量進行有效控制。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ISO感光度將被鎖定為指定的值。

拍攝時以圖示表示當前ISO感光度設定 (  6)。

- 如果選擇**自動**，圖示在ISO 100時不顯示，但是當ISO感光度自動增加到超過100時會顯示。
- 選擇**固定範圍自動**後，和最大ISO感光度值會顯示。

### 關於ISO感光度的注意事項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73)。
- 當ISO感光度固定時，**動作偵測** (  68) 將無效。

## 連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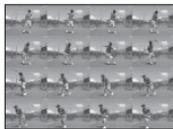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 標籤 → 連拍

選擇需要的連續拍攝選項（僅當使用連續拍攝模式時）。

選項	說明
📷 連拍 (預設設定)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影像將以 6 fps 左右的速度連續拍攝影像（影像模式設定為 📷 4608x3456 吋）。釋放快門釋放按鍵，或拍攝完 5 張影像後會結束拍攝。
📷 預拍快取	預拍快取可在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前儲存影像，容易捕捉完美的瞬間。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開始預拍快取拍攝，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繼續拍攝 (📷 3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秒拍攝幅數：最大 15 fps</li> <li>幅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最多 20 幅（包括在預拍快取中最多拍攝 5 幅）</li> </ul> </li> </ul> 釋放快門釋放按鍵，或拍攝完最多幅數後會結束拍攝。影像模式固定為 📷。
120 連拍（高速）：120 fps	每次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以 1/125 秒或更快的速度拍攝 60 張照片。 影像模式固定為 📷。
60 連拍（高速）：60 fps	每次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將以 1/60 秒或更快的速度拍攝 60 張照片。 影像模式固定為 📷（影像大小：1280 × 960 像素）。
BSS BSS（最佳影像選擇器）	“最佳影像選擇”適合在閃光燈關閉或相機放大時，或在無意中移動相機而導致影像模糊的其他場合進行拍攝時使用。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最多可拍攝 10 張影像，相機會自動選擇並儲存系列照片中最清晰的 1 張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最適合拍攝靜止的主體。拍攝移動主體時，或者拍攝時照片構圖發生變化，可能無法達到需要的效果。</li> </ul>

## 拍攝選單 (📷 (自動) 模式, 連續拍攝模式)

選項	說明
 連拍 16 張	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鈕, 相機以約 30fps 的速度拍攝 16 張照片, 並將這些照片排列為單張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影像模式固定為  (影像大小: 2560 × 1920 像素)。</li><li>•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li></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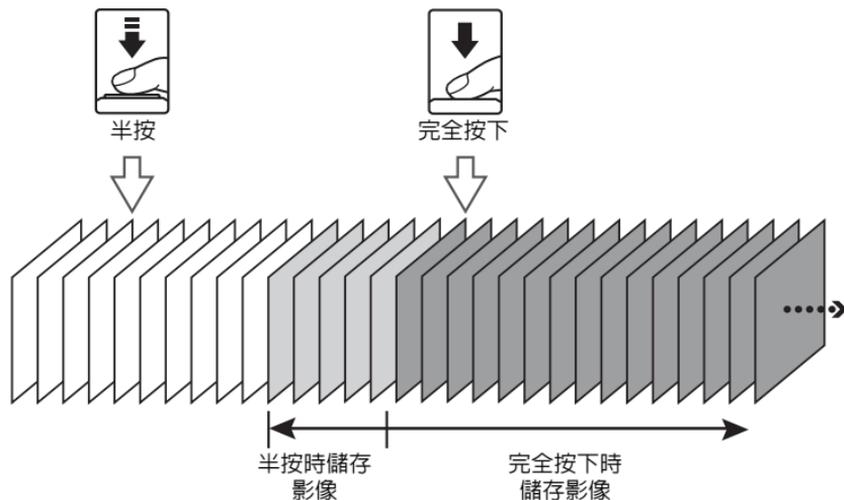


拍攝時以圖示表示當前連續拍攝設定 (📖 6)。

## 預拍快取

選擇了**預拍快取**時,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0.5 秒或更長時間開始拍攝,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前拍攝的影像會與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後拍攝的影像一起儲存。在預拍快取中可以儲存最多 5 張影像。

拍攝時以圖示表示當前預拍快取設定 (📖 6)。沒有設定為預拍快取時, 不會顯示任何圖示。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 預拍快取圖示亮起綠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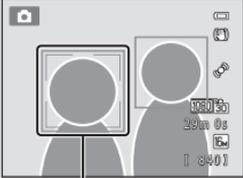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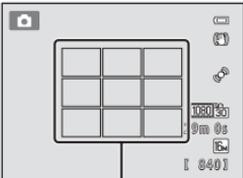


- 如果剩餘曝光次數低於 6, 無法使用預拍快取拍攝。拍攝前, 確認剩餘曝光次數為 6 或更多。

## AF 區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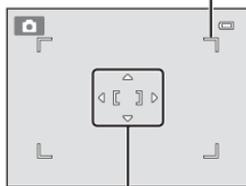
進入 📷 (自動) 模式或連續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 或 📷 標籤 → AF 區域模式

使用此選項確定相機如何選擇用於自動對焦的對焦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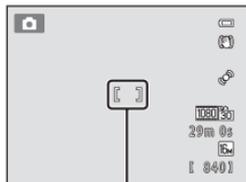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臉部優先	<p>當相機偵測到人臉時，會對焦於該臉部。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臉部偵測”（📖 76）。如果相機偵測出多於1張臉部，將會對焦於離相機最近的臉部。當拍攝人物以外的主體或者當構圖時未能偵測到臉部時，<b>AF 區域模式</b>設定將切換到<b>自動</b>，相機會自動選擇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最多9個區域）。</p>	 <p>對焦區域</p>
 自動	<p>相機具有9個對焦區域，可自動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啟用對焦區域。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選擇的對焦區域（最多9個區域）將會顯示在螢幕中。</p>	 <p>對焦區域</p>

選項	說明
<p>☑ 手動</p>	<p>從螢幕中99個對焦區域中選擇1個。當意圖拍攝的主體相對靜止且不位於畫面中央時, 此選項比較合適。</p> <p>旋轉多重選擇器, 或按▲、▼、◀或▶可以將對焦區域移動至主體所在區域並拍攝照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若要變更以下任一功能的設定, 先按Ⓞ按鍵取消對焦區域選擇, 然後根據需要變更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閃光燈模式、近拍模式、自拍</li> <li>亮度 (曝光補償)、鮮豔度、色相</li> </ul> </li> </ul> <p>若要返回對焦區域選擇畫面, 請再次按Ⓞ按鍵。</p>
<p>☑ 中央</p>	<p>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對焦區域永遠顯示在螢幕中央。</p>
<p>☑ 主體追蹤</p>	<p>透過記錄主體, 會自動移動對焦區域以追蹤並對焦於主體上。有關詳細資訊, 請參閱“使用主體追蹤”(📖40)。</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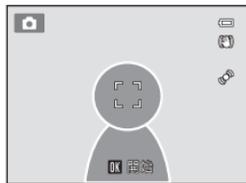
可以選擇的對焦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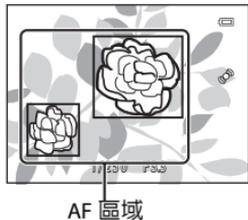
對焦區域



對焦區域



選項	說明
[🔍] 目標尋找 AF (預設設定)	當相機偵測到首要主體時，會對焦於該主體。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啓用對焦區域。半按快門釋放按鈕時，適合主體大小的對焦區域 (最多12個區域) 將會顯示在螢幕中。 無法偵測首要主體時，AF區域模式設定會切換到 <b>自動</b> ，相機會選擇包含距離相機最近的主體在內的對焦區域 (最多9個區域)。



### 🔍 有關AF區域模式的注意事項

- 啓用數碼變焦時，將在螢幕中央對焦，無論**AF 區域模式**的設定如何。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73)。
- 自動對焦可能無法取得預期效果。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自動對焦”(📖 29)。
- 使用選擇並對焦於主體的功能 (如目標尋找) 時，如果相機不對焦於拍攝主體，將**AF 區域模式**設定為**手動**或**中央**，並將對焦區域與拍攝主體對齊。也可嘗試使用對焦鎖定 (📖 78)。

### 🔍 關於目標尋找AF的注意事項

- 視拍攝條件而定，相機決定的首要主體可能不同。
-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無法偵測首要主體：對焦區域將與**AF 區域模式**設定為**自動**時相同。
  - 使用創意型滑桿調整鮮艷度或色相時
  - **白平衡** 設定為**自動**以外的設定
-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可能無法正確偵測首要主體：
  - 螢幕中顯示的影像非常暗或非常亮時
  - 首要主體缺少鮮明的色彩時
  - 進行構圖使首要主體位於螢幕邊緣時
  - 首要主體由重複圖案組成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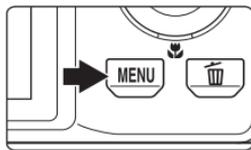
拍攝選單 (📷 (自動) 模式, 連續拍攝模式)

## 使用主體追蹤

使用此模式拍攝移動主體。記錄主體時會開始追蹤主體, 且對焦區域會自動追蹤主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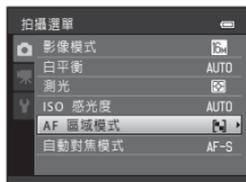
### 1 在📷 (自動) 模式或連續拍攝模式中按 MENU 按鍵。

- 顯示拍攝選單或連續拍攝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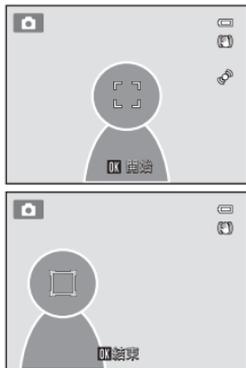
### 2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 AF 區域模式選項中的主體追蹤, 然後按 OK 按鍵。

- 有關詳細資訊, 請參閱 “AF 區域模式” (📷37)。
- 更改設定後按 MENU 按鍵並返回拍攝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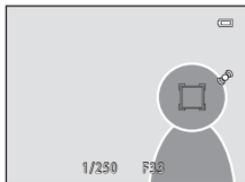
### 3 記錄主體。

- 將螢幕中央的白色邊框與要記錄的主體對齊, 然後按 OK 按鍵。
  - 主體被記錄。
  - 當相機無法對焦在主體上時, 邊框會變為紅色。請改變構圖, 然後重試記錄主體。
- 記錄主體時, 黃色雙邊框 (對焦區域) 將顯示於主體周圍。
- 若要取消主體記錄, 按 OK 按鍵。
- 如果相機再也無法追蹤所記錄主體, 對焦區域將會消失, 記錄也將被取消。再次記錄主體。



#### 4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拍攝照片。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對焦於對焦區域。對焦區域將變為綠色，並且對焦被鎖定。
- 如果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未顯示對焦區域，則相機將對焦在畫面中央的主體上。



#### ✔ 關於主體追蹤的注意事項

-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記錄主體前，請調整變焦位置、閃光模式、創意型滑桿和選單設定。如果記錄主體後更改任何相機設定，主體記錄將被取消。
- 視拍攝條件而定，如主體快速移動、相機震動、畫面中有外觀相似的主體，相機可能無法記錄或追蹤主體，或者可能追蹤到不同的主體。相機準確追蹤所記錄主體的能力亦因主體的大小和亮度而異。
- 使用自動對焦並拍攝難以對焦的主體時 (📖 29)，即使對焦區域變為綠色，主體不一定能夠清晰對焦。主體未清晰對焦時，將📷 (自動) 模式中的**AF 區域模式** (🔗 37) 變更為**手動**或**中央**，然後對焦在與相機之間的距離相同的其他主體上，以嘗試對焦鎖定拍攝 (📖 78)。
-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73)。

拍攝選單 (📷 (自動) 模式, 連續拍攝模式)

## 自動對焦模式

進入 📷 (自動) 模式或連續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 或 📷 標籤 → 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相機如何進行對焦。

選項	說明
AF-S 單次 AF (預設設定)	相機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
AF-F 全時間 AF	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之前相機會連續對焦。用於拍攝移動主體。相機對焦時可聽到鏡頭機件移動的聲音。

### ✔ 關於自動對焦模式的注意事項

一些設定無法用於其他功能 (📖 73)。

### ✎ 短片記錄的自動對焦模式

短片記錄的自動對焦模式可以在短片選單中使用**自動對焦模式** (👁️ 59) 設定。

## 重播選單

- 有關以下影像編輯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編輯靜態影像”（10）：
  - 快速修飾
  - 柔化肌膚
  - 小照片
  - D-Lighting
  - 濾鏡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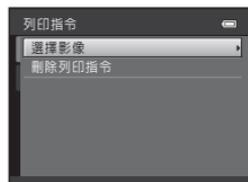
## 列出印指令（建立DPOF列印指令）

按  按鍵（重播模式）→ MENU 按鍵 →  標籤 → 列出印指令

使用以下任何方式列印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影像時，重播選單中的**列出印指令**選項用於在DPOF兼容的設備上建立數碼“列出印指令”進行列印。

- 將記憶卡插入DPOF兼容（19）的印表機記憶卡槽。
- 將記憶卡送往數碼相片沖印店。
- 連接相機到PictBridge兼容（19）的印表機（23）。如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也可對儲存在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建立列出印指令。

### 1 選擇選擇影像，然後按 按鍵。



### 2 選擇影像（最多99張）以及各影像的列印張數（最多9張）。

- 旋轉多重選擇器或按  或  選擇影像，按  或  指定要列印的張數。
- 被選為要列印的影像將顯示核選標記圖示，數字代表列印張數。如果沒有為影像指定張數，則會取消選擇。
-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W** () 切換回12縮圖顯示。
- 完成設定時，按  按鍵。



### 3 選擇是否同時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

- 選擇**日期**並按 $\odot$ 按鍵，在所有影像上列印拍攝日期。
- 選擇**資訊**並按 $\odot$ 按鍵，在所有影像上列印拍攝資訊（快門速度和光圈值）。
- 選擇**完成**，然後按 $\odot$ 按鍵套用設定。



重播期間被選為要列印的影像將顯示 $\square$ 圖示。



### ✓ 關於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的注意事項

當列印指令選項中啓用了**日期**和**資訊**設定時，如果使用支援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的DPOF兼容（ $\odot$ 19）印表機，則會在影像上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

- 當相機透過隨機提供的USB線直接連接至印表機以進行DPOF列印（ $\odot$ 29）時，無法列印拍攝資訊。
- 請注意，每次顯示**列印指令**選項，**日期**和**資訊**設定都會被重設。
- 列印日期就是拍攝影像時儲存的日期。拍攝影像後，使用設定選單中的**日期和時間**選項的**時區**或**時區和日期**更改相機日期不會影響影像上列印的日期。



### ✎ 取消現有的列印指令

在“ $\square$  列印指令（建立DPOF列印指令）”（ $\odot$ 43）中的步驟1選擇**刪除列印指令**，然後按 $\odot$ 按鍵移除所有影像的列印標記，再取消列印指令。

## 列印日期

使用設定選單中的**列印日期**選項（66）、將拍攝日期和時間加印在影像上時，拍攝影像時將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加印日期的影像可以使用不支援在影像上列印日期的印表機列印。

如果使用**列印日期**選項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則**列印指令**功能的**日期**選項無效。

## 幻燈播放

按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標籤 → 幻燈播放

以自動的“幻燈播放”逐張重播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影像。

###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開始，然後按 按鍵。

- 若要更改影像之間的間隔，請選擇 **畫面間隔**，選擇需要的間隔時間，然後按 按鍵，最後再選擇 **開始**。
- 若要自動重複幻燈播放，請選擇 **循環播放**，然後按 按鍵，最後再選擇 **開始**。啟用循環播放時，將在循環播放選項上添加核選標記（）。



### 2 開始幻燈播放。

- 在幻燈播放期間，按多重選擇器 顯示下一張影像，或是按 顯示上一張影像。按住按鍵前捲或回捲。
- 若要結束或暫停幻燈播放，按 按鍵。



### 3 結束幻燈播放或將其重新啟動。

- 當幻燈播放結束或暫停時，顯示右側所示螢幕。選擇 ，然後按 按鍵以返回步驟 1 中顯示的螢幕。選擇 可再次進行幻燈播放。



## 關於幻燈播放的注意事項

- 只會顯示幻燈播放中短片的第 1 幅畫面。
- 序列顯示選項設定為 **僅限於主要照片** 時，只顯示序列（7）的主要照片。
- 以幻燈播放形式播放使用簡易全景（ 49、2）拍攝的影像時，以全螢幕顯示。這些影像不會捲動。
- 最長重播時間為 30 分鐘，即使 **循環播放** 已啟用（72）。

## 保護

按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標籤 →  保護

保護所選的影像以防止意外刪除。

從影像選擇螢幕選擇要保護的影像，或對先前受保護的影像取消保護。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選擇螢幕”（ 48）。

請注意，格式化相機的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受保護的影像（ 73）。

在重播期間，受保護的影像將顯示  圖示（ 8）。

## 影像選擇螢幕

如果使用以下功能之一，選擇影像時會出現類似右圖所示的畫面。

- 列印指令 > **選擇影像** (👁️43)
- 保護 (👁️47)
- 旋轉影像 (👁️49)
- 複製 > **已選影像** (👁️52)
- 選擇主要照片 (👁️54)
- 歡迎畫面 > **選擇一張影像** (👁️60)
- 刪除影像 > **刪除已選影像** (📖 32)

請按下列步驟選擇影像。



### 1 旋轉多重選擇器，或者按◀或▶選擇需要的影像。

- 將變焦控制 (📖 2) 旋轉至 **T** (📷) 切換到全螢幕重播，或旋轉到 **W** (📐) 切換回12幅縮圖顯示。
- 只能選擇1張影像用於**旋轉影像**、**選擇主要照片**和**歡迎畫面**。跳至步驟3。



### 2 按▲或▼選擇或取消選擇（或指定列印張數）。

- 選擇影像時，核選標記 (☑️) 將顯示在影像上。重複步驟1和2選擇其他影像。



### 3 按Ⓚ按鍵可套用影像選擇。

- 選擇**已選影像**時，會顯示確認窗。按照螢幕中顯示的指示操作。

## 🔄 旋轉影像

按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 標籤 → 🔄 旋轉影像

指定儲存的影像在重播時顯示的方向。靜態影像可順時針或逆時針旋轉90度。以人像（“豎直”）方向儲存的影像可向任一方向旋轉最多180度。

在影像選擇螢幕中選擇一張影像（👁️48）。當顯示旋轉影像螢幕時，按多重選擇器，或是按 **◀** 或 **▶** 將影像旋轉90度。



逆時針旋轉90度



順時針旋轉90度

按 **OK** 按鍵確定顯示方向，並儲存影像的方向資訊。

### ✔ 關於影像旋轉的注意事項

- 本相機無法旋轉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
- 只顯示序列的主要照片時，無法旋轉影像。顯示單張影像後套用設定（👁️7、👁️54）。

## 語音留言

按 **▶** 按鍵（重播模式） → 選擇一張影像 → **MENU** 按鍵 → **▶** 標籤 → **🎤** 語音留言

使用相機的收音器為影像錄製語音備忘。

- 對於無語音備忘的影像，顯示語音備忘記錄螢幕；對於有語音備忘的影像（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以 **🎤** 表示的影像），顯示語音備忘重播螢幕。

### 錄製語音備忘

- 按住 **🎤** 按鍵，以錄製語音備忘（最長20秒）。
- 請勿在記錄過程中觸摸收音器。



- 在記錄過程中，**REC** 和 **🎤** 會在螢幕顯示中閃爍。
- 記錄結束時，會顯示語音備忘重播螢幕。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播放語音備忘”。
- 在錄製語音備忘之前或之後按多重選擇器 **◀** 返回重播選單。按一下 **MENU** 按鍵可退出重播選單。



### 播放語音備忘

- 按 **🎤** 按鍵播放語音備忘。
- 再按 **🎤** 按鍵可停止重播。
- 重播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T** 或 **W** 以調整重播音量。
- 在播放語音備忘之前或之後按多重選擇器 **◀** 返回重播選單。按一下 **MENU** 按鍵可退出重播選單。



## 刪除語音備忘

顯示“播放語音備忘”中所述的畫面時，按  按鍵。

出現確認窗時，選擇**是**，然後按  按鍵。將只刪除語音備忘。



### 關於語音備忘的注意事項

- 刪除帶有語音備忘的影像時，影像和語音備忘均將被刪除。
- 受保護影像 (47) 帶有的語音備忘無法刪除。
- 已添加語音備忘的影像無法記錄語音備忘。必須先將目前語音備忘刪除以後才能記錄新的語音備忘。
- 不能為使用簡易全景記錄的照片附加語音留言。
- 本相機無法為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記錄語音備忘。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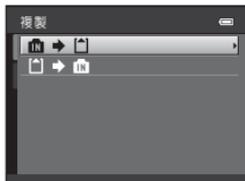
## ☒ 複製（在記憶卡和內置記憶體之間複製）

按 **▶**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 標籤 → **☒** 複製

可以在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之間複製影像。

###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複製目的地，然後按 **OK** 按鍵。

- **☒** → **☒**：從內置記憶體複製影像到記憶卡。
- **☒** → **☒**：從記憶卡複製影像到內置記憶體。



### 2 選擇複製選項，然後按 **OK** 按鍵。

- **已選影像**：複製在影像選擇螢幕中選擇的影像（**☒** 48）。如果選擇了僅顯示主要照片的序列（**☒** 7），將複製所顯示序列中的所有影像。
- **所有影像**：複製所有影像。如果選擇序列中的一張影像，不會顯示此選項。
- **目前序列**：只有在顯示重播選單前選擇序列群組中的一張影像，才能使用此選項。將複製目前序列中的所有影像。



## ✔ 關於複製影像的注意事項

- 可以複製 JPEG、MOV 和 WAV 格式的檔案。無法複製以其他任何格式儲存的檔案。
- 如果要複製的影像帶有語音備忘 (🔗50)，則語音備忘將與影像一起複製。
- 使用其他品牌相機拍攝或在電腦上修改過的影像時，不保證相機操作。
- 複製啟用**列印指令** (🔗43) 選項的影像時，不會複製列印設定。但是，複製啟用**保護** (🔗47) 的影像時，會複製保護設定。
- 如果複製序列中的影像，被複製的影像不是序列的一部分。
- 如果**序列顯示選項** (🔗54) 設定為**僅限於主要照片**，選擇序列中的一張影像，並按🔗按鍵顯示單張影像 (🔗7) 時，只能使用🔗➡🔗 (從記憶卡到內置記憶體) 複製影像。

## 🔗 如果顯示 “記憶體中無影像。”

在套用重播模式時，如果插入相機的記憶卡中沒有影像，則將顯示**記憶體中無影像**。訊息。按 MENU 按鍵顯示複製選項螢幕，並將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複製到記憶卡。

##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84)。

## ☰ 序列顯示選項

按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標籤 →  序列顯示選項

以全螢幕重播模式（ 30）和縮圖重播模式（ 31）查看時，選擇一系列連續拍攝影像的顯示方式（序列；7）。

設定套用到所有序列，即使關閉相機之後，這些設定將會被儲存於相機記憶體中。

選項	說明
單張照片	將所有序列中的所有影像設定為以單張影像顯示。
僅限於主要照片 (預設設定)	將所有序列設定為只顯示主要照片。

## ☰ 選擇主要照片

按  按鍵（重播模式） → MENU 按鍵 →  標籤 →  選擇主要照片

當**序列顯示選項**設定為**僅限於主要照片**時，可以將以全螢幕重播模式（ 30）和縮圖重播模式（ 31）顯示的主要照片設定用於各個影像序列。

- 更改此設定時，先使用全螢幕重播模式或縮圖重播模式選擇需要的序列，然後再按MENU。
- 顯示主要照片選擇螢幕時，選擇一張影像。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影像選擇螢幕”（48）。

# 短片選單

## 短片選項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標籤 → 短片選項

選擇要記錄的短片選項。

除標準速度短片以外，相機也可記錄高速（HS）短片（57），並且在慢動作或快動作下重播。

更高的影像品質和較大的短片檔案大小。

### 標準速度短片

選項	說明
 HD 1080p★ (1920×1080) (預設設定)	可記錄畫面比例為16:9的短片。此選項適合在寬屏電視上重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短片位元速率：18.8 Mbps</li><li>• 每秒拍攝幅數：每秒約 30 幅</li></ul>
 HD 1080p (1920×1080)	可記錄畫面比例為16:9的短片。此選項適合在寬屏電視上重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短片位元速率：12.6 Mbps</li><li>• 每秒拍攝幅數：每秒約 30 幅</li></ul>
 HD 720p (1280×720)	可記錄畫面比例為16:9的短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短片位元速率：8.4 Mbps</li><li>• 每秒拍攝幅數：每秒約 30 幅</li></ul>
 iFrame 540 (960×540)	可記錄畫面比例為16:9的短片。Apple Inc. 支援的格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短片位元速率：20.8 Mbps</li><li>• 每秒拍攝幅數：每秒約 30 幅</li></ul> 將短片記錄到內置記憶體時，在某些拍攝條件下，記錄可能會意外停止。記錄重大活動的短片時，建議記錄到記憶卡（速度等級6級或更高）。
 VGA (640×480)	可記錄畫面比例為4:3的短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短片位元速率：2.9 Mbps</li><li>• 每秒拍攝幅數：每秒約 30 幅</li></ul>

## HS短片

選項	說明
 HS 120 fps (640×480)	<p>可記錄畫面比例為4:3的1/4慢動作短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最大記錄時間：7 分鐘 15 秒（重播時間：29 分鐘）</li> <li>• 短片位元速率：2.8 Mbps</li> <li>• 每秒拍攝幅數：每秒約 120 幅</li> <li>• 拍攝模式設定為特殊效果（ 53）時，<b>柔和效果</b>效果不會套用到短片。僅套用<b>懷舊棕褐色</b>效果的色相。</li> </ul>
 HS 60 fps (1280×720)	<p>可記錄畫面比例為16:9的1/2慢動作短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最大記錄時間：14 分鐘 30 秒（重播時間：29 分鐘）</li> <li>• 短片位元速率：8.3 Mbps</li> <li>• 每秒拍攝幅數：每秒約 60 幅</li> </ul>
 HS 15 fps (1920×1080)	<p>可記錄畫面比例為16:9的2倍快動作短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最大記錄時間：29 分鐘（重播時間：14 分鐘 30 秒）</li> <li>• 短片位元速率：18.6 Mbps</li> <li>• 每秒拍攝幅數：每秒約 15 幅</li> </ul>

- 短片位元速率即每秒記錄的短片資料量。可變位元速率（VBR）編碼可根據記錄的主體自動調整位元速率。如果記錄短片中的主體有大量的動作，檔案大小會增加。
- 有關記錄時間的詳細資訊，請參閱“短片選項和最大短片長度”（ 90）。

### 詳細資訊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84）。

## 以慢動作和快動作（HS短片）記錄短片

可以記錄HS（高速）短片。可以1/4或1/2的標準重播速度慢動作重播短片，或是以標準速度快2倍的速度快動作重播。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HS短片”（58）。

- 1 顯示短片選單（55），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短片選項，然後按 $\odot$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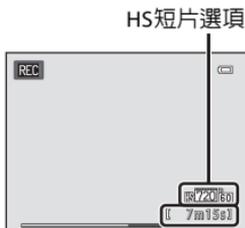
- 2 確認或更改HS短片設定，然後按 $\odot$ 按鍵。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短片選項”（55）。
- 更改設定後按MENU按鍵並返回拍攝畫面。



- 3 按 $\bullet$ （短片記錄）按鍵開始記錄。

- 螢幕暫時關閉後開始記錄短片。
- 相機對焦在畫面的中央。對焦區域在錄制期間不會顯示。
- 最大短片長度顯示表示最大HS短片長度。



- 4 按 $\bullet$ （短片記錄）按鍵停止記錄。

## ✔ 有關HS短片的注意事項

- 不會記錄聲音。
- 記錄HS短片時，按 **●** (● 記錄短片) 按鍵開始記錄時即可鎖定變焦位置、對焦、曝光和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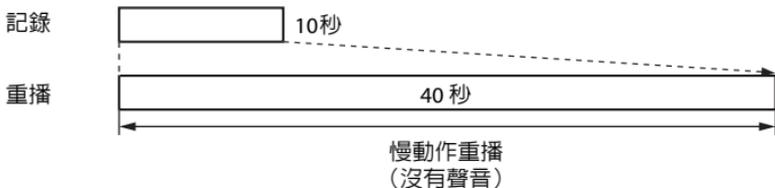
## ✎ HS短片

以每秒約30幅重播記錄的短片。

當**短片選項** (● 55) 設定為**HS 120 fps (640×480)**或**HS 60 fps (1280×720)**時，可記錄可在慢動作下重播的短片。設定為**HS 15 fps (1920×1080)**時，可記錄可以標準速度快2倍的速度快動作重播的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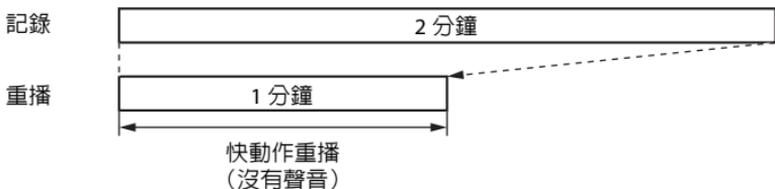
### 選擇HS 120 fps (640×480) 時：

短片高速拍攝最多可達7分15秒，並以比標準速度慢4倍的慢動作重播。



### 選擇HS 15 fps (1920×1080) 時：

拍攝高速重播時可記錄最多29分鐘的短片。以標準速度快2倍的速度重播短片。



## 自動對焦模式

進入拍攝模式 → MENU 按鍵 → 標籤 → 自動對焦模式

選擇記錄標準速度短片時使用的自動對焦方式。

選項	說明
AF-S 單次 AF (預設 設定)	按下 ● (▶ 記錄短片) 按鍵開始記錄時即可鎖定對焦。當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保持不變時選擇此選項。
AF-F 全時間 AF	相機可連續對焦。記錄過程中相機與主體之間的距離有所變動時選擇此選項。在記錄的短片中可能會聽到相機對焦聲音。為防止相機對焦聲音干擾記錄，建議使用單次 AF。

# 設定選單

## 歡迎畫面

MENU 按鍵 → Y 標籤 → 歡迎畫面

選擇開啓相機時是否顯示歡迎畫面。

選項	說明
無 (預設設定)	相機進入拍攝或重播模式，但未顯示歡迎畫面。
COOLPIX	相機顯示歡迎畫面，然後進入拍攝或重播模式。
選擇一張影像	<p>顯示為歡迎畫面選擇的影像。顯示影像選擇螢幕時，選擇一張影像 (📷48)，然後按 [OK] 按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已選影像儲存在相機上後，它將在相機開啓時顯示，即使原版影像被刪除。</li><li>不能選擇<b>影像模式</b> (📖 71) 設定為 [📷 4608×2592] 時拍攝的影像、使用簡易全景拍攝的影像，以及使用小照片 (📷18) 或裁剪 (📷19) 功能建立的尺寸為 320 × 240 或更小的副本。</li></ul>

## 時區和日期

MENU 按鍵 → Y 標籤 → 時區和日期

選擇相機時鐘。

選項	說明
日期和時間	<p>將相機時鐘設定為目前日期和時間。使用多重選擇器在日期螢幕設定日期和時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選擇一個項目：按 ▶ 或 ◀ 在日、月、年、小時和分鐘之間更改。</li> <li>編輯反白的項目：旋轉多重選擇器，或是按 ▲ 或 ▼。</li> <li>套用設定：選擇分鐘設定，然後按 OK 按鍵。</li> </ul>
日期格式	<p>可用的日期格式為年/月/日、月/日/年和日/月/年。</p>
時區	<p>可以指定本地時區，以及啟用或停用夏令時間功能。選擇旅行目的地 (➔) 時，將自動計算當地時間 (🕒63)，並在影像中儲存所選地區的拍攝日期和時間。此功能在旅行時很有用。</p>



## 選擇旅行目的地時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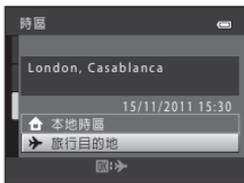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時區，然後按 OK 按鍵。

- 顯示時區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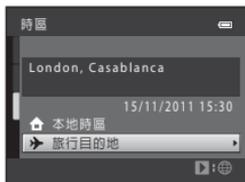
2 選擇 ➔ 旅行目的地，然後按 OK 按鍵。

- 螢幕中顯示的日期和時間根據目前所選的地區而變化。



### 3 按▶。

- 顯示旅行目的地螢幕。



### 4 按◀或▶選擇旅行目的地時區。

- 如果正在實行夏令時間，請按▲啓用夏令時間功能。螢幕頂部顯示☀，而相機時鐘會前進1個小時。按▼可停用夏令時間功能。
- 按Ⓚ按鍵套用旅行目的地時區。
- 選擇為旅行目的地時區時，如果相機處於拍攝模式，☞圖示將顯示在螢幕中。



#### 本地時區

- 若要切換至本地時區，請在步驟2中選擇 **本地時區**，然後按Ⓚ按鍵。
- 要更改本地時區，請在步驟2中選擇 **本地時區**，並完成步驟3和4。

#### 夏令時間

當夏令時間開始或結束時，從步驟4中顯示的時區選擇畫面開啓或關閉夏令時間功能。

#### 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設定日期和時間後，從設定選單中的**列印日期**選項（66）啓用**列印日期**選項時，影像在儲存時將在其上加印拍攝日期。

## 時區

本相機支援以下時區。

對於未在下面列出的時區，請在**日期和時間**選項上將相機時鐘設定為當地時間。

UTC +/-	地區	UTC +/-	地區
-11	Midway, Samoa	+1	Madrid, Paris, Berlin
-10	Hawaii, Tahiti	+2	Athens, Helsinki, Ankara
-9	Alaska, Anchorage	+3	Moscow, Nairobi, Riyadh, Kuwait, Manama
-8	PST (PDT): Los Angeles, Seattle, Vancouver	+4	Abu Dhabi, Dubai
-7	MST (MDT): Denver, Phoenix	+5	Islamabad, Karachi
-6	CST (CDT): Chicago, Houston, Mexico City	+5.5	New Delhi
-5	EST (EDT): New York, Toronto, Lima	+6	Colombo, Dhaka
-4.5	Caracas	+7	Bangkok, Jakarta
-4	Manaus	+8	Beijing, Hong Kong, Singapore
-3	Buenos Aires, Sao Paulo	+9	Tokyo, Seoul
-2	Fernando de Noronha	+10	Sydney, Guam
-1	Azores	+11	New Caledonia
±0	London, Casablanca	+12	Auckland, Fiji

## 螢幕設定

MENU按鍵 → Y標籤 → 螢幕設定

設定下面的選項。

選項	說明
相片資訊	選擇在拍攝和重播期間顯示在螢幕中的資訊。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相片資訊”（  65）。
亮度	從5種螢幕亮度設定中進行選擇。預設設定為 <b>3</b> 。

## 相片資訊

選擇是否在螢幕中顯示相片資訊。

有關螢幕中顯示的指示器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螢幕”（ 6）。

	拍攝模式	重播模式
螢幕顯示資訊		
自動資訊 (預設設定)	顯示與 <b>螢幕顯示資訊</b> 相同的資訊。如果在數秒鐘後未進行操作，顯示將與 <b>螢幕隱藏資訊</b> 相同。執行操作時會再次顯示資訊。	
螢幕隱藏資訊		
構圖網格+自動資訊		
	除上述 <b>自動資訊</b> 顯示的資訊以外，還會顯示構圖網格以幫助構圖。記錄短片時不會顯示。	顯示與 <b>自動資訊</b> 相同的資訊。
短片畫框+自動資訊		
	除上述 <b>自動資訊</b> 顯示的資訊以外，開始記錄前會顯示記錄短片時拍攝的區域。記錄短片時不會顯示。	顯示與 <b>自動資訊</b> 相同的資訊。

## 列印日期（加印日期和時間）

MENU 按鍵 → 標籤 → 列印日期

拍攝時可在影像上加印拍攝日期和時間，以便在不支援列印日期（44）的印表機中列印資訊。



選項	說明
 日期	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日期和時間	在影像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OFF 關閉 (預設設定)	不在影像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拍攝時以圖示表示目前列印日期設定（ 6）。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任何圖示。

### 關於列印日期的注意事項

- 加印的日期將成為影像資料永久的組成部分，且無法刪除。拍攝影像後，可在影像上加印日期和時間。
- 在以下情況下，無法加印日期：
  - 使用**全景**場景模式時
  - 使用**連續拍攝**模式時（**預拍快取、連拍（高速）：120 fps**或**連拍（高速）：60 fps**）
  - 拍攝短片時
- 在 **640×480**的**影像模式**設定（ 71）中加印的日期可能難以看清。使用列印日期選項時，請選擇 **1024×768**的**影像模式**設定或更高設定。
- 日期的儲存格式與在設定選單的**時區和日期**選項（ 22、61）中選擇的格式相同。

### 列印日期和列印指令

當使用支援列印拍攝日期和拍攝資訊的DPOF兼容印表機進行列印時，即使照片中未加印日期和資訊，日期和資訊也可透過**列印指令**選項（43）中的設定列印在照片上。

## 減震

MENU 按鍵 → Y 標籤 → 減震

減輕拍攝時由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減震可以減少輕微手抖（即相機震動）造成的模糊，這種情況通常在套用變焦或採用慢速快門拍攝時出現。記錄短片以及拍攝靜態照片時，相機震動的影響減少。

用三腳架穩定相機來拍攝靜態影像時，請將**減震**設定為**關閉**。

選項	說明
 開啓（預設設定）	啓用減震。 相機會自動偵測搖鏡方向，只校正由相機震動造成的影響。例如，當相機搖鏡拍攝時，減震只減少垂直震動。如果相機傾斜，減震只修正水平震動。
OFF 關閉	不啓用減震。

拍攝時以圖示表示目前減震設定（ 6）。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任何圖示。

### 關於減震的注意事項

- 開啓相機或從重播模式切換到拍攝模式後，在拍攝照片之前先等待拍攝模式畫面完全顯示。
- 由於減震功能的特性，在剛拍攝之後相機螢幕中顯示的影像可能會顯得模糊。
- 在某些情況下，減震可能無法完全消除相機震動的影響。
- **夜景**或**夜間人像**場景模式設定為**三腳架拍攝**時，減震關閉**關閉**。

## 動作偵測

MENU 按鍵 → Y 標籤 → 動作偵測

啓用動作偵測，以減少拍攝靜態影像時因相機震動和主體移動造成的影響。

選項	說明
 自動 (預設設定)	<p>當相機偵測到主體移動或相機震動時，會自動增加ISO感光度並加快速門速度以減少模糊。</p> <p>但是，在以下情況下，動作偵測無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閃光模式設定為補充閃光時</li> <li>在  (自動) 模式中，當 <b>ISO 感光度</b> ( 34) 固定時</li> <li>在以下場景模式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夜景) (📖 41)</li> <li> (逆光) (📖 42)</li> <li> (寵物肖像) (📖 43)</li> <li><b>風景</b> (📖 44)、<b>運動</b> (📖 45)、<b>夜間人像</b> (📖 45)、<b>煙花匯演</b> (📖 48)、<b>全景</b> (選擇了簡易全景時) (📖 49)</li> </ul> </li> <li>在連續拍攝模式中 (📖 50)</li> </ul>
OFF 關閉	不啓用動作偵測。

拍攝時以圖示表示目前動作偵測設定 (📖 6)。相機偵測到相機震動或主體移動時，會提高快門速度，且動作偵測圖示變為綠色。選擇**關閉**時，不會顯示任何圖示。

### ✔ 關於動作偵測的注意事項

- 在某些情況下，動作偵測可能無法完全消除主體移動和相機震動的影響。
- 如果主體展現出明顯的移動或是太暗，動作偵測可能無效。
- 使用動作偵測拍攝的影像可能會有些“顆粒”出現。

## AF 輔助

MENU 按鍵 → 標籤 → AF 輔助

啓用或停用 AF 輔助照明燈可用於在主體光線不足時，輔助自動對焦操作。

選項	說明
自動（預設設定）	當主體光線不足時，AF 輔助照明燈將用於輔助對焦操作。照明燈在最廣角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 2.2 m，在最遠攝位置的照明範圍約為 1.4 m。 請注意，對於有些對焦區域和場景模式，如 <b>博物館</b> （  48）和 <b>寵物肖像</b> （  43），即使選擇為 <b>自動</b> ，AF 輔助照明燈可能不會亮起。
關閉	AF 輔助照明燈不點亮。光線不足時，相機可能無法對焦。

## 數碼變焦

MENU 按鍵 → Y 標籤 → 數碼變焦

啓用或停用數碼變焦。

選項	說明
開啓 (預設設定)	當相機放大至最大光學變焦位置時，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b>T</b> (Q) 啓動數碼變焦 ( [ ] 27)。
關閉	數碼變焦將不啓用。

### 關於數碼變焦的注意事項

- 啓用數碼變焦時，相機對焦在畫面中央。
- 在以下情況下，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 使用笑容定時時
  - 使用自動場景選擇器、 (寵物肖像)、人像、夜間人像、全景 (選擇簡易全景時) 場景模式時
  - **AF 區域模式** 設定為主體追蹤時
  - 連續拍攝模式設定為連拍 16 張或笑容定時連拍
- 啓用數碼變焦時，測光自動設定為偏重中央測光。

## 聲音設定

MENU 按鍵 → Y 標籤 → 聲音設定

調整以下聲音設定。

選項	說明
按鍵聲音	選擇 <b>開啓</b> （預設設定）或 <b>關閉</b> 。選擇 <b>開啓</b> 時，操作成功完成時會響1次蜂鳴音，相機完成對主體進行對焦時會響2次，發現錯誤時會響3次。相機開啓時也會播放啓動聲音。
快門音	選擇 <b>開啓</b> （預設設定）或 <b>關閉</b> 。 當使用連續拍攝模式（  50）或記錄短片時，即使選擇 <b>開啓</b> ，也不會聽到快門音。

### 關於聲音設定的注意事項

使用 （寵物肖像）時，不會聽到按鍵聲音和快門音。

## 自動關閉

MENU 按鍵 → Y 標籤 → 自動關閉

如果在指定的時間內沒有執行任何操作，螢幕將關閉，相機會進入待機模式（ 21）。

從 **30 秒**、**1 分鐘**（預設設定）、**5 分鐘**和**30 分鐘**中選擇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

### 當螢幕關閉以節省電量時

- 當相機處於待機模式時，電源指示燈將閃爍。
- 如果過3分鐘左右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自動關閉。
- 電源指示燈閃爍時，以下操作將重新開啓螢幕。
  - 按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按鍵、或（ 記錄短片）按鍵
  - 轉動模式撥盤

### 自動關閉

在以下情況下，相機進入待機模式之前的時間長度會被固定。

- 顯示選單時：3分鐘（自動關閉設定為**30 秒**或**1 分鐘**時）
- 幻燈播放重播期間：最多30分鐘
- 連接AC變壓器EH-62F時：30分鐘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MENU 按鍵 → Y 標籤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格式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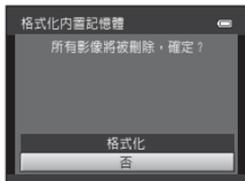
使用此選項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將永久刪除所有資料。已刪除的資料將無法復原。務必在格式化之前將重要影像傳輸到電腦。**

###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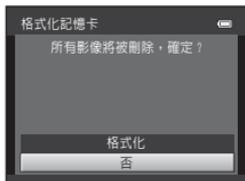
若要格式化內置記憶體，請從相機中移除記憶卡。

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內置記憶體**選項。



### 格式化記憶卡

當相機中插有記憶卡時，設定選單中將出現**格式化記憶卡**選項。



### ☑ 關於格式化內置記憶體和記憶卡的注意事項

- 在格式化過程中，切勿關閉相機或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 將在其他設備上使用過的記憶卡首次插入相機時，請務必使用此相機將其格式化。

## 語言/Language

MENU 按鍵 → Y 標籤 → 語言/Language

從 29 種語言中選擇 1 種語言用於顯示相機選單和訊息。

Čeština	捷克語	Русский	俄語
Dansk	丹麥語	Română	羅馬尼亞語
Deutsch	德語	Suomi	芬蘭語
English	(預設設定)	Svenska	瑞典語
Español	西班牙語	Tiếng Việt	越南語
Ελληνικά	希臘語	Türkçe	土耳其語
Français	法語	Українська	烏克蘭語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亞語	عربي	阿拉伯語
Italiano	義大利語	简体中文	簡體中文
Magyar	匈牙利語	繁體中文	繁體中文
Nederlands	荷蘭語	日本語	日語
Norsk	挪威語	한글	韓語
Polski	波蘭語	ภาษาไทย	泰語
Português (BR)	巴西葡萄牙語	हिन्दी	印度語
Português (PT)	歐洲葡萄牙語		

## 電視設定

MENU 按鍵 → Y 標籤 → 電視設定

調整設定以便連接電視。

選項	說明
視頻模式	選擇 <b>NTSC</b> 或 <b>PAL</b> 。
HDMI	從 <b>自動</b> (預設設定)、 <b>480p</b> 、 <b>720p</b> 或 <b>1080i</b> 中選擇 HDMI 輸出的解像度。選擇 <b>自動</b> 後，相機會自動從 <b>480p</b> 、 <b>720p</b> 或 <b>1080i</b> 中選擇最適合所連接的電視的選項。
HDMI 裝置控制	當相機透過 HDMI-CEC 連接電視機時，選擇可否接收支援 HDMI 標準的電視機所發出的信號。選擇 <b>開啓</b> (預設設定) 時，可以在重播時使用電視遙控器來控制相機。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電視遙控器 (HDMI 裝置控制)” (🔗22)。

### HDMI 和 HDMI-CEC

HDMI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多媒體界面。HDMI-CEC (HDMI-Consumer Electronics Control) 讓兼容設備可互相操作。

## 透過電腦充電

MENU 按鍵 → Y 標籤 → 透過電腦充電

選擇插入相機的電池是否在相機連接到電腦時透過USB線（ 81）充電。

選項	說明
自動（預設設定）	相機連接到正在運行的電腦時，插入相機的電池會使用從電腦接收的電源自動充電。
關閉	當相機連接到電腦時，不會對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

### 關於連接相機到印表機的注意事項

- 電池連接至印表機時無法充電，即使印表機符合PictBridge標準。
- 當自動選擇了**透過電腦充電**時，可能無法將相機直接連接到某些印表機列印影像。如果相機連接到印表機並開啓後，PictBridge啟動螢幕沒有在螢幕上顯示，請關閉相機並斷開USB線。將**透過電腦充電**設定為**關閉**，重新連接相機到印表機。

### 關於連接到電腦時充電的注意事項

- 如果在未設定相機的顯示語言、日期和時間之前將相機連接到電腦，無法對電池充電，亦無法傳輸資料（ 22）。如果相機的時鐘電池（ 23）已經耗盡，必須先重設日期和時間，然後才能在連接到電腦時對電池充電或傳輸影像。在這種情況下，使用AC變壓充電器EH-69P（ 16）對電池充電，然後設定相機日期和時間。
- 如果相機關閉，充電亦會停止。
- 如果電腦在充電時進入休眠模式，充電將會停止，相機也可能關閉。
- 斷開相機與電腦的連接時，請先關閉相機，再斷開USB線的連接。
- 連接到電腦對電池進行充電的時間可能會比使用AC變壓充電器EH-69P充電的時間長。在電池充電時傳輸影像會增加充電時間。
- 相機連接到電腦時，安裝在電腦上的程式，如Nikon Transfer 2，可能會啟動。如果相機連接到電腦只為對電池充電，請退出程式。
- 電池充電完畢後，如果30分鐘內沒有與電腦進行通訊，則相機會自動關閉。
- 視電腦的規格、設定、電源以及配置而定，可能無法透過電腦連接對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

## 充電指示燈

下表說明相機連接到電腦時的充電指示燈狀態。

充電指示燈	說明
緩慢閃爍 (綠色)	電池正在充電。
關閉	電池未充電。如果充電指示燈從緩慢閃爍 (綠色) 變為熄滅，而電源指示燈亮起，則充電完成。
快速閃爍 (綠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室溫不適合充電。請在 5°C 至 35°C 的室溫中對電池充電。</li><li>USB 線未正確連接或電池故障。確保 USB 線正確連接，如有需要則請更換電池。</li><li>電腦處於休眠模式，不會供電。喚醒電腦。</li><li>無法對電池充電，因為電腦的設定或規格不支援對相機供電。</li></ul>

## 眨眼警告

MENU 按鍵 → Y 標籤 → 眨眼警告

以下列模式進行拍攝時，指定相機是否使用臉部偵測（ 76）偵測出現眨眼的人物主體。

- （自動）模式（當 AF 區域模式選項選擇**臉部優先**（37）時）
- 在以下場景模式中：
  - 自動場景選擇器（ 40）
  - **人像**（ 44）
  - **夜間人像**（選擇了**三腳架拍攝**時）（ 45）

選項	說明
開啓	當相機偵測到1個或多個人物主體在使用臉部偵測拍攝的影像上眨眼時，螢幕上將出現 <b>是否有人眨眼？</b> 螢幕。可能閉上眼睛的人物主體臉部以黃色邊框框起。如發生此種情況，請檢查影像並決定是否拍攝其他影像。有關詳細資訊，請參閱“眨眼警告螢幕”（  78）。
關閉（預設設定）	不啓用眨眼警告。

### 關於眨眼警告的注意事項

使用連續拍攝模式或笑容定時眨眼警告功能無效（ 61）。

## 眨眼警告螢幕

當右側所示的**是否有人眨眼？**螢幕出現在螢幕上時，可以使用下述操作。

如果在數秒鐘內未進行操作，相機將自動返回拍攝模式。



功能	控制	說明
放大偵測到眨眼的臉部	<b>T</b> (Q)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b>T</b> (Q)。
切換至全螢幕重播模式	<b>W</b> (棋盤)	將變焦控制旋轉至 <b>W</b> (棋盤)。
選擇要顯示的臉部		如果相機偵測到1個以上人物主體眨了眼，按◀或▶將顯示切換至其他臉部。
刪除影像		按按鍵。
切換到拍攝模式		按按鍵或快門釋放按鍵。

## 底片顯示窗格

MENU 按鍵 → 標籤 → 底片顯示窗格

可選擇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快速旋轉多重選擇器時是否顯示底片顯示窗格 ( 30 )。

選項	說明
開啓	<p>如果在全螢幕重播模式中查看影像時快速旋轉多重選擇器，影像縮圖會顯示在螢幕下方。可以查看上幾張和下幾張影像的縮圖，並選擇一張影像。顯示底片顯示窗格時，可透過按 <b>OK</b> 按鍵將其隱藏。</p> 
關閉 (預設設定)	停用底片顯示窗格。

### 關於底片顯示窗格的注意事項

若要顯示底片顯示窗格，必須在相機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上儲存至少10張影像。

## 全部重設

MENU 按鍵 → Y 標籤 → 全部重設

選擇了**重設**時，相機設定將重置為各自的預設設定。

### 基本拍攝功能

選項	預設值
閃光模式 (📖 56)	自動
自拍 (📖 59)	關閉
近拍模式 (📖 64)	關閉
創意型滑桿調整 (📖 65)	關閉
曝光補償 (📖 67, 68)	0.0

### 拍攝選單

選項	預設值
影像模式 (📖 71)	📷 4608x3456
白平衡 (🔍 30)	自動
測光 (👁️ 33)	矩陣測光
ISO 感光度 (🔍 34)	自動
AF 區域模式 (🔍 37)	目標尋找 AF
自動對焦模式 (🔍 42)	單次 AF

### 場景模式

選項	預設值
場景選單 (📖 39)	人像
夜間人像 (📖 45)	三腳架拍攝
食物模式的色相調整 (📖 47)	中央
全景 (📖 49)	簡易全景 (標準 (180°))

### 夜景選單

選項	預設值
夜景 (📖 41)	手持拍攝

## 逆光選單

選項	預設值
HDR (📖 42)	關閉

## 寵物肖像選單

選項	預設值
寵物肖像 (📖 43)	連拍

## 連續拍攝選單

選項	預設值
連拍 (📖 52)	連拍

## 特殊效果選單

選項	預設值
特殊效果 (📖 53)	柔和效果

## 短片選單

選項	預設值
短片選項 (🎥55)	HD 1080p★ (1920×1080)
自動對焦模式 (🎥59)	單次 AF

## 設定選單

選項	預設值
歡迎畫面 (🎥60)	無
相片資訊 (🎥64)	自動資訊
亮度 (🎥64)	3
列印日期 (🎥66)	關閉
減震 (🎥67)	開啓
動作偵測 (🎥68)	自動
AF 輔助 (🎥69)	自動
數碼變焦 (🎥70)	開啓
按鍵聲音 (🎥71)	開啓
快門音 (🎥71)	開啓
自動關閉 (🎥72)	1 分鐘

## 設定選單

選項	預設值
HDMI (🔍74)	自動
HDMI 裝置控制 (🔍74)	開啓
透過電腦充電 (🔍75)	自動
眨眼警告 (🔍77)	關閉
底片顯示窗格 (🔍79)	關閉

## 其他

選項	預設值
紙張大小 (🔍26, 🔍27)	預設
幻燈播放的畫面間隔 (🔍46)	3 秒

- 選擇**全部重設**也會從記憶體中清除目前檔案編號 (🔍84)。編號將從可以使用的最小编號開始繼續。要將檔案編號重設為“0001”，刪除儲存在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所有影像 (📖 32)，再選擇**全部重設**。
- 使用**全部重設**重設選單時，以下選單設定不會受到影響。

### 拍攝選單：

白平衡的手動預設資料 (🔍32)

### 重播選單：

序列顯示選項 (🔍54)，選擇主要照片 (🔍54)

### 設定選單：

時區和日期 (🔍61)、語言/Language (🔍74)、電視設定中的視頻模式 (🔍74)

## 韌體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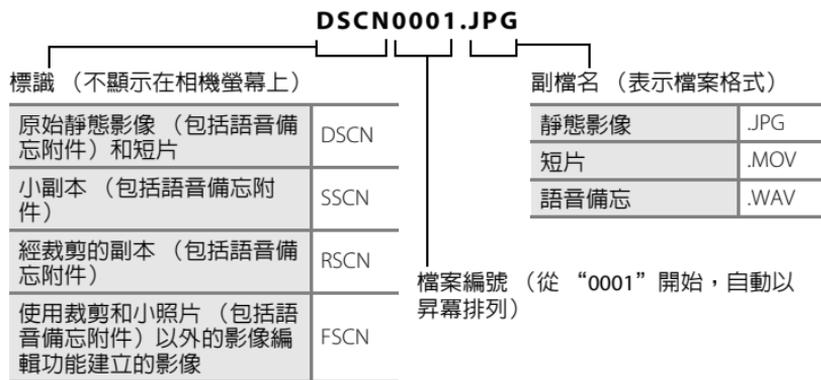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Y 標籤 → 韌體版本

查看相機目前的韌體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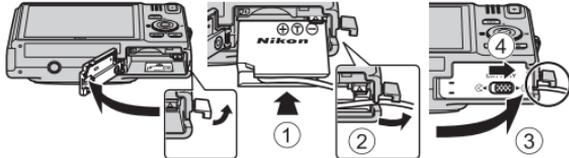
## 檔案和檔案夾名稱

影像、短片或語音備忘的檔案名稱將被分配如下。



- 儲存檔案的檔案夾名稱由檔案夾編號和緊跟其後的字元標識組成：用**全景輔助**場景模式拍攝的影像為“P\_”加上3位順序編號（例如“101P\_001”；📷5），所有其他影像為NIKON（例如“100NIKON”）。當檔案夾中的檔案編號達到9999時，將建立新的檔案夾。檔案編號將從“0001”開始自動編號。
- 語音備忘檔案名稱的標識和檔案編號與添加語音備忘的影像相同。
- 使用**複製 > 已選影像**複製的檔案複製至現有檔案夾，並從記憶體中已有的最大檔案數開始按遞增順序分配新檔案數。**複製 > 所有影像**複製來源媒體的所有檔案夾；檔案名稱不變，但新檔案夾數字從目的媒體的最大檔案夾數開始按遞增順序分配（📷52）。
- 單個檔案夾最多可以儲存200個檔案；如果在目前檔案夾中已有200個檔案，則在拍攝下一張影像時，將會建立比目前檔案夾名稱大1的新檔案夾。如果目前檔案夾編號為999且包含200個檔案，或者影像編號為9999，則需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73）或插入新的記憶卡才能繼續拍攝影像。

## 另購配件

充電電池	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 <sup>1</sup>
AC變壓充電器	AC 變壓充電器 EH-69P <sup>1,2</sup>
電池充電器	電池充電器 MH-65
AC變壓器	AC 變壓器 EH-62F (如圖所示連接)  <p>確保電源連接線正確對準電源連接器和電池室的凹槽，然後關閉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如果線的一部分超出凹槽，插槽蓋或線在插槽蓋關閉時可能會損壞。</p>
USB線	USB線UC-E6 <sup>1</sup>
音頻/視頻線	音頻視頻線EG-CP16 <sup>1</sup>

<sup>1</sup> 購買時隨相機提供 ( 書 ii )。

<sup>2</sup> 在其他國家使用時，必要時請使用轉接插頭 (市售)。有關轉接插頭的更多資訊，請諮詢旅行社。

## 錯誤訊息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閃爍)	未設定時鐘。	設定日期和時間。	 61
 電池電量已耗盡。	電池電量已耗盡。	充電或更換電池。	14, 16
 電池溫度高	電池溫度高。	關閉相機，使電池能夠在重新使用之前冷卻。5秒之後，此訊息會消失，螢幕會關閉，電源指示燈會快速閃爍。指示燈閃爍3分鐘後，相機會自動關閉。按電源開關關閉相機。	21
 以防過熱，相機會自動關閉。	記憶卡或相機內部變熱。	相機會自動關閉。擱置關閉狀態的相機，直到記憶卡或相機內部冷卻再重新開啓。	-
 ● (●閃爍紅色)	相機無法對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重新對焦。</li> <li>使用對焦鎖定。</li> </ul>	28, 29 78
 請等待相機完成記錄。	在儲存完成之前，相機無法執行其他操作。	請等待，直到儲存完成時，訊息會從螢幕上自動消失。	-
 記憶卡防寫保護。	防寫開關處於“鎖定”位置。	將防寫開關滑動至“寫入”位置。	-
 此卡無法使用。	存取記憶卡時出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經認可的記憶卡。</li> <li>檢查終端是否乾淨。</li> <li>確認記憶卡是否正確插入。</li> </ul>	19
 無法讀取此記憶卡。			18 18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❶ 記憶卡尚未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 是否	記憶卡未進行適用於 COOLPIX S8200的格式 化。	格式化會刪除記憶卡中儲存 的所有資料。在格式化記憶卡 之前，務必選擇 <b>否</b> 並對需要保留 的影像進行備份。選擇 <b>是</b> 並按 <b>OK</b> 按鍵格式化記憶卡。	 5
❶ 記憶體容量不足。	記憶卡已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選擇更小的影像大小。</li> <li>刪除影像。</li> <li>插入新的記憶卡。</li> <li>移除記憶卡，使用內置記 憶體。</li> </ul>	71 32, 92 18 19
❶ 無法儲存影像。	儲存影像時出錯。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或記憶 卡。	 73
	相機用盡了所有的檔 案編號。	插入新的記憶卡或格式化內 置記憶或記憶卡。	18,  73
	影像無法用於歡迎畫 面。	以下影像不可用作歡迎畫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b>影像模式</b>設定為  <b>4608×2592</b> 時拍攝的 影像</li> <li>使用簡易全景拍攝的影像</li> <li>利用小照片或裁剪功能建 立 320 × 240 或更小的影 像</li> </ul>	 60
	儲存副本的空間不足。	從目的地檔案夾刪除影像。	32
❶ 無法儲存聲音檔案。	無法添加語音備忘至 此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無法對短片添加語音備 忘。</li> <li>選擇使用 COOLPIX S8200 拍攝的影像。</li> </ul>	92  51
❶ 影像不能修改。	無法編輯所選的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選擇支援編輯功能的影 像。</li> <li>短片無法編輯。</li> </ul>	 11 -
❶ 無法錄製短片。	在記憶卡上儲存短片 時出現超時錯誤。	選擇寫入速度更快的記憶 卡。	18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b>❶</b> 記憶體中無影像。	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沒有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從相機取出記憶卡，以重播儲存在相機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li> <li>若要將影像從內置記憶體複製到記憶卡，請按 <b>MENU</b> 按鍵。顯示複製螢幕，可將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複製到記憶卡。</li> </ul>	18   52
<b>❶</b> 檔案中不包含影像資料。 <b>❶</b> 此檔案無法播放。	檔案不是用 COOLPIX S8200 建立的。	不能在此相機上查看檔案。使用電腦或用於建立或編輯此檔案的設備查看檔案。	-
<b>❶</b> 所有影像被隱藏。	沒有可用於幻燈播放的影像。	-	 46
<b>❶</b> 無法刪除此影像。	影像受到保護。	解除保護。	 47
<b>❶</b> 旅行目的地在目前的時區內。	目的地時區與本地的時區相同。	-	 63
<b>❶</b> 模式轉盤未置於正確位置。	模式撥盤沒有設定為正確的位置。	旋轉模式撥盤以選擇需要的模式。	24
<b>❶</b> 閃光燈沒有完全升起。	手指和其他物件按住閃光燈。	請勿按住閃光燈。	26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❶ 無法建立全景。	無法使用簡易全景拍攝。	在以下情況下，可能無法使用簡易全景拍攝。 • 經過一段時間後沒有停止拍攝 • 相機移動速度太快 • 在全景方向中相機沒有直線移動	 2
❶ 無法建立全景。僅朝一個方向搖動相機。			
❶ 無法建立全景。請緩慢搖動相機。			
鏡頭錯誤 ❶	鏡頭錯誤。	關閉相機並再重新開啓。若錯誤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	20
❶ 連接錯誤	與印表機通訊時發生錯誤。	關閉相機，並重新連接USB線。	 24
系統錯誤 ❶	相機的內部電路錯誤。	關閉相機，移除電池後再重新插入，然後開啓相機。若錯誤仍然存在，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	14, 21
❶/❷ 印表機錯誤：檢查印表機狀態。	印表機錯誤。	檢查印表機。在解決問題之後，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b>OK</b> 按鍵以恢復列印。*	-
❶/❷ 印表機出錯：檢查紙張	印表機內未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	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b>OK</b> 按鍵以恢復列印。*	-
❶/❷ 印表機出錯：夾紙	印表機出現卡紙情況。	退出卡住的紙張，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b>OK</b> 按鍵以恢復列印。*	-
❶/❷ 印表機出錯：缺紙	印表機中未裝入紙張。	裝入指定大小的紙張，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b>OK</b> 按鍵以恢復列印。*	-

## 錯誤訊息

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印表機出錯：檢查墨水	墨水錯誤。	檢查墨盒，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缺墨水	墨水已耗盡或墨盒用盡。	更換墨盒，選擇 <b>恢復</b> ，然後按  按鍵以恢復列印。*	-
 印表機出錯：檔案損壞	出現由影像檔案造成的錯誤。	選擇 <b>取消</b> ，然後按  按鍵以取消列印。	-

\* 若需要更進一步的指導和資訊，請參閱隨印表機提供的文件。



## 技術注釋和索引

<b>愛護相機</b> .....	<b>2</b>
相機 .....	2
電池 .....	4
AC 變壓充電器 .....	5
記憶卡 .....	5
<b>清潔與儲存</b> .....	<b>6</b>
清潔 .....	6
儲存 .....	6
<b>故障診斷</b> .....	<b>7</b>
<b>規格</b> .....	<b>15</b>
支援的標準 .....	19
<b>索引</b> .....	<b>20</b>

## 愛護相機

### 相機

為確保您能持續使用本尼康產品，請在存放或使用相機時遵循以下注意事項。

#### ✔ 避免掉落

如果受到強烈撞擊或震動，產品可能會發生故障。

#### ✔ 謹慎裝卸鏡頭以及所有可移動部件

切勿對鏡頭、鏡頭蓋、螢幕、記憶卡插槽或電池室用力過大。這些部件容易損壞。對鏡頭蓋用力過大可能會造成相機故障或損壞鏡頭。如果螢幕破損，請注意防止被玻璃碎片割傷，以及防止螢幕中的液晶體接觸皮膚或進入眼睛或口中。

#### ✔ 保持乾爽

若將本設備浸入水中或放在高濕度的環境中將會損壞本設備。

#### ✔ 避免溫度驟變

溫度的突變，諸如在寒冷天進出溫暖的大樓將可能會使本設備內部結露。為避免結露，請將相機事先裝入便攜包或塑膠袋內，以防溫度突變。

#### ✔ 使相機遠離強磁場

切勿在會產生強電磁輻射或磁場的設備附近使用、儲藏本設備。例如收音機等產生的強靜電或磁場可能會影響螢幕、損壞記憶卡中的資料或影響相機的內部工作電路。

#### ✔ 請勿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強光源

使用或存放相機時，避免將鏡頭長時間對著太陽或其他強光源。強烈的光線可能會造成影像感應器退化，在照片中產生白色污斑。

#### ✔ 在拔下或切斷電源前請先關閉相機

當相機處於開啓狀態時，或者正在儲存或刪除影像時，切勿取出電池。如果強行切斷相機電源將可能導致資料丟失、相機記憶體或內部電路損壞。

## 關於螢幕的注意事項

- 螢幕可能含有少量始終發亮或不發亮的像素。這是所有TFT液晶屏顯示的共性，並非故障。使用相機儲存的影像將不會受到影響。
- 螢幕中的影像在明亮的照明下可能難以看清。
- 螢幕由LED逆光照亮。若螢幕開始變暗或閃爍，請與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聯絡。

## 電池

- 使用相機前請檢查電池電量，如有需要則請更換電池或對電池充電。電池一旦充足電後請勿繼續充電，否則會降低電池性能。如果可能的話，在重要場合拍攝照片時請攜帶電量充足的備用電池。
- 切勿在環境溫度低於0°C或高於40°C時使用電池。
- 使用前請在在5°C至35°C的室溫中對電池充電。
- 使用AC變壓充電器EH-69P或電腦給相機充電時，環境溫度為45°C至60°C時充電容量可能會減少。
- 切勿在環境溫度低於0°C或高於60°C時給電池充電。
- 請注意電池在使用過程中會發熱；充電之前請先等待電池降溫。不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可能會損壞電池，降低其性能，或者造成其無法正常充電。
- 在寒冷的天氣下，電池容量會趨於降低。如果在低溫環境下使用電量耗盡的電池，相機不會開啓。在寒冷的天氣下到戶外拍攝之前，務必將電池充滿電。將備用電池放在暖和的地方，需要時可交換使用。一旦回暖，電池的電量會有所恢復。
- 電池終端處的髒物可能會影響相機工作。如果電池終端變髒，請在使用之前用一塊清潔的乾布擦掉髒物。
- 如果在一段時間內不使用電池，請將其插入相機並用完電量，然後從相機中移除並儲存。電池應儲存在陰涼處，環境溫度為15至25°C。請勿將電池儲存在炎熱或極冷的地方。
- 不使用電池時，請務必將其從相機或另購的電池充電器中移除。插入電池時，即使不使用，也會消耗微少電量。這可能會導致電池電量耗盡並完全喪失功能。在電池電量耗盡時開啓或關閉相機可導致電池壽命縮短。
- 每6個月至少充電一次，然後將其電量完全耗盡後再行存放。
- 從相機或另購的電池充電器中移除電池後，放回隨機提供的電池終端蓋，並將其儲存在陰涼處。
- 當在室溫下使用時，如果充滿電的電池保持其電量的時間顯著縮短，則表示需要更換電池。購買新的EN-EL12電池。
- 當電池不能充電時請更換電池。使用後的電池是有價值的回收資源。請根據當地的規定回收用過的電池。

## AC變壓充電器

- AC變壓充電器EH-69P只能用於兼容設備。切勿用於其他品牌或型號的設備。
- EH-69P與AC 100-240V、50/60Hz電源插座兼容。在其他國家使用時，必要時請使用轉接插頭（市售）。有關轉接插頭的更多資訊，請諮詢旅行社。
- 切勿在任何情況下使用除AC變壓充電器EH-69P或USB-AC變壓器之外的其他品牌或型號的AC變壓器。未能遵守本注意事項可能導致過熱或損壞相機。

## 記憶卡

- 僅可使用Secure Digital記憶卡。有關建議的記憶卡，請參閱“經認可的記憶卡”（ 19）。
- 請遵循隨記憶卡提供的文件中的注意事項。
- 請勿在記憶卡上粘貼標籤或貼紙。
- 切勿使用電腦格式化記憶卡。
- 在此相機上使用記憶卡（尤其如果以前在其他設備使用過記憶卡）前，建議使用此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 請注意，**執行格式化記憶卡將會永久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影像和其他資料**。如果您想要保留的資料儲存在記憶卡中，在格式化之前將該資料複製到電腦。
- 如果開啓相機時出現**記憶卡尚未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訊息，則必須格式化記憶卡。如果您不想刪除記憶卡中的資料，選擇**否**，然後按 $\odot$ 按鍵。在格式化之前將該資料複製到電腦。若要格式化記憶卡，選擇**是**。
- 格式化記憶卡、儲存與刪除影像，以及將影像複製到電腦時，請遵循以下注意事項，否則資料或記憶卡可能損壞。
  - 請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或移除記憶卡或電池。
  - 請勿關閉相機
  - 請勿斷開AC變壓器

# 清潔與儲存

## 清潔

鏡頭	請勿讓手指碰到玻璃部件。可使用吹氣球（一種通常一端接有橡皮球，可擠壓出氣流吹在其他物體上的小設備）去除灰塵或棉絨。要去除指紋或其他用吹氣球無法去除的污漬，可以用乾淨的軟布，從鏡頭的中央開始，以螺旋運動的方式向鏡頭的邊緣擦拭。如果這種方法無效，請用稍沾有市售鏡頭清潔劑的清潔布來清潔鏡頭。
螢幕	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或浮屑。若要去除指紋或其他污漬，可以使用一塊柔軟的乾布擦拭螢幕，要小心切勿用力。
機身	用吹氣球去除灰塵、髒物或沙粒，然後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在沙灘或其他多沙或多塵環境中使用相機之後，用乾布沾少許淡水完全擦掉沙子、灰塵或鹽，然後徹底涼乾。 <b>請注意，異物進入相機可能會造成不屬於保修範圍的損壞。</b>

請勿使用酒精、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化學物質。

## 儲存

不使用時請關閉相機。存放相機之前確認電源指示燈是否已經熄滅。如果預計長期不使用相機，請移除電池。切勿將相機與石油精或樟腦球一起存放，或存放在以下場所：

- 靠近可能產生強磁場的設備（例如電視機或收音機等）
- 曝露在溫度低於-10°C 或高於50°C 的地方
- 通風不良、濕度超過60%的地方

為防止發霉，每月應從儲存處至少取出相機一次。開啓相機並釋放快門釋放按鈕數次，然後再將相機重新存放。

## 故障診斷

若您的相機不能進行正常操作，在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之前，請先查看以下常見問題的列表。

### 電源、顯示、設定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對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確認所有連接。</li><li>• 在設定選單中，關閉選擇為<b>透過電腦充電</b>。</li><li>•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以充電時，當相機關閉，電池充電便會停止。</li><li>• 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以充電時，當電腦暫停（休眠），電池充電便會停止，相機可能也會關閉。</li><li>• 視乎電腦的規格、設定和狀態，可能無法透過電腦連接對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li></ul>	16 96,  75 96 96 -
相機無法開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電池電量已耗盡。</li><li>• 透過 AC 變壓充電器將相機連接到電源插座時，無法打開相機。</li></ul>	20 16
相機未發出警告即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電池電量已耗盡。</li><li>• 相機已自動關閉以節省電量。</li><li>• 如果相機和電池溫度太低，可能無法正確執行。</li><li>• 如果相機開啓時連接 AC 變壓充電器，相機會關閉。</li><li>• 如果將其連至電腦或印表機的 USB 線已斷開時，相機會關閉。重新連接 USB 線。</li><li>• 相機內部變熱。擱置關閉狀態的相機，直到相機內部冷卻再重新開啓。</li></ul>	20 95  4 16 81, 84,  24 -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螢幕中沒有任何顯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相機處於關閉狀態。</li> <li>爲了節省電量進入待機模式：按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 按鍵或  (短片記錄) 按鍵，或是轉動模式撥盤。</li> <li>當閃光指示燈閃爍時，等到閃光燈充電完畢。</li> <li>相機和電腦透過 USB 線連接。</li> <li>相機和電視透過音頻 / 視頻線或 HDMI 線連接。</li> </ul>	21 2, 21  56  81, 84 81,  21
螢幕難以看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調整螢幕亮度。</li> <li>螢幕不乾淨。清潔螢幕。</li> </ul>	94,  64  6
拍攝日期和時間不正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果尚未設定相機時鐘，“日期未設定”指示器在拍攝和記錄短片時閃爍。設定時鐘前所儲存的影像和短片的日期格式分別爲“00/00/0000 00:00”或“01/01/2011 00:00”。從設定選單的<b>時區和日期</b>選項設定正確的時間和日期。</li> <li>定期檢查相機時鐘，以更精確的鐘錶作爲比較，必要時重設時間。</li> </ul>	22, 94,  61
螢幕上無指示。	<b>螢幕隱藏資訊</b> 選擇爲 <b>相片資訊</b> 。 選擇 <b>螢幕顯示資訊</b> 。	94,  64
<b>列印日期</b> 無法使用。	相機時鐘尚未設定。	22, 94,  61
即使在 <b>列印日期</b> 被啓用時，也不會在影像上加印日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目前的拍攝模式不支援<b>列印日期</b>。</li> <li>無法在短片上加印日期。</li> </ul>	94,  66 -
開啓相機時顯示時區和日期的設定螢幕。	時鐘電池電量已耗盡；所有設定重置爲其預設值。	22, 23
相機設定被重設。		
螢幕關閉，電源指示燈快速閃爍。	電池溫度高。關閉相機，使電池能夠在重新使用之前冷卻。指示燈閃爍3分鐘後，相機會自動關閉。按電源開關關閉相機。	21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相機會變熱。	長時間拍攝短片，或是在炎熱的地方中使用相機時，相機可能變熱；這並非故障。	-

## 數碼相機的特性

在極少數的情況下，螢幕會出現亂碼且相機可能停止工作。一般來說，該現象可能是由於強烈的外部靜電所造成的。請關閉相機，移除並更換電池，然後重新開啓相機。如果故障依舊，請聯絡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人員。請注意，按照上述說明切斷電源，可能會導致在問題發生時尚未儲存到內置記憶體或記憶卡中的所有資料丟失。已經儲存的資料不會受到影響。

## 拍攝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切換到拍攝模式。	斷開連接HDMI線或USB線。	81, 84,  21,  24
即使按下快門釋放按鈕也不能拍攝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當相機處於重播模式時，按  按鈕或快門釋放按鈕。</li> <li>在顯示選單時，按 <b>MENU</b> 按鈕。</li> <li>電池電量已耗盡。</li> <li>當閃光指示燈閃爍時，閃光燈正在充電。</li> </ul>	9, 30 11 20 56
相機無法對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主體太近。嘗試使用近拍模式、<b>自動場景選擇器</b>或<b>近拍</b>場景模式進行拍攝。</li> <li>意圖拍攝的主體較難進行自動對焦。</li> <li>將設定選單中的 <b>AF 輔助</b> 設定為<b>自動</b>。</li> <li>關閉相機並再重新開啓。</li> </ul>	40, 47, 64 29 95,  69 21
拍攝時在螢幕中出現彩色條紋。	<p>拍攝圖案重複的主體（如百葉窗）時出現彩色條紋，這並非故障。 在拍攝的影像和記錄的短片中不會出現彩色條紋。 但是，使用<b>連拍（高速）：120 fps</b>或<b>HS 120 fps (640 × 480)</b>時，可能會在拍攝的影像和記錄的短片中看到彩色條紋。</p>	-
影像模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閃光燈。</li> <li>增加 ISO 感光度。</li> <li>啓用減震或動作偵測。</li> <li>使用 <b>BSS</b>（最佳影像選擇器）。</li> <li>使用三腳架和自拍。</li> </ul>	56 37 94, 95 48, 52,  35 59
使用閃光燈拍攝的影像中出現亮斑。	閃光燈被空氣中的顆粒反射。將閃光模式設定設定為  （關閉）。	57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閃光燈不閃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閃光模式設定  (關閉)。</li> <li>選擇閃光燈不閃光的場景模式。</li> <li>閃光燈沒有完全升起。請勿按住閃光燈。</li> <li>已啓用限制閃光燈的其他功能。</li> </ul>	56 70 26 73
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設定選單中將<b>數碼變焦</b>設定為<b>關閉</b>。</li> <li>在以下情況下，數碼變焦無法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笑容定時時</li> <li>使用自動場景選擇器、 (寵物肖像)、<b>人像</b>、<b>夜間人像</b>或<b>全景</b> (選擇<b>簡易全景</b>時) 場景模式時</li> <li><b>AF 區域模式</b>設定為<b>主體追蹤</b>時</li> <li>連續拍攝模式設定為<b>連拍 16 張</b>或笑容定時連拍</li> </ul> </li> </ul>	95,  70 61 40, 43, 44, 45, 49 37 52
影像模式無法使用。	已啓用限制 <b>影像模式</b> 選項的其他功能。	73
釋放快門時沒有聲音。	在設定選單中， <b>聲音設定</b> > <b>快門音</b> 選擇為 <b>關閉</b> 。即使某些拍攝模式和設定選擇為 <b>開啓</b> ，也聽不到聲音。	95,  71
AF 輔助照明燈不點亮。	在設定選單中， <b>AF 輔助</b> 選項選擇了 <b>關閉</b> 。即使選擇 <b>自動</b> ，視乎對焦區域位置或目前場景模式，AF 輔助照明燈可能不會亮起。	95,  69
影像中出現拖影。	鏡頭不乾淨。清潔鏡頭。	 6
顏色不自然。	白平衡或色相沒有正確調整。	37, 47, 65,  30
影像中出現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 (“雜訊”)。	當主體太暗時，快門速度過慢或ISO感光度過高。可以透過以下方式減少雜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使用閃光燈。</li> <li>指定較低的 ISO 感光光度設定。</li> </ul>	56 37,  34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
影像太暗（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閃光模式設定 （關閉）。</li> <li>閃光燈窗被遮擋。</li> <li>主體位於閃光燈範圍之外。</li> <li>調整曝光補償。</li> <li>增加 ISO 感光度。</li> <li>主體逆光。選擇 （逆光）或將閃光模式設定為 （補充閃光）。</li> </ul>	56 26 56 67, 68 37,  34 42, 56
影像過亮（曝光過度）。	調整曝光補償。	67, 68
當閃光燈被設為  （自動連減輕紅眼）時，出現意料之外的結果。	使用  （自動連減輕紅眼）或 <b>夜間人像</b> 以使用閃光燈拍攝照片時，在少數情況下，內置減輕紅眼功能可能會套用於未受紅眼影響的區域。使用 <b>夜間人像</b> 以外的任何拍攝模式，及更改閃光模式設定至  （自動連減輕紅眼）以外的任何設定，然後再次嘗試拍攝照片。	45, 56
儲存影像需要時間。	<p>在以下情況中可能需要更多時間來儲存影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已自動啟用減低雜訊功能時，例如在光線暗的環境拍攝</li> <li>當閃光模式被設為 （自動連減輕紅眼）時。</li> <li>在以下場景模式中拍攝照片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夜景）</li> <li>（逆光）（<b>HDR</b> 設定為<b>關閉</b>）以外的任何設定時）</li> <li><b>人像、風景模式</b>（選擇了<b>雜訊消除單次連拍</b>時）、<b>夜間人像</b></li> </ul> </li> <li>使用連續拍攝模式時。</li> </ul>	- 57 41 42 44, 45 50
環形帶或彩虹色條紋出現在螢幕或影像中。	逆光拍攝或是畫面中有很強的光源（如陽光）時，可能會出現環形帶或彩虹色條紋（鬼影）。更改光源的位置，或是構圖為使光源不進入畫面，然後再試一次。	-

## 重播問題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無法重播檔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檔案或檔案夾已被電腦或其他品牌的相機覆寫或重新命名。</li> <li>COOLPIX S8200 無法重播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記錄的短片。</li> </ul>	- 92
無法放大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無法對短片、小照片或被裁剪為 320 × 240 或更小的影像進行重播縮放。</li> <li>COOLPIX S8200 可能無法放大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li> </ul>	-
不能記錄語音備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無法對短片添加語音備忘。</li> <li>只有用 COOLPIX S8200 所拍攝的影像能添加語音備忘。使用其他相機為影像所添加的語音備忘無法用此相機重播。</li> </ul>	- 80,  50
不能使用快速修飾、D-Lighting、柔化肌膚、濾鏡效果、小照片或裁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這些選項無法用於短片。</li> <li>不能編輯在  4608×2592 設定為<b>影像模式</b>時拍攝的影像，並且無法多次套用相同的編輯功能。</li> <li>本相機無法編輯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數碼相機拍攝的影像。</li> </ul>	- 80,  10  11 80,  10  11
電視上沒有顯示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b>電視設定</b>設定選單中沒有正確設定<b>視頻模式</b>或<b>HDMI</b>。</li> <li>記憶卡中無影像。更換記憶卡。移除記憶卡以重播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li> </ul>	95,  74 18
連接相機時Nikon Transfer 2不啟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相機處於關閉狀態。</li> <li>電池電量已耗盡。</li> <li>USB 線沒有正確連接。</li> <li>相機未被電腦識別。</li> <li>確認系統要求。</li> <li>電腦沒有被設定為自動啟動 Nikon Transfer 2。有關Nikon Transfer 2的詳細資訊，請參閱ViewNX 2中包含的說明資訊。</li> </ul>	21 20 81, 84 - 82 84

問題	原因/解決方法	
<p>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時，不會顯示PictBridge 啟動螢幕。</p>	<p>對於某些與PictBridge 兼容的印表機，在設定選單中的<b>透過電腦充電</b>選項中選定<b>自動</b>後，PictBridge 啟動螢幕可能無法顯示，也可能無法列印影像。將<b>透過電腦充電</b>選項設定為<b>關閉</b>，重新連接相機到印表機。</p>	<p>96, 75</p>
<p>要列印的影像沒有顯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記憶卡中無影像。更換記憶卡。</li> <li>• 移除記憶卡以列印內置記憶體中的影像。</li> </ul>	<p>18</p>
<p>無法用相機選擇紙張大小。</p>	<p>在以下情況中，即使從PictBridge 兼容的印表機列印，也無法從相機選擇紙張大小。使用印表機選擇紙張大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印表機不支援相機指定的紙張紙張大小。</li> <li>• 印表機自動選擇紙張大小。</li> </ul>	<p>81, 26, 27 -</p>

# 規格

## 尼康 COOLPIX S8200 數碼相機

類型	輕便數碼相機
有效像素	1605 萬
影像感應器	1/2.3 英吋 CMOS 型；約 1679 萬總像素數
鏡頭	14 倍光學變焦，尼克爾鏡頭
焦距	4.5-63.0mm（畫角相當於 35mm [135] 格式中 25-350 mm 鏡頭的畫角）
f 值	f/3.3-5.9
結構	10 組 11 片（2 片 ED 鏡頭元件）
數碼變焦	最多 2 倍（畫角相當於 35mm [135] 格式中約 700 mm 鏡頭的畫角）
減震	鏡片移動
自動對焦（AF）	對比偵測 AF
對焦範圍（從鏡頭前端的中央測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廣角]：約 50 cm 至 <math>\infty</math>，</li><li>  [遠攝]：約 1.0 m 至 <math>\infty</math></li><li>• 近拍模式：約 1 cm 至 <math>\infty</math>（比 <math>\triangle</math> 廣角）</li></ul>
對焦區域選擇	臉部優先、自動（9 個對焦區域自動選擇）、99 個手動對焦區域、中央、主體追蹤、目標尋找 AF
螢幕	7.5 cm（3 英吋），約 921 千點、具有防反射塗層的寬視角 TFT 液晶屏和 5 級亮度調整
畫面覆蓋率（拍攝模式）	約 100% 水平和 100% 垂直
畫面覆蓋率（重播模式）	約 100% 水平和 100% 垂直
儲存	
媒體	內置記憶體（約 89 MB），SD/SDHC/SDXC 記憶卡
檔案系統	支援 DCF、Exif 2.3 和 DPOF
檔案格式	靜態照片：JPEG 聲音檔案（語音備忘）：WAV 短片：MOV（視頻：H.264/MPEG-4 AVC，音頻：AAC 立體聲）

影像大小 (像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6M (高) [4608 × 3456★]</li> <li>• 16M [4608 × 3456]</li> <li>• 12M [4000 × 3000]</li> <li>• 8M [3264 × 2448]</li> <li>• 5M [2592 × 1944]</li> <li>• 3M [2048 × 1536]</li> <li>• PC [1024 × 768]</li> <li>• VGA [640 × 480]</li> <li>• 16:9 [4608 × 2592]</li> </ul>
ISO 感光度 (標準輸出感光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ISO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li> <li>• 自動 (從 ISO 100 自動增益至 1600)</li> <li>• 固定範圍自動 (ISO 100 至 400、ISO 100 至 800)</li> </ul>
曝光	
測光	224區矩陣測光、偏重中央測光
曝光控制	帶動作偵測和曝光補償的程式自動曝光 (-2.0至+2.0 EV, 1/3 EV等級)
快門	機械與CMOS電子快門
速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1/1600 至 1 秒 (當 ISO 感光度設定為自動、固定範圍自動、1600 時)</li> <li>• 1/1600 至 4 秒 (當 ISO 感光度設定為 100、200、400)</li> <li>• 1/1600 至 2 秒 (當 ISO 感光度設定為 800)</li> <li>• 1/1600 至 1/2 秒 (當 ISO 感光度設定為 3200)</li> <li>• 1/4000 至 1/125 秒 (連拍 (高速) : 120 fps)</li> <li>• 1/4000 至 1/60 秒 (連拍 (高速) : 60 fps)</li> <li>• 4 秒 (煙花匯演場景模式)</li> </ul>
光圈	電子控制ND濾鏡 (-2 AV) 選擇
範圍	2級 (f/3.3和f/6.6[廣角])
自拍制	可以選擇10 秒和2 秒制式
內置閃光燈	
範圍 (約) (ISO 感光度 : 自動)	[廣角] : 約0.5至5.5 m [遠攝] : 約1.0至3.0 m
閃光控制	帶有監察預閃的 TTL 自動閃光
界面	高速 USB
資料傳送協議	MTP, PTP
視頻輸出	可以選擇NTSC和PAL制式
HDMI 輸出	可以選擇自動、480p、720p和1080i制式
I/O 終端	音頻/視頻 (AV) 輸出; 數碼輸入/輸出 (USB)、HDMI 小型連接器 (C 型) (HDMI 輸出)

支援的語言	阿拉伯語、中文（簡體和繁體）、捷克語、丹麥語、荷蘭語、英語、芬蘭語、法語、德語、希臘語、印度語、匈牙利語、印度尼西亞語、義大利語、日語、韓語、挪威語、波蘭語、葡萄牙語（歐洲和巴西）、羅馬尼亞語、俄語、西班牙語、瑞典語、泰語、土耳其語、烏克蘭語、越南語
電源	1枚EN-EL12鋰離子充電電池（隨機提供） AC變壓器EH-62F（另行選購）
充電時間	約4小時（使用AC變壓充電器EH-69P時和無剩餘電量時）
電池壽命 (EN-EL12)	靜態照片*：約 250張 短片：約1小時10分鐘（ <b>HD 1080p★</b> ） 即使記憶卡中尚有足夠的可用空間供錄製更長時間，一個短片的最大檔案大小僅為4 GB，一個短片的最大短片長度也僅為29分鐘。
三腳架插孔	1/4（ISO 1222）
尺寸(寬×高×深)	約 103.7×59.3×32.7 mm（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213 g（包括電池和SD記憶卡）
作業環境	
溫度	0°C至40°C
濕度	低於85%（不結露）

-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有數字均指在25°C室溫時使用電量充足的鋰離子充電電池EN-EL12供電的相機。

\* 根據 Camera and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CIPA）標準測量相機電池的使用時間。測量溫度為 23（±2）°C；每次拍攝均調整變焦，每隔一次拍攝閃一次閃光燈，影像模式設定為 **16M 4608×3456**。電池壽命會因拍攝間隔和顯示選單和影像的時間長短而異。

## 鋰離子充電電池 EN-EL12

類型	鋰離子充電電池
額定容量	DC 3.7 V , 1050 mAh
操作溫度	0°C至40°C
尺寸(寬×高×深)	約 32×43.8×7.9 mm
重量	約 22.5 g (不包括終端蓋)

## AC 變壓充電器 EH-69P

額定輸入	AC 100-240 V , 50/60 Hz , 0.068-0.042 A
額定容量	6.8-10.1 VA
額定輸出	DC 5.0 V , 550 mA
操作溫度	0°C至40°C
尺寸(寬×高×深)	約 55×22×54 mm (不包括轉接插頭)
重量	約 55 g (不包括轉接插頭)

### 規格

對於本說明書中可能出現的錯誤，尼康不承擔任何責任。本產品的外觀以及技術規格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支援的標準

- **DCF**：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是數碼相機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可以確保不同品牌相機之間的兼容性。
- **DPOF**：數碼列印命令格式是行業廣泛採用的標準，可以利用儲存在記憶卡中的列印指令列印影像。
- **Exif version 2.3**：數碼相機用可交換影像檔案格式（Exif）2.3版本，利用此標準可以在支援Exif的印表機上輸出影像時利用儲存在照片上的資訊重現最佳色彩。
- **PictBridge**：數碼相機和印表機行業共同推出的標準，此標準無需將相機連接到電腦即可直接將照片輸出到印表機。

# 索引

## 符號

AE/AF-L 

● (  短片記錄) 按鍵 4, 5

T (遠攝) 27

W (廣角) 27

 自拍 59

 自動場景選擇器 40

 自動模式 24, 36

 刪除按鍵 4, 5, 32, 

 夜景 41

 近拍模式 64

MENU 按鍵 4, 5, 11, 37, 91, 94

 重播按鍵 4, 5, 9, 30

 重播選單 80, 

 重播縮放 31

 套用選擇按鍵 5, 10

EFFECTS 特殊效果模式 53

 逆光 42

 閃光模式 56

 設定選單 94

 連續拍攝模式 50, 52

 場景 39

 說明 39

 影像縮圖顯示 31

 寵物肖像 43

 曝光補償 68

## A

AC 變壓充電器 16, 

AC 變壓器 17, 

AF 區域模式 37, 

AF 輔助 95, 

## B

BSS 48, 52, 

## D

D-Lighting 80, 

DPOF 

DPOF 列印 

DSCN 

## E

EH-69P 16, 

EN-EL12 14, 16, 

## F

FSCN 

## H

HDMI 

HDMI 小型連接器 3

HDMI 裝置控制 

HDMI 線 81, 

HS 短片 91, 

## I

ISO 感光度 37, 

## J

JPG 

## M

MOV 

## N

Nikon Transfer 2 82, 83, 85

## P

Panorama Maker 5 49, 83, 

PictBridge 81,  23, 

## R

RSCN 

## S

SSCN 

## U

USB/ 音頻 / 視頻輸出連接器 81, 84, 

USB 線 81, 84,  24, 

## V

ViewNX 2 82, 83

## W

WAV 

## 二畫

人像 

## 三畫

三腳架插孔 3, 

小照片 80, 18

## 四畫

內置記憶體 19

幻燈播放 80, 46

手動預設 32

日期和時間 22, 94, 61

日期格式 22, 61

日落 46

日曆顯示 31

## 五畫

主體追蹤 37, 38, 40

充電指示燈 3, 17, 76

充電電池 85

充電器 16, 85

加印日期和時間 23, 66

半按 4

另購配件 85

正在格式化 18, 95, 73

白平衡 37, 30

目標尋找 AF 37, 39

## 六畫

光圈值 28

光學變焦 27

全時間 AF 38, 91, 42, 59

全部重設 96, 80

全景 49

全景輔助 49, 5

全螢幕顯示 30

列印 26, 27, 43

列印日期 23, 94, 66

列印指令 80, 43

列印指令日期選項 23, 44

印表機 81, 23

多重選擇器 4, 5, 10

收音器 2

自拍 59

自拍指示燈 60

自動 57

自動場景選擇器 40

自動對焦 38, 64, 91, 42, 59

自動對焦模式 38, 91, 42, 59

自動模式 24, 36

自動關閉 21, 95, 72

色相 65

色階分佈圖 8, 67

## 七畫

刪除 32, 9, 51

序列顯示選項 80, 54

快門音 71

快門速度 28

快門釋放按鍵 4, 5, 28

快速修飾 80, 12

沙灘 46

## 八畫

固定範圍自動 34

夜景 41

夜間人像 45

底片顯示窗格 96, 79

拍攝 26, 28, 50

拍攝資訊 10

拍攝模式 9, 24

拍攝選單 36, 30

放大 27

直接列印 81, 23

近拍 47

近拍模式 64

## 九畫

保護 80, 47

按鍵聲音 71

柔化肌膚 80, 14

相片資訊 94, 64

相機帶 12

相機帶孔 3

重播 30, 92, 50

重播模式 9

重播選單 80, 43

重播縮放 31

音量 92, 50

音頻 / 視頻線 81, 21, 85

音頻 / 視頻輸入插孔 81, 21

風景 44

食物 47

**十畫**

夏令時間 23, 94, 62  
 時差 94, 63  
 時區 94, 61, 63  
 時區和日期 22, 94, 61  
 格式化內置記憶體 95, 73  
 格式化記憶卡 18, 95, 73  
 特殊效果模式 53  
 特殊效果選單 53  
 眨眼警告 96, 77  
 矩陣測光 33  
 笑容定時 61  
 笑容定時連拍 61  
 紙張大小 26, 27  
 記憶卡 18  
 記憶卡插槽 18  
 記憶體容量 20  
 記錄慢動作短片 57  
 逆光 42

閃光指示燈 56  
 閃光模式 56, 57  
 閃光燈 30  
 閃光燈關閉 57  
 高速連拍 52, 35

**十一畫**

偏重中央測光 33  
 副檔名 84  
 動作偵測 95, 68  
 旋轉式多重選擇器 4, 5, 10  
 旋轉影像 80, 49  
 設定選單 94  
 連拍 16 張 52, 36  
 連拍選單 52  
 連接器蓋 3  
 連續拍攝 52, 35  
 連續拍攝模式 50  
 透過電腦充電 96, 75  
 雪景 46

**十二畫**

最大短片長度 90  
 最佳影像選擇器 48, 52, 35

創意型滑桿 65

剩餘曝光次數 20, 72

博物館 48

單次 AF 38, 91, 42, 59

場景模式 39, 40

揚聲器 2

減輕紅眼 57

減震 94, 67

測光 37, 33

短片重播 92

短片記錄 88

短片選單 91

短片選項 91, 55

裁剪 31, 19

視頻模式 74

韌體版本 96, 83

黃昏 / 黎明 46

黑白副本 48

**十三畫**

煙花匯演 48

補充閃光 57

運動 45

電池 14, 16

電池充電器 17, 85

電池室 3

電池室 / 記憶卡插槽蓋 14, 18

電池插鎖 3

電池電量 20

電視 81, 21

電視設定 95, 74

電源 20, 21

電源指示燈 20, 21

電源開關 20, 21

電腦 81, 84

預拍快取 52, 35

**十四畫**

對焦 28, 37, 37

對焦指示器 7

對焦鎖定 78

慢速同步 57

聚會 / 室內 46

語言 /Language 95, 74

語音備忘 80, 50

說明 39

### 十五畫

影像模式 71

數碼變焦 27, 95, 70

標識 84

模式撥盤 4, 5

複製 80, 52

鋰離子充電電池 14, 16

### 十六畫

螢幕 6, 6

螢幕亮度 94, 64

螢幕設定 94, 64

選擇主要照片 80, 54

### 十七畫

壓縮率 71

檔案名稱 84

檔案夾名稱 84

縮小 27

縮圖顯示 31

聲音設定 95, 71

臉部偵測 76

臉部優先 37, 37

### 十八畫

濾鏡效果 80, 16

簡易全景 49, 2

簡易全景重播 4

### 十九畫

寵物肖像 43

寵物肖像自動拍攝 43

曝光補償 65, 68

鏡頭 2, 15

### 二十二畫

歡迎畫面 94, 60

### 二十三畫

變焦控制 4, 5, 27



A series of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spanning the width of the page, intended for handwriting practice.



# **Nikon**

未經尼康公司書面授權，不允許以任何形式對此說明書進行全部或部分複製（用於評論文章或評論中的簡單引用除外）。

**NIKON CORPORATION**

---

© 2011 Nikon Corporation

CT1H01(16)  
6MM11216-01